股票代碼：477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SUPREME CORP.

公開說明書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市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市用稿本。

(一) 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 股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240,000 股。

(四) 金額：現金增資新台幣 92,400,000 元整。

(五) 發行條件：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9,24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92,400,00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 166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33,840,000 元。

2.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總股數之 15%計 1,386,000 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其餘 85%計 7,854,000 股全數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辦理公開承銷。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六) 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 85%，計 7,854,000 股。

(七) 承銷及配售方式：同時以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7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 承銷費用：包括上市輔導費及承銷手續費等費用，約新台幣 500 萬元。

(二) 審查費用：新台幣 50 萬元。

(三) 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及律師等費用，約新台幣 220 萬元整。

五、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並計畫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之公開銷售。

六、初次上市承銷案件，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應無漲跌幅限制，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七、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股票，為因應證券市場價格之變動，證券承銷商必要時得依規定進行安定操作。

八、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九、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十、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第 8 頁)。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 11 月 19 日　刊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69,305,000股上市乙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審查後同意列為上市股票，並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於110年10月6日臺證上一字第1101805390號函報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備查。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來源	金　　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	0.14%
現金增資	140,000,000	20.20%
盈餘轉增資	485,535,000	70.06%
員工酬勞/紅利轉增資	61,465,000	8.87%
員工認股權增資	5,050,000	0.73%
合計	693,05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 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方式辦理。

(三) 索取方式：上述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閱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電話：(02)2718-1234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fubon-ebroker.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15 樓　　電話：(02)8771-6888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743
名稱：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rsc.com.tw
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3 樓　　電話：(02)2393-9988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firstsec.com.tw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2 號 4 樓　　電話：(02)2563-5711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文香會計師、劉書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張晏慈律師　　網址：http://www.justus.com.tw
事務所名稱：群展國際法律事務所　　電話：(04)2226-8993
地址：台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148號11樓

十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李遠忠　　代理發言人：劉彥志
職　　稱：營運執行長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4)758-2827　　電　　話：(04)758-2827
電子郵件信箱：ir@alliedsupreme.com　　電子郵件信箱：ir@alliedsupreme.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lliedsupreme.com/

發行人之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簡述

一、產業風險

本公司主係從事各項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及氟素樹脂應用材料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提供各種氟素樹脂成型品，採用 PTFE、PFA、FEP、ETFE、PVDF 等材料，提供塗層（coating）、內襯槽體（Tank lining）、石化工業管路系統及零件（pipe & fitting lining）、射出零件（injection parts）、擠壓零件(Extrusion)等產品，下游應用廣泛，包含半導體、面板、石化、鋼鐵、製藥等產業。因其終端應用市場涵蓋各產業加工所使用之機械設備，較不易受到單一產業景氣變化之影響，故沒有明顯淡旺季或僅供應單一產業所形成銷售產品隨下游客戶或產業而大幅波動之風險，惟仍無法避免全球整體經濟發展變化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台灣與大陸皆設有生產據點，可彈性調度生產以因應相關法規，將降低貿易關稅對營運成本之影響；遍佈全球之銷售客戶也能有效分散疫情對營收帶來的衝擊，降低單一地區的經濟風險，且本公司透過不斷創新以強化競爭優勢，以優質技術與合理價格提升市占率，使在景氣波動中仍能保持穩定成長，降低景氣波動對公司不利影響。

二、營運風險

(一) 同業競爭嚴峻，市場削價競爭

電子產業高階市場中，成熟且較先進的技術來源以台、日、韓為主，而中國近幾年大力推動電子產業之發展，日本、韓國同業隨該國業者赴中國投資，未來亦可能發展成為主要競爭對手，各國終端客戶建廠工程除原有技術外，也具有其成熟的供應鏈，其他區域的廠商切入難度較高。另外於中低階市場，因客戶技術要求較低，能供應者眾，市場競爭更為激烈，造成市場競爭者削價競爭，以致獲利率普遍下滑。

因應對策

本公司深耕氟素加工產業多年，且具有自製關鍵原材料之能力，能控制生產進度，故能有效控管成本，進而能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產品報價；另本公司於大陸設有生產基地，能就近提供中國大陸當地客戶相關設備，可節省運輸費用及關稅等成本，相較國外廠商，其價格具競爭力；且公司產品打入高階應用市場如半導體產業及其電子級化學品供應廠商，產品品質要求度高，未來本公司除持續建立在地化良好供應鏈，以達控管成本、維持價格競爭優勢，增加未來業務機會外，亦透過其先進技術，提供客戶優良產品與施工品質及合理的價格，藉此提高客戶忠誠度，提升競爭優勢。

(二) 專業人才養成不易

製程供應系統，須具備化學、機械、儀控等專業知識及施工管理能力，配合客戶生產技術、製程規模、產品等不同特性，為客戶量身設計及安裝適合之供應系統，且隨高科技產業技術日新月異，製程供應系統需求複雜度日益增加，需有經驗的專業人員方能因應客戶的設計需求。然而，培養優秀的專業人才需要累積相當的時間及經驗，因此專業人員的養成不易，亦影響本公司市場開發之進度。

因應對策

透過預計申請股票上市掛牌以提高企業知名度，吸引優秀人才加入，除建立良好工作環境，運用完善福利措施及相關員工激勵措施，提高員工向心力，並提供員工完整教育訓練，建立透明及制度化升遷管道，以留任優秀人才。

三、其他重要風險

本公司其他重要風險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壹、二、風險事項」之說明。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93,050 千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圓山里民族東路 12 號 4 樓		電話：(02) 2597-6222
設立日期：70 年 10 月 19 日		網址：http:// www.alliedsupreme.com /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9 年 6 月 23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兼總經理 侯嘉生		發　言　人：李遠忠　　職稱：營運執行長 代理發言人：劉彥志　　職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股票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18-1234	網址：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71-6888	網址：https://www.fubon-ebroker.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15 樓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743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93-9988	網址：https://www.rsc.com.tw
		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3 樓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63-5711	網址：ttps://www.firstsec.com.tw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2 號 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文香會計師、劉書琳會計師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群展國際法律事務所 張晏慈律師		電話：(04)2226-8993	網址：http://www.justus.com.tw
		地址：台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 148 號 11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8 年 5 月 29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9.12%（110 年 9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29.12%（110 年 9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侯嘉生	3.93 %	董事	李遠忠	1.62 %
董事	上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思伶	6.52%	獨立董事	盧建榮	0.00 %
董事	盈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蘇明聖	7.45 %	獨立董事	王貴清	0.00 %
董事	謝勝國	6.99%	獨立董事	錢裕國	0.00 %
董事	吳明遠	2.61 %			

工廠地址：(一廠)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線工南二路 20 號 (二廠)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線工南二路 17 號 (三廠)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彰濱東五路 3 號		電話：(04) 758-2827
主要產品：氟素材料相關製品	市場結構：109 年度 內銷 44.89% 、外銷 55.11%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2 頁
風險事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8 頁
去(109)年度：	營業收入 2,630,840 千元；稅前純益 630,798 千元；每股盈餘(稅後)7.65 元	參閱本文第 6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7 頁
主辦證券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與主辦證券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約定相關事項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0 年 11 月 19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市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

目　　錄

壹、公司概況.....1

一、 公司簡介.....1

(一)設立日期.....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1

(三)公司沿革.....1

二、 風險事項.....2

(一)風險因素.....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6

(四)發行公司於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內，其子公司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應增列該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6

(五)外國發行公司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8

(六)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初次申請股票在創新板上市者，應增列敘明擁有之關鍵核心技術，及創新能力或創新經營模式，及因重大技術、產品、政策、經營模式變化、核心技術人員變動等可能導致之風險，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8

(七)其他重要事項.....8

三、 公司組織.....9

(一)組織系統.....9

(二)關係企業圖.....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11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2

(五)發起人資料.....15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16

(七)發行公司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公司董事之關係及對發行公司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公司尚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22

四、 資本及股份.....23

(一)股份種類.....23

(二)股本形成經過.....23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23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2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28
(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28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29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29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29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29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30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31
十、 併購辦理情形.....31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31
貳、營運概況.....32
一、 公司之經營.....32
(一)業務內容.....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4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50
(四)環保支出資訊.....51
(五)勞資關係.....51
(六)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52
(七)發行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之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52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53
(一)自有資產.....53
(二)使用權資產.....53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53
三、 轉投資事業.....5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55
(二)綜合持股比例.....55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55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55
四、 重要契約.....5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57
一、 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57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57
三、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64
四、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64
肆、財務概況.....65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65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65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7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70
(四)本國發行公司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七年財務報告皆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說明未更換會計師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71
(五)財務分析.....71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75
二、 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76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76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77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77
三、 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77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77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77
(三)期後事項.....77
(四)其他.....77
四、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77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77
(二)財務績效－合併報表.....78
(三)現金流量.....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79
(六)其他重要事項.....79
伍、特別記載事項.....80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80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80
(二)最近三年度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80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80
(四)委託會計師專審報告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80
二、 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80
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80
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80
五、 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80
六、 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80
七、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80
八、 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80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80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80
十一、 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80
十二、 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80
十三、 發行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80
十四、 發行公司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已辦理與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是否產生相當效益之評估.....81
十五、 發行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81
十六、 發行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81
十七、 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定申請之公司者，應增列事項.....81
十八、 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所規定之公司者，應增加揭露資訊.....81
十九、 發行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或第二十六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81
二十、 本國發行公司為普通申請公司債上市者，應增列事項.....81
二十一、充分揭露發行公司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81

二十二、發行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內含價值法，於申請公司股票上市後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81
二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81
二十四、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81
二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81
二十六、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應增列配售名單、協議認購股數、協議配售總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及配售股票之集保期間與賣出限制等事項.....100
二十七、證券承銷商應就前款配售名單合理性、配售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配售股票賣出限制、繳款資力及協議事項妥適性出具評估意見.....101
二十八、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公司依第十三款規定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者，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及證券承銷商應出具絕無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直接或間接利益予洽商銷售投資人或其指定人之聲明書。該洽商銷售投資人亦應出具絕無要求或收取發行公司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之直接或間接利益之聲明書.....101
二十九、外國發行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第二十八條之七第一項第三款或三十四條第二項第二款情事者，應將有關股東權益保護之重要事項因與註冊地國法令之強制規定牴觸，致未能增訂於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之重大差異充分揭露.....101
三十、 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101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101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10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109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115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117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122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12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

情形之彙總..... 124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124
三十一、發行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126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130
一、 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130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30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130
(三)盈餘分配表 130
二、 未來股利發放政策.....130
三、 未來辦理增資計畫及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作用之影響.....130
四、 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召開股東會討論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暨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新股公開銷售，並將保留該新股之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列舉並說明相關事宜，並應完整揭露股東會決議內容.....130
柒、附件
附件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二、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五、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六、無非常規交易聲明書
附件七、不受理特定對象投標聲明書
附件八、誠信聲明書
附件九、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十、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二、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三、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四、110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五、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六、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七、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0 年 10 月 1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圓山里民族東路 12 號 4 樓	(02)2597-6222
台灣一廠	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線工南二路 20 號	(04)758-2827
台灣二廠	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線工南二路 17 號	
台灣三廠	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彰濱東五路 3 號	
大陸廠	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城南街道天帶橋路 197 號	+86-57382750111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重要記事
民國 70 年	上品特殊塗裝有限公司成立。
民國 73 年	● 桃園廠成立。 ● 取得 DuPont Teflon Coating LIA 亞洲唯一認證。
民國 75 年	取得 CHEMFAB (USA)代理權。
民國 84 年	變更公司名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9 年	● 彰濱工業區彰濱 A1 總廠落成。 ● 正式投產電子等級內襯設備，供應國內半導體/面板建廠需求。 ● 開發 PTFE 板材與 ISO STATIC 高功能性 LINER 之生產技術，成為全球少數可自行生產氟素材料之製造商。
民國 90 年	● 正式取得 FM 4922 與 ISO 9002 認證。 ● 研發投產 M –PTFE GBK 板材及 ETFE 旋轉成型管件。 ● 開啟 CDS(化學供應系統)設計領域，投入電子產業新建廠工程。
民國 91 年	量產純水專用押出 PVDF 管材。
民國 92 年	● 開始量產 1.2m TEFPASS®Sheet/GBK 板材。 ● 量產押出 6”管(PFA &PVDF)，為同業最大口徑並取得 ISO9001-2000 認證。
民國 95 年	● 建置彰濱工業區彰濱 A2 廠，擴大 PFA 內襯配管產能。
民國 96 年	● 中國浙江嘉興子公司成立。 ● 開始量產 2.0m TEFPASS®Sheet/GBK 板材。
民國 108 年	● 美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AFTC)成立。 ● 彰濱工業區彰濱 A3 廠新建工程啟動。
民國 109 年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市場買賣。
民國 110 年	● 彰濱工業區彰濱 A3 廠落成。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第三季
利息收支淨額	12,016	8,246
營業收入淨額	2,630,840	2,697,608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業收入比率	0.46%	0.3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第三季之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46%及 0.31%，顯示利息收支佔營收之比率甚小，故利率變動對公司營運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利息支出主要為與銀行間短期營運資金週轉使用，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與銀行間保持友好密切合作關係，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第三季
兌換損失	49,942	20,302
營業收入淨額	2,630,840	2,697,608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比率	(1.90)%	(0.75)%
營業利益	667,767	865,455
兌換(損)益佔營業利益比率	(7.48)%	(2.35)%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第三季之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1.90)%及(0.75)%，佔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7.48)%及(2.35)%，對損益影響尚屬有限。為有效因應匯率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運用往來銀行提供之即時匯市資訊，即時掌握並預判未來趨勢，以作為對客戶報價及原料採購之基礎，並減少外幣持有部份以有效控制匯率變動對營收與獲利之衝擊。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且落實預算制度及內部控制，以有效控管營業成本與費用。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作為資金貸與他人事項之依據，資金貸與他人之程序均依照各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3)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為辦理對外背書保證事項之依據，

背書保證之程序均依照各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4)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依據，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程序均依照各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A.微孔膜(管)材料開發：

氟素材料微孔膜主要為 PTFE 以及 PVDF，而 PTFE 的耐腐蝕、耐高溫皆優於 PVDF，但其加工技術困難，因此全球在過濾微孔氟材料還是以 PVDF 為大宗。未來開發產品將可逐步涵蓋於薄膜常見之水資源、精密化學品、氣體過濾、醫療等領域。

B.複合材料開發：

PTFE 相較其他塑料，具有耐熱性、耐化學品性、絕緣性、非粘性和低磨擦性等諸多特性。應用範圍涵蓋了從半導體裝置和化學成套設備領域、汽車、辦公自動化設備到家庭用品的廣泛領域。

C.微細粉料開發：

氟素料之細粉通常可以單獨使用、與原粉混合使用或搭配其它領域如塑膠、油墨、塗層等進行功能性的添加。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長期以研發經費佔營業額 2%~5%為目標持續投入研發，研究發展方向將朝智慧製造、環保、綠能及新市場應用的趨勢發展，於滿足客戶需求時持續創新，追求製程整合及內部流程再造，降低生產成本，以提升市場競爭優勢。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國內外各類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並配合市場商情之蒐集，調整公司經營策略，以求有效掌握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造成之重大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脈動，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持續配合市場發展趨勢，致力於提供品質最好的氟素產品，歷年來已承接多數之半導體及化工產業知名客戶，已於業界建立優異的口碑。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以實現企業永續經營為職志，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與遭受危機之

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作業辦法辦理之，本公司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嘉興)，為滿足大陸市場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氟素樹脂設備及應用材料之需求提升，預計於上品(嘉興)廠區進行擴充廠房及購置生產所需設備之計畫，預期可增加氟素樹脂設備之生產空間，提升生產效率，並掌握產品品質及產能穩定性，有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強化接單能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爭取獲利契機，目前廠房尚在規劃中，預計 111 年底興建完成，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營運應具正面效益。此次擴充廠房係以上品(嘉興)既有之廠區土地興建，興建廠房期間人員仍繼續正常運作，不致有生產中斷或生產延遲之風險。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狀況尚屬充足，銀行之融資額度亦屬充裕，此次擴充廠房之資金來源以上品(嘉興)之自有資金為主，尚不致有資金不足之風險。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一專業氟素樹脂加工及製造廠商，所採用之原料繁多，主要以氟素樹脂原料、桶槽鐵件為大宗。為分散供貨集中風險，保持對進貨價格議價之彈性及確保進貨來源之穩定性，本公司主要原料之採購均維持至少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並與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若有供應不及或缺料情況，亦另有合格供應商可替代，故供貨來源係屬穩定，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製造業相較，在銷貨前十大客戶之排名並無經常性的固定客戶。為控制信用風險，本公司於承接客戶訂單時亦已對客戶進行授信評估，並隨時留意客戶營運狀況及市場資訊，以確保本公司權益。另本公司109年度尚無銷貨比重超過10%以上之客戶，故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股權移轉或更換而對公司之營運造成影響之情事發生。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之訴訟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如下，經評估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謝OO、蔡OO、洪OO之訴訟案件

訴訟發生原因：本公司及嘉標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取得尚得富公司承攬台肥公司之「苗栗廠電子級氨水工場設計及建造工程」之下包工程，於缺失改善討論會議時，謝 OO 等人代表台肥公司稱協助完成缺失改善，將可取得尚得富公司之剩餘工程款項。本公司及嘉標公司依約進行缺失改善工程後，台肥公司仍未將工程款或尾款匯至指定之備償帳戶，故對謝 OO、蔡 OO、洪 OO 等 3 人提起訴訟。

訴訟結果：因台肥公司與本公司無直接合約上之義務，且尚得富公司並未完成驗收條件，故台肥公司未進行付款，而尚得富公司因此停業，故台肥公司與本公司並無給付義務，於民國 109 年 4 月 9 日由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依刑事訴訟法第 252 條第 10 款判定不起訴之處分。惟本公司業已依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於 106 年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無重大影響。

(2)正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正揚公司)之工程款訴訟：

訴訟發生原因：因正揚公司取得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林園廠更新專案工程，向本公司採購該工程案中所需之「鹽酸洗滌塔」設備，雙方完成議約後，本公司依約出貨後，正揚公司主張本公司需提供「鹽酸洗滌塔」主體以外之相關配件，故拒絕支付總價款 60%之交貨款。後經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協調，本公司先行協助製作相關配件予正揚公司，但仍被正揚公司以延遲為由，僅願意支付總價款 40%，仍短少支付 2,886,800 元。

訴訟進度：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8 日提出告訴，現於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工程損失金額非屬重大，且業已依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於 109 年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無重大影響。

(3)江蘇晶睿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睿公司)之設備款訴訟：

訴訟發生原因：因晶睿公司延遲給付剩餘貨款人民幣 235 千元，經本公司提出訴訟後，該案已經浙江省嘉興市南湖區人民法院於 109 年 1 月調解結案，晶睿公司需分期給付貨款。嗣後晶睿公司已於 110 年 4 月向上品嘉興支付全數貨款，故上開訴訟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4)江蘇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澄星公司)之設備款訴訟：

訴訟發生原因：因澄星公司擬於江陰總部增設電子級磷酸產線，向本公司採購該工程案中所需之「管殼式換熱器」設備，雙方完成議約後，本公司依約製作完成，澄星公司以項目暫停需重新啟動，主張本公司代為存放設備於我司廠內，故停止支付總價款 30%之提貨款。後經多次協調，但仍被澄星公司以專案未重新啟動，無專案資金給付為由，遲遲未予支付；除合約訂金 20%外，其他款項均尚未支付，共計人民幣 432 千元。

訴訟進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5 日提出告訴，江陰市人民法院依中國人民共和國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條、第五百六十六條及第五百八十七條之規定判決雙方合約關係解除且不需返還訂金。本公司之損失金額非屬重大，無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

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 發行公司於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內，其子公司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應增列該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年度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者為上品 (嘉興)，故針對上品(嘉興)之風險事項說明如下：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上品(嘉興)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上半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人民幣 2 仟元及 28 仟元，故其利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未有重大影響。考量未來發展及資金需求，亦將評估各種資金來源之成本，選擇適當籌資方式來因應成長所需，降低利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所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上品(嘉興)之銷售及日常營運支出主要以人民幣計價，原物料採購則以人民幣為主、部分以美金支付。因此，外購付款及持有美元負債部位可能因美元匯率波動而產生匯兌損益之影響。為因應潛在匯兌風險及降低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除注意匯率波動及變化，隨時蒐集相關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外，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兌變動對營收及獲利所產生之影響。

(3)通貨膨脹影響

通貨膨脹對上品(嘉興)損益之影響尚不明顯，而上品(嘉興)隨時注意物價波動情形，必要時採取對應措施。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上品(嘉興)並未跨足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且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辦法」、「背書保證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作為遵循之依據。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上品(嘉興)未來的研發計劃主軸在於新型氟素製程設備之開發及既有生產技術之精進為主。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上品(嘉興)以研發經費佔營業額2%~5%為目標持續投入研發，以降低生產成本，以提升市場競爭優勢。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上品(嘉興)除日常營運依循當地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全球政經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上品(嘉興)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上品(嘉興)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並積極拓展未來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影響，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上品(嘉興)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上品(嘉興)並無併購情形及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上品(嘉興)為滿足大陸市場需求增加，伴隨當地政府扶植產業升級、半導體自主製造之發展趨勢，帶動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擴建廠房之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設備之需求提升，於 2021 年 4 月 14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上品(嘉興)廠區之擴建及購置生產所需設備之事宜，以提升公司產能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本次擴廠計畫主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及滿足客戶需求之考量，而擴充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前製程加工空間及產能，除可提升生產效率，掌握產品之生產品質及產能穩定性，將有助於本公司強化接單能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爭取獲利契機，以提升產業競爭力並鞏固產業之地位，對本公司未來營運應具正面效益。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上品(嘉興)主要深耕中國內需市場，銷貨客戶以國企及台商及陸資企業為主，尚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進貨風險方面，本公司統籌採購各子公司所需原料，以大量採購取得議價優勢，進貨來源尚屬分散，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且與各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且穩定之合作關係，以確保主要原物料供應無虞。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上品(嘉興)並無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五) 外國發行公司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本公司非屬外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

(六) 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初次申請股票在創新板上市者，應增列敘明擁有之關鍵核心技術，及創新能力或創新經營模式，及因重大技術、產品、政策、經營模式變化、核心技術人員變動等可能導致之風險，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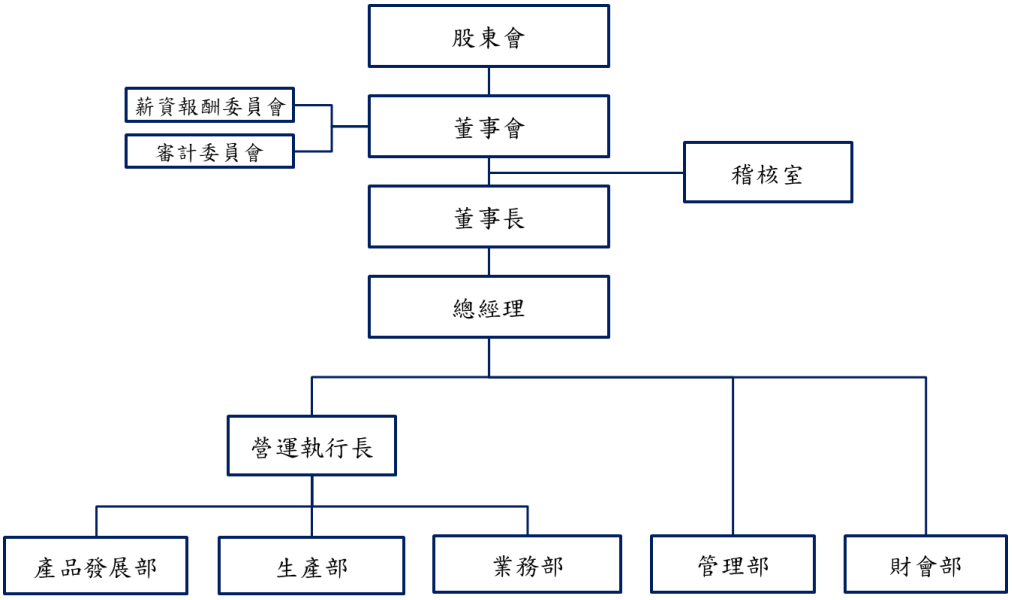
本公司非初次申請股票在創新板上市者，故不適用。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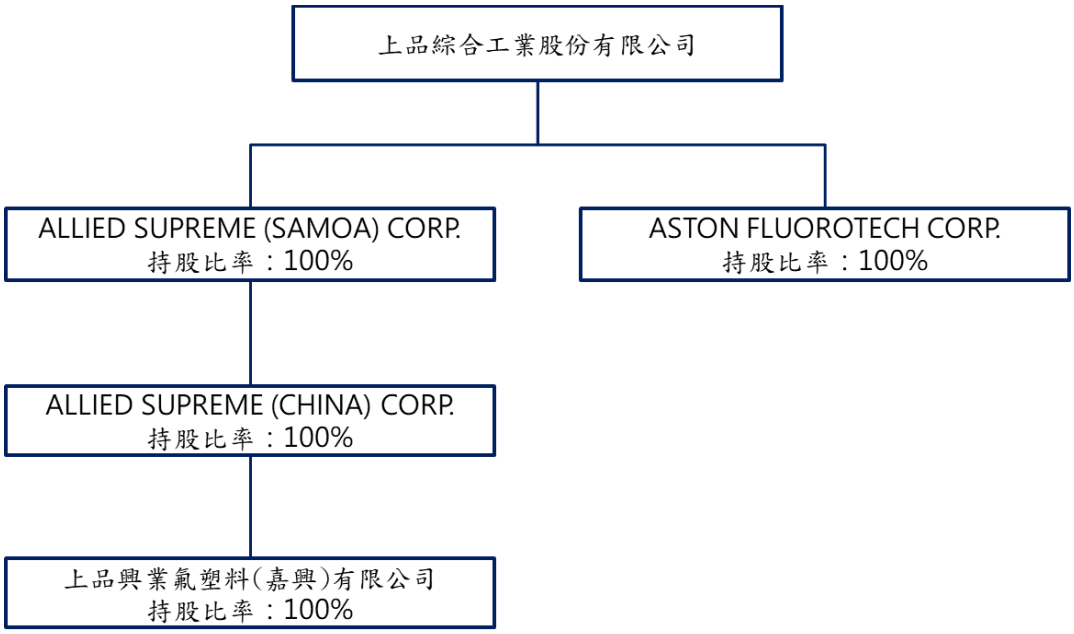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稽核室	●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 ● 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 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產品發展部	● 制定年度產品開發計畫。 ● 新產品材料配方開發。 ● 現有或新產品製程技術開發與提升。 ● 材料驗證與生產技術資料庫建立。
生產部	● 設備生產管理規畫。 ● 產品製造及生產改善計劃。 ● 提升生產效率與穩定品質。
業務部	● 開拓全球市場，達成公司設定之營業目標。 ● 新市場、新客戶開發與直接客戶經營與代理商之管理。 ● 市場情報之蒐集與競爭力分析報告。
管理部	● 確保公司人力資源有效運用。 ● 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維護。 ● ISO 品質系統運作維持與改善。 ● 品質異常與客訴案分析管理。 ● 建立採購計畫與供應商管理。
財會部	● 掌理公司財務、會計、稅務、成本作業之審核與監督。 ● 長短期資金之運用調度與收付款出納事項之辦理。 ● 股務相關作業辦理。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圖



2.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股/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及比例			持有本公司股數及比例		
		股數	股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股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子公司	11,750	100%	373,284	—	—	—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孫公司	11,750	100%	373,284	—	—	—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註	100%	373,284	—	—	—
ASTON FLUOROTECH CORP.	子公司	600	100%	18,537	—	—	—

註: 係有限公司組織，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例。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0 年 7 月 19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侯嘉生	男	中華民國	108.11.7	2,722,840	3.93%	—	—	—	—	台北工專機械科	註 1	—	—	—	註 3	—
營運執行長	李遠忠	男	中華民國	108.6.11	1,123,741	1.62%	319,000	0.46%	—	—	成功大學化工系 上品總經理 上品副總經理	註 2	—	—	—		—
生產部副總	黃育銘	男	中華民國	110.3.5	350,558	0.51%	202,000	0.29%	—	—	崑山工專化工科 上品業務部協理 上品業務部副理	—	—	—	—		—
財務長	劉彥志	男	中華民國	108.7.15	71,000	0.10%	—	—	—	—	靜宜大學會計系 信元製藥財務長 長聖國際生技財務經理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註 5	—	—	—		—
產品發展部經理	張誌成	男	中華民國	109.3.1	434,695	0.63%	276,000	0.40%	—	—	元智大學化工所 上品廠長 上品研發部課長	—	—	—	—		—
管理部副理	王振隆	男	中華民國	109.3.1	12,000	0.02%	—	—	—	—	大葉大學行銷系 上品工程部副理 豐民管理部經理	—	—	—	—		—

註 1：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董事長、Allied Supreme(Samoa)Corp 法定代表人、Allied Supreme (China)Corp 法定代表人及永晴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2：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總經理、Aston FluoroTech Corp.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

註 3：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八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註 4：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另已於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增選獨立董事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並預計於 112 年底前完成增設一席獨立董事，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註 5：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10 年 7 月 19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侯嘉生	男	台灣	83.11.30	108.6.11	3 年	2,847,840	4.18%	2,722,840	3.93%	—	—	—	—	台北工專機械科 上品總經理	註 1	—	—	—	註 7
董事	謝勝國	男	台灣	83.11.30	108.5.29	3 年	6,747,400	9.91%	4,845,640	6.99%	—	—	—	—	淡江大學化學系 上品副總經理 上品嘉興監察人	-	—	—	—	—
董事	上閎投資(股)公司	—	台灣	105.11.28	108.5.29	3 年	4,520,825	6.64%	4,520,825	6.52%	—	—	—	—	上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註 2	—	—	—	—
	代表人：陳思伶	女							—	—										
董事	盈盛投資(股)公司	—	台灣	109.5.22	109.5.22	3 年	5,163,485	7.51%	5,163,485	7.45%	—	—	2,817,271	4.07%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盈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註 3	—	—	—	—
	代表人：蘇明聖	男							1,229,250	1.77%										
董事	吳明遠	男	台灣	89.9.15	108.5.29	3 年	1,324,144	1.94%	1,812,144	2.61%	1,218,000	1.76%	—	—	淡江大學電工系	—	—	—	—	—
董事	李遠忠	男	台灣	104.8.28	109.3.10	3 年	1,135,741	1.65%	1,123,741	1.62%	319,000	0.46%	—	—	成功大學化工系 上品副總經理	註 4	—	—	—	—
獨立董事	盧建榮	男	台灣	109.9.2	109.9.2	3 年	—	—	—	—	—	—	—	—	清華大學工業化學系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參察分公司)副總經理 三嘉開發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三地集團管理部總經理 嘉義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高市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王貴清	男	台灣	109.9.2	109.9.2	3年	—	—	—	—	—	—	—	—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臺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開曼島商頂新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長 和桐化學財務長 霸菱亞洲投資有限公司營運合夥人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獨立董事/審計委員 晟鈦(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5	—	—	—	—
獨立董事	錢裕國	男	台灣	109.9.2	109.9.2	3年	—	—	—	—	—	—	—	—	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燿華電子(股)公司法律顧問 友旺科技(股)公司法律顧問 益欣建設(股)公司法律顧問	註6	—	—	—	—

註1：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董事長、Allied Supreme (Samoa)Corp 法定代表人、Allied Supreme (China)Corp 法定代表人及永晴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2：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祿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祿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3：盈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欣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恆曜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4：上品執行長、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總經理、Aston FluoroTech Corp.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
註5：漢達生技醫藥(股)公司獨立董事、Artintel Investment Corp.董事、上海陸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註6：至遠法律事務所所長及主持律師。
註7：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另已於109年9月2日股東臨時會增選3席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本公司並預計於112年底前完成增設一席獨立董事，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9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蘇明聖(7.28%)、閻美文(4.85%)、簡子愛(87.87%)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祿閎投資(股)公司(66.67%)、祿承投資(股)公司(33.33%)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10 年 9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祿閎投資(股)公司	陳思伶(4.1%)、陳柔羽(95.9%)
祿承投資(股)公司	陳思伶(4.1%)、陳瑩瑩(95.9%)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侯嘉生	—	—	✓	—	—	—	—	✓	✓	—	✓	✓	✓	✓	✓	0
謝勝國	—	—	✓	✓	—	—	✓	—	✓	✓	✓	✓	✓	✓	✓	0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思伶	—	—	✓	✓	—	—	—	—	✓	✓	✓	✓	—	✓	✓	0
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明聖	—	—	✓	✓	—	—	✓	—	✓	✓	✓	✓	✓	✓	✓	0
吳明遠	—	—	✓	✓	—	—	✓	✓	✓	✓	✓	✓	✓	✓	✓	0
李遠忠	—	—	✓	—	—	—	—	✓	✓	✓	✓	✓	✓	✓	✓	0
盧建榮	—	—	✓	✓	✓	✓	✓	✓	✓	✓	✓	✓	✓	✓	✓	0
王貴清	—	—	✓	✓	✓	✓	✓	✓	✓	✓	✓	✓	✓	✓	✓	1
錢裕國	—	✓	✓	✓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

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最近年度(109)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侯嘉生	5,613	6,075	—	—	8,341	8,341	125	125	2.67	2.76	8,458	10,594	—	—	6,028	—	6,028	—	5.43	5.92	—
董事	謝勝國																					
董事	盈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蘇明聖(註 1)																					
董事	上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思伶																					
董事	吳明遠																					
董事	黃育銘(註 2)																					
董事	李遠忠(註 3)																					
獨立董事	盧建榮(註 4)	475	475	—	—	—	—	25	25	0.09	0.09	—	—	—	—	—	—	—	—	0.09	0.09	—
獨立董事	王貴清(註 4)																					
獨立董事	錢裕國(註 4)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係依「董事、經理人酬勞設置暨退休管理辦法」之規定，參考同業水準並考量獨立董事投入之時間、擔負之職責等因素後提出定額報酬建議，經董事會通過議定之。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所提撥之董事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董事蘇明聖於 109 年 3 月 31 日辭任；於 109 年 5 月 22 日擔任法人代表董事。

註 2：董事黃育銘於 109 年 8 月 31 日辭任。

註 3：董事李遠忠於 109 年 3 月 10 日股東臨時會補選後新任。

註 4：獨立董事於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盧建榮(註 4)、王貴清(註 4) 錢裕國(註 4)、黃育銘(註 2)	盧建榮(註 4)、王貴清(註 4) 錢裕國(註 4)、黃育銘(註 2)	盧建榮(註 4)、王貴清(註 4)、 錢裕國(註 4)	盧建榮(註 4)、王貴清(註 4) 錢裕國(註 4)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謝勝國、吳明遠、 上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陳思伶、 盈盛投資(投)公司代表人 蘇明聖(註 1) 李遠忠(註 3)	謝勝國、吳明遠、 上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陳思伶、 盈盛投資(投)公司代表人 蘇明聖(註 1) 李遠忠(註 3)	謝勝國、吳明遠 上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陳思伶、 盈盛投資(投)公司代表人 蘇明聖(註 1)	謝勝國、吳明遠 上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陳思伶、 盈盛投資(投)公司代表人 蘇明聖(註 1)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侯嘉生	侯嘉生	侯嘉生、李遠忠(註 3) 黃育銘(註 2)	侯嘉生、黃育銘(註 2)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李遠忠(註 3)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1：董事蘇明聖於109年3月31日辭任；於109年5月22日擔任法人代表董事。

註2：董事黃育銘於109年8月31日辭任。

註3：董事李遠忠於109年3月10日股東臨時會補選後新任。

註4：獨立董事於109年9月2日股東臨時會選任。

(2)監察人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螢瑩(註1)	—	—	1,768	1,768	45	45	0.34%	0.34%	—
監察人	楊麗玉(註1)									

註1：109年9月2日股東臨時會增選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1,000,000元	陳螢瑩、楊麗玉	陳螢瑩、楊麗玉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　計	2人	2人

2. 最近年度(109 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侯嘉生	9,030	10,909	—	—	2,131	2,388	6,028	—	6,028	—	3.27	3.67	—
技術執行長	何建智(註 1)													
營運執行長	李遠忠													
副總經理	楊永泰(註 2)													
副總經理	黃育銘(註 3)													

註 1：於 109 年 2 月 28 日退休。

註 2：於 109 年 3 月 31 日退休。

註 3：於 110 年 3 月 5 日由生產部協理晉升為生產部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何建智(註 1)、楊永泰(註 2)	何建智(註 1)、楊永泰(註 2)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侯嘉生	侯嘉生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李遠忠、黃育銘(註 3)	李遠忠、黃育銘(註 3)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5 人	5 人

註 1：於 109 年 2 月 28 日退休。

註 2：於 109 年 3 月 31 日退休。

註 3：於 110 年 3 月 5 日由生產部協理晉升為生產部副總經理。

3. 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侯嘉生	—	6,253	6,253	1.19
	營運執行長/發言人	李遠忠				
	副總經理	黃育銘				
	財務長/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13,315	15,995	14,579	15,041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66	3.20	2.77	2.86
監察人酬金總額	1,396	1,396	1,813	1,813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28	0.28	0.34	0.3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0,971	12,089	17,189	19,32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20	2.42	3.27	3.67

(2)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 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獨立董事則不參與董監酬勞分派。

B. 總經理、執行長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執行長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基本薪酬外，其他獎勵部份，則與經營績效呈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

(七)發行公司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公司董事之關係及對發行公司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公司尚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

本公司除依法選任之董事外，並無其他實質上執行董事職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職務之非董事。

四、 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693,050,000	986,950,000	1,680,000,000	本公司股票屬興櫃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 公司最近五年度截至公開說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103.07	10	66,000	660,000	66,000	660,000	盈餘轉增資 38,500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千元	—	註 1
105.09	10	66,700	667,000	66,700	667,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千元	—	註 2
106.09	10	67,400	674,000	67,400	674,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千元	—	註 3
107.08	10	68,100	681,000	68,100	681,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千元	—	註 4
108.08	10	168,000	1,680,000	68,800	688,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千元	—	註 5
110.07	51.7	168,000	1,680,000	69,305	693,050	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	註 6

註 1：變更登記日期文號：經授商字第 10301156730 號
註 2：變更登記日期文號：經授商字第 10501184560 號
註 3：變更登記日期文號：經授商字第 10601122910 號
註 4：變更登記日期文號：經授商字第 10701093710 號
註 5：變更登記日期文號：經授商字第 10801108640 號
註 6：變更登記日期文號：經授商字第 11001125870 號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10 年 7 月 19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35	693	4	732
持有股數	—	—	30,697,155	36,872,974	1,734,871	69,305,000
持股比例	—	—	44.29%	53.20%	2.51%	1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7 月 19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9	19,876	0.03
1,000 至 5,000	371	791,424	1.14
5,001 至 10,000	70	546,015	0.79
10,001 至 15,000	23	290,965	0.42
15,001 至 20,000	19	337,900	0.49
20,001 至 30,000	19	487,825	0.70
30,001 至 40,000	16	563,849	0.81
40,001 至 50,000	11	503,433	0.73
50,001 至 100,000	31	2,299,056	3.32
100,001 至 200,000	19	2,758,834	3.98
200,001 至 400,000	14	3,683,230	5.31
400,001 至 600,000	6	3,270,395	4.72
600,001 至 800,000	3	2,065,406	2.98
800,001 至 1,000,000	3	2,950,123	4.26
1,000,001 以上	18	48,736,669	70.32
合 計	732	69,305,00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7 月 19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60,732	9.90
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63,485	7.45
謝勝國	4,845,640	6.99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0,825	6.52
陳螢瑩	3,686,344	5.32
陳柔羽	3,685,097	5.32
昱羅有限公司	3,075,216	4.44
侯嘉生	2,722,840	3.93
國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04,243	3.32
吳明遠	1,812,144	2.61
合 計	38,676,566	55.80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不適用。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侯嘉生	30,000	—	(200,000)	—	45,000	—
董事	謝勝國	(644,760)	—	(1,257,000)	—	—	—
董事	蘇明聖(註 1)	(1,700,000)	—	(1,410,237)	(1,508,911)	—	—
董事	吳明遠	(462,000)	—	950,000	—	—	—
董事	上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思伶	220,919	—	—	—	—	—
董事兼營運執行長	李遠忠	(512,000)	—	(57,000)	—	45,000	—
生產部副總經理	黃育銘	(150,000)	—	(60,000)	—	21,000	—
董事	盈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明聖(註 2)	—	—	—	(4,627,332)	—	—
監察人	陳螢瑩(註 4)	(650,000)	—	—	—	—	—
監察人	楊麗玉(註 4)	—	—	—	—	—	—
10%大股東	永晴投資(股)公司 (註 3)	(250,000)	—	(1,388,276)	—	—	—
財務長	劉彥志			23,000	—	48,000	—
獨立董事	盧建榮	—	—	—	—	—	—
獨立董事	王貴清	—	—	—	—	—	—
獨立董事	錢裕國	—	—	—	—	—	—

註 1：109 年 3 月 31 日辭任董事。

註 2：於 109 年 5 月 22 日股東會補選選任董事。

註 3：於 109 年 5 月 25 日已非為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

註 4：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增選三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單位：股；新台幣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謝勝國	贈與	108/12/06	謝迦暐	子女	322,380	35.36
謝勝國	贈與	108/12/06	謝蕙如	子女	322,380	35.36
吳明遠	贈與	108/07/31	吳貞慧	子女	62,000	35.36
李遠忠	贈與	108/07/31	李詩葆	子女	62,000	35.36
李遠忠	贈與	108/07/31	蔡雅雯	配偶	200,000	35.36
謝勝國	贈與	109/06/29	謝蕙如	子女	296,000	38.56
謝勝國	贈與	109/06/29	謝迦暐	子女	296,000	38.56
謝勝國	買賣	109/04/17	國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	275,000	70.00
謝勝國	買賣	109/05/25	國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為子女	260,000	70.00
謝勝國	買賣	109/07/31	國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為子女	130,000	65.00
蘇明聖	股票充抵股款	109/02/12	欣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	705,000	37.00
蘇明聖	股票充抵股款	109/02/21	恆曜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	705,237	37.00
吳明遠	贈與	109/06/05	施語喬	孫女	50,000	38.65
黃育銘	贈與	109/09/25	黃炯樺	子女	60,000	36.35
李遠忠	贈與	109/06/05	李詩葆	子女	57,000	38.43
永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充抵股款	109/05/25	昱羅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1,388,276	85.00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7月1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媛薰	6,860,732	9.90	—	—	—	—	侯嘉生	一等親
	—	—	—	—	—	—	昱羅有限公司	負責人同一人
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明聖	5,163,485	7.45	—	—	—	—	—	—
	1,229,250	1.77	—	—	2,817,271	4.07		
謝勝國	4,845,640	6.99	—	—	—	—	國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迦曄	一等親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思伶	4,520,825	6.52	—	—	—	—	陳柔羽	一等親
	—	—	—	—	—	—	陳螢瑩	一等親
陳螢瑩	3,686,344	5.32	—	—	—	—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思伶	一等親
陳柔羽	3,685,097	5.32	—	—	—	—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思伶	一等親
昱羅有限公司	3,075,216	4.44	—	—	—	—	永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同一人
侯嘉生	2,722,840	3.93	—	—	—	—	永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媛薰	董事 一等親
國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迦曄	2,304,243	3.32	—	—	—	—	謝勝國	一等親
吳明遠	1,812,144	2.61	1,218,000	1.76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7.40	41.50	46.80
	分配後		33.40	37.20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8,474	68,800	68,944
	每股盈餘		7.30	7.65	9.8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	4.3	—
	盈餘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每股低於 0.1 元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於 110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息 4.3 元，計新台幣 295,840 千元，並提報 110 年 7 月 22 日股東常會報告。

(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提撥不高於3%之董監事酬勞並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以當期之稅前淨利，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認列為薪資費用。如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金額仍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次一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110年4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方式分派109年度員工酬勞42,394千元及董監酬勞10,109千元，與本公司109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 110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10 年 7 月 22 日股東常會報告。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 109 年 4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48,910 千元及董監酬勞 9,782 千元，實際分派情形與 108 年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0 年 9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8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發行日期	109/5/27
存續期間	4 年
發行單位數	2,000 單位（2,000 千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91%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人認股權之執行應根據認股權契約約定之具體內容為之，並須於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前行使。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屆滿 1 年可認購 30% 屆滿 2 年可認購 60% 屆滿 3 年可認購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05 千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26,108,5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447 千股(註)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51.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9%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增加員工向心力，對公司發展及利益有正面助益，故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註：其中 48 千股係因員工離職而註銷。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股；千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侯嘉生	520	0.75%	156	51.7	8,065	0.23%	364	51.7	18,819	0.52%
	營運執行長	李遠忠										
	生產部副總	黃育銘										
	財務長	劉彥志										
員工	子公司業務協理	趙嵩	600	0.87%	182	51.7	9,409	0.26%	418	51.7	21,611	0.60%
	子公司工程協理	陳文龍										
	業務部經理	莊文榮										
	子公司業務經理	邱明祥										
	產品發展部經理	張誌成										
	子公司研發經理	黃中璣										
	業務部副理	簡旭偉										
	生產部副理	洪榮祈										
	管理部副理	王振隆										
	子公司廠長	黃耀諒										
	子公司業務副理	曾德盛										
	子公司業務副理	劉竹生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 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 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

B. 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及半成品之買賣。

C. 氟化樹脂製成之工業用輸送皮帶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D. 化學工業工程防治污染工程之機械設備管件桶槽蛇管熱交換器之氟化樹脂內襯設計製造及銷售。

E. 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

F.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G. 塑膠膜、袋製造業。

H.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I. 機械設備製造業

J.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K.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L. 機械安裝業

本公司提供客戶全方位氟素產品解決方案,從氟素料所有加工方式之半成品及成品之生產及銷售、至半導體、面板高純化學品系統設備產品線一應俱全,是全球氟素樹脂加工應用廠商中極少數能同時滿足各階段設備、製造、研發、創新及設計等完整服務的企業。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氟素內襯設備	1,554,663	60.13	1,341,224	50.98	1,802,787	66.83
氟素應用材料	755,853	29.24	939,599	35.72	764,624	28.34
氟素工程收入	274,813	10.63	350,017	13.30	130,197	4.83
合計	2,585,329	100.00	2,630,840	100.00	2,697,60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氟化樹脂內襯材料、板材、管、棒製造

B. 氟化樹脂內襯桶槽、塔節、熱交換器設計及製造

C. 氟化樹脂內襯管道設計及製造

D. 氟化樹脂表面處理製造

E. 化學品純化系統、回收系統、設備設計及製造

F. 電子化學品儲運設備設計及製造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新表面處理工法及藥液配方開發

B. 高頻氟素基材材料開發

C. 特殊氟材料微孔開發製造加工

D. 氟素複合材料開發

E. 改質氟素材料自動生產線

F. 氟素管材新製程設備加工

G. 熱熔性氟材料新生產線

2.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氟素材料具有抗酸抗鹼、抗各種有機溶劑的特點，且幾乎不溶於所有的溶劑。同時，具有耐高溫及非黏著性的特點，而且摩擦係數極低，還可作潤滑作用；高科技高品質之工業唯它獨尊，傳統工業更少不了它，甚至早已被利用到日常生活中，大至在高溫化學環境中運作之機器設備，小至日常生活常見之不沾鍋和水管，皆可見到氟素材料應用之蹤影，其重要性與普及性可見一斑。

由於氟素樹脂具有優秀的耐化學藥品性和卓越的電氣絕緣性，而且不論在高溫或低溫中都不改其性質，凡其他塑膠不堪用時便使用氟素樹脂，故稱其為塑膠之王，其本身的耐滲透性、耐化性、難燃性、不析出及高潔淨的特性，更是其他塑膠原料難以超越的性質，使其應用範圍廣泛，特別是在對於反應環境要求嚴苛之電子產業及石化產業佔有一席之地。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Fluoropolymer(含氟聚合物)各式加工，從半成品材料、各種氟素板材、薄膜、素材及管材…等，至內襯及塗裝成品如內襯/塗裝存放桶槽、內襯/塗裝反應設備、內襯/塗裝管道、純氟材料的容器、清洗設備、製程設備、管道及接頭…等，皆為產業中不可或缺之一員，本公司主要服務產業類別為電子產業(半導體及面板)及石化產業，茲就主要應用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A. 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產業的氟素產品除需耐酸鹼特性外，對於化學品相關之應用產品嚴格要求其潔淨度，而氟素樹脂可滿足半導體產業對化學品應用之需求。

由於氟素材料本身具有抗臭氧性、高潔淨且無析出之特性，使得氟素樹脂產品在電子產業上游中的關鍵材料-電子級化學品的生產佔有極關鍵的地位，因電子產業製程所使用的EL Grade化學品，對潔淨度要求極高，尤其在高端的IC製程上，潔淨度的高低將決定最終產品的良率，唯有高潔淨度的原

材料才能產出高品質的電子級化學品，如濕蝕刻製程用氫氟酸，硫酸，硝酸，氨水等高純溶劑、乾蝕刻製程用 NF3，SF6，C4F8，CF4，HF等製程氣體，或是清洗製程用酸液等。因此在整體IC製程中，為求最終產品品質之保證，從化學品供應商提供化學品到廠的裝運槽車、充填機台、運輸管道到存放/反應化學品及特殊氣體之設備器材，再到製程端的管路，所有接觸到化學品的裝置及設備，皆必須採用具有耐腐蝕、高潔淨不析出特性之材料製作。故氟素材料在半導體化學系統至關重要，從純化生產、存放至輸送等過程都是目前唯一選擇。

另外，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化學品量大且具腐蝕性，其廢棄的化學品經回收及純化過程後，仍有再利用之價值，符合環保的綠色議題。故其下游端需要耐腐蝕的氟素材料，以確保後續化學品再回收作業的品質。隨著半導體產業製程不斷提升的同時，產業對作業過程中潔淨度(Particle & Metalion)之要求更趨嚴格，其相關產品應用之重要性也更為顯著。

依據台經院報告資料指出，2021年上半年我國半導體製造業銷售值相較2020年同期估計呈現增長態勢。我國半導體產業主係因記憶體市況止跌回升、2019年同期基期偏低、中國去美國化的重整供應鏈之商機持續及廠商產能陸續開出等緣故，致2021年產業整體表現預期將優於2020年。

半導體之資本支出多是針對產業長期目標發展，故半導體大廠之資本支出及相關投資金額增加，連帶相關設備及建廠工程等需求增溫，預期可帶動相關供應鏈之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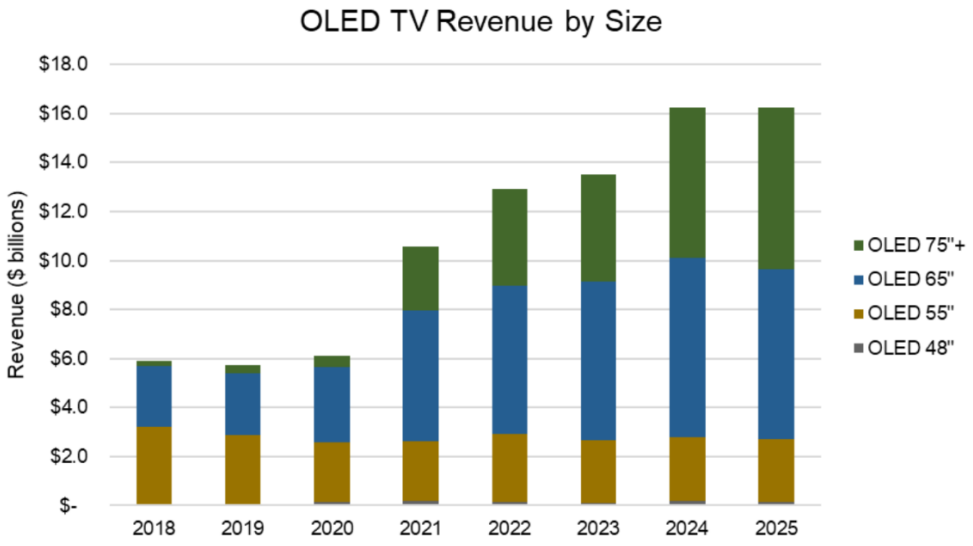
半導體產業在擺脫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後，受惠於中國去美國化的重整供應鏈的商機、新興科技領域需求浮現及記憶體供需好轉，預計2021年下半年國內本產業銷售值年增率將明顯優於上半年。

B. 面板產業

面板產業屬於高科技產業，其為多數電子產品之關鍵零組件。面板產業屬於高度成熟發展之產業，目前業者戮力擺脫產能競賽的模式，朝「Display every where」轉型，尤其在場域經濟的發展態勢下，將面板商業模式轉趨多元，推廣至食、衣、住、行、育、樂，跨足智慧零售、大健康事業、循環經濟、智慧工業服務等新事業，是未來生活不可或缺的人機介面，藉此建立產業新的生態圈。

根據DSCC的預測報告指出，長期而言從2019年到2025年，高階電視出貨量將從2019年的不到1000萬台增長到2025年的近3500萬台，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4%；其中OLED電視預計將以31%的複合年均增長率成長至1470萬台；而在75英寸以上的大尺寸電視市場複合年均增長率預計為36%，其中75英寸以上OLED電視增幅甚至擁有高達87%的複合年均增長率。

從營收的角度來看，OLED 電視將會是主要成長動力，而在2019-2025年間OLED電視收入預計以19%的複合年均增長率成長至162億美元。



在需求方面，長期而言，隨著5G開始商轉，加上AI的快速發展，促使各類應用產品快速發展，除了聯網電視、數位看板、公共顯示器、智慧音箱、穿戴式裝置、智慧貨架等產品以外，在工控、醫療、教育、自駕車、無人商店、智慧零售等各應用市場的使用亦將逐漸擴增帶動面板需求可望呈現穩定成長，又中國政府推動之《超高清行業發展行動計畫》，可望帶動4K電視及8K電視的滲透率快速提升，此外，電視平均尺寸的上升，預期2020至2023年電視螢幕平均每年可增加一寸，又面板價格在歷經2019年快速下跌的趨勢下，可望加速提升消費者的換機需求，綜上所述，新冠肺炎疫情若獲得控制，面板需求成長力道有望優於供給的情況下，在後續遞延需求的回升幫助下，2020年面板業景氣落底後，2021-2023年全球面板業景氣有望逐步回升。

C. 石化產業

石化及塑膠產業為各行各業支柱產業，舉凡塑膠、橡膠、人造纖維等化學原料加工製成的各式食衣住行中所用之日常用品皆屬之，如塑膠製品、橡膠製品、清潔劑、人造纖維、顏染料、接著劑、塑化劑、農藥及化妝品等，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

石化及塑橡膠產業鏈上游為原油、由原油提煉而成之輕油、汽油、柴油、煤油、燃料油、潤滑油…等。原油的煉製程序包括一、物理分離重力、蒸餾、蒸發、結晶、吸收與吸附、萃取，二、化學改製裂解、重組、異構化、烷化、聚合，由煉製程序所產生的副產物如硫酸等具有強烈的腐蝕性，故具有強耐化性的氟素產品得以運用於石化上游端煉油廠之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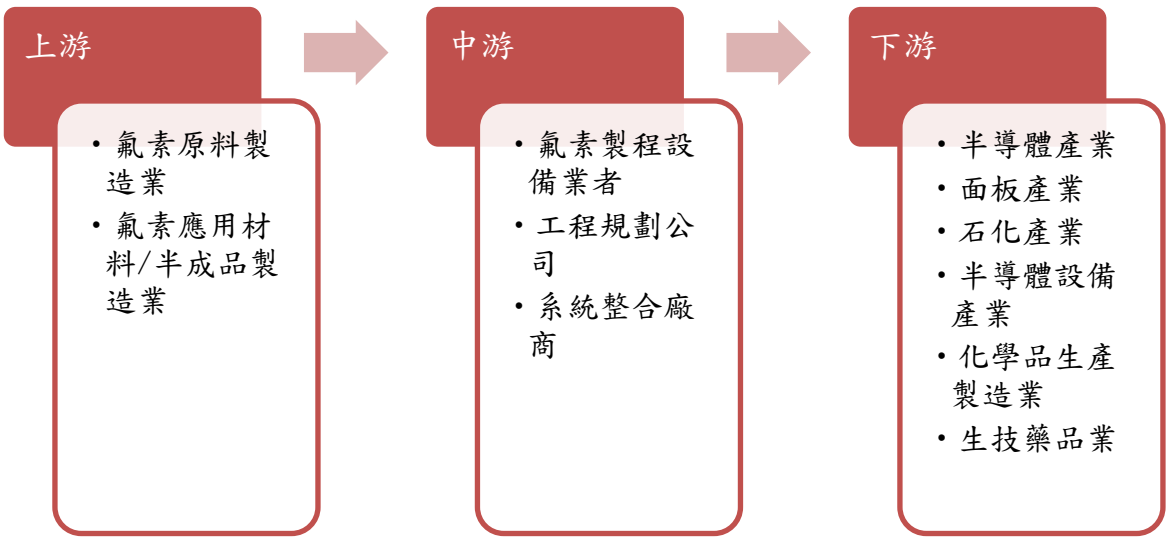
進入中游段後，上游原料經裂解產生之石化基本原料，如乙烯、丙烯、丁二烯、苯、酚等，以及上述原料再經聚合、酯化、烷化等化學反應後製成之塑膠、橡膠、人造纖維等化學原料。在此階段，由於牽涉到大量化學反應，石化製程除了須克服高溫、高壓、高真空之特性之外，耐酸鹼腐蝕更是主要訴求，因此石化製程之設備設計與製作，如各式反應槽、儲槽及塔槽設計之製作與效率的改善、內襯管道設計製造與安裝工程、熱交換器的設計與製作、過濾器、閥門及軟管之設計與製造等，可藉由氟素樹脂之特性打造高效能及

高良率製程環境。

在現今種種的環境與氣候變遷的挑戰下，因應資源日益稀少、物料價格劇烈變動、消費者偏好轉變、綠色能源發展、減少浪費以及避免廢棄物造成生態浩劫等，促使石化產業除了降低本身營運的環境衝擊外，需更有效運用有限資源使資源效益極大化，此類思維將促使企業開發新產品時，考量資源浪費之減少以及增加再生材料運用，導入循環經濟，響應綠色趨勢，進而協助產業轉型及創新商業模式。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氟素材料

由於氟素材料特性之故，各式氟素加工領域、含氟樹脂材料技術之應用拓展及複合材料之開發成為產業努力的目標，以期提供客戶更好的製造及服務品質之外，也滿足了特化、生物科技、製藥、半導體、光電及機械等產業的各式需求。

B. 製程設備

製程供應設備技術層次已漸具成熟，未來發展除了隨科技進展，對潔淨度要求提高以外，擁有客製化能力，可隨客戶需求設計及調整設備、製程設計及工廠施工方式亦是未來趨勢。此外，因半導體及面板產業生產製程投入金額龐大，製程供應過程中任一環節失誤故障皆有可能產生巨額損失，因此客戶對品質及穩定度要求高，故對優質供應商有較高忠誠度，拉高後進廠商之進入門檻。

另外，隨著環保議題於各國科技產業持續發酵，若僅以廢棄物減量、回收再利用之概念已經不符日趨嚴苛的環保法規壓力以及社會需求，勢必將從源頭研發從製程去除、減量、取代化學品之創新解決方案。

(4)競爭情形

A.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台灣地區中，IC製程供應鏈中屬高階市場的部分因對產品的高純度要求嚴謹，目前市面上除本公司，僅有二家日本廠商為主要競爭對手。而一般中低階市場對潔淨度要求不高、僅需耐腐蝕之產品，目前有2~3家之本土廠商可供應。

大陸地區近年持續加強IC產業之投資發展，故日韓籍之氟素加工商也陸續前往設廠佈局搶食市場，除高端先進製程外，因客戶要求較為嚴謹，供應商之選擇較為謹慎。IC產業之中低階市場，因技術要求相對偏低，中國有許多在地廠商可提供較具價格競爭力之產品。

在亞洲地區，日、韓兩國IC產業為相對先進及成熟的市場，故其氟素產品的上下游已建立完整供應鏈，加上其區域及民族的特性，氟素加工之半成品及成品較不易由台灣輸出。

B.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包括氟素內襯管件及氟素原材料管材及板材等。氟素內襯管件具有耐高滲透化學品、耐高腐蝕性環境與低污染物析出之高純度表現等要求，因此原料端的選擇、不同的製造工法技巧、加工過程的設備要求、SOP的落實至成品的QC檢測與研發團隊之成果，每一個過程皆為影響品質成敗優劣的關鍵。在全球的競爭者中，除歐美、日韓等先進國家外，本公司產品品質於全球高階內襯管件之排名位列前段，本公司亦努力拓展內襯管件

之產品面，成為全球內襯管件廠商中產品種類最廣的供應商之一，半導體產業、面板產業、石化產業、生技製藥產業或環保回收產業…等，皆有本公司產品應用之足跡。

以氟素原材料管材及板材而言，本公司屬全球性材料類供應廠商，專注在高規格高純度應用，目前全球市場上，擁有將氟塑料製成高階板材能力的廠商為數不多，僅約五家左右，本公司在亞洲地區與歐洲及日本廠商品質並駕齊驅，本公司市場佔有率與其相差不多。

C. 工程收入

高科技製程工程主要應用在半導體、光電等高度資本支出產業，經過數十年的發展，廠務工程之技術已趨成熟，惟其工程管理複雜、快速反應的服務性質，仍十分考驗業者的組織應變能力，特別是高科技製程廠務供應之內容物具有一定危險性，需符合高安全性、高穩定性、高潔淨度及自動化的設計與品質規範，須客戶較長期認證及客戶口碑推薦，使得整體經營上的管理門檻高，潛在競爭者難以進入市場。

本公司投入氟素樹脂研究已有40年，擁有多項專利證書及ISO認證。多年來累積許多高品質施作實績，不僅在台灣高科技及石化產業中擁有一席之地，並長年取得中國國營高科技產業及民營企業之訂單實績，在技術、品質方面多受肯定，具有高度的競爭能力。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自1981年成立以來，致力於氟素加工應用領域，擁有數十年氟素樹脂材料(fluoropolymer)的生產經驗，累積產品生產製程的核心技術研發成果，並取得多國數十項專利，在技術及品質不斷地提升下，提供客戶高品質與高附加價值的終端產品。本公司專注在核心技術的研究開發，除了在化學工業領域中不斷的提供客戶更好的製造及服務品質之外，也滿足了特化、生物科技、製藥、半導體、光電及機械等產業的需求。對於更新一代氟加工能力的建構，亦步亦趨、精亦求精。

本公司長期深耕氟素產業應用，專研於各項氟素樹脂加工開發，尤其於耐蝕儲槽與反應設備領域，經由原料品質管控及生產技術垂直整合，配合客戶現場設備客製服務需求，應用於精密化學品與先進半導體廠商之化學品製程，獲得相關產業客戶長期認可與配合採用，並列入最佳供應商行列。

產品中之化學品儲槽，熱交換器集合式過濾器、化學槽車及相關配件器材等關鍵設備皆符合如ASME及U-STEMP /CE/ LR/BV等國際認證。橫跨各種高純度產品需求一應俱全，是全球氟素樹脂加工應用廠商中極少數能同時滿足不同產業各階段設備、製造、研發、創新及設計等完整要求，尤其在先進半導體與面板產業的應用，更獲得全球前三大之半導體產業認可及採用配合。

擁有精準的專案規劃及產品整合能力，並自行研發及生產化學品輸送、混

合、稀釋系統、高純度化學品供酸系統管材、桶槽及槽車、廢酸排放系統，甚至於IC及TFT-LCD製程反應所產生的腐蝕性氣體排放管路，提供半導體產業一系列有效解決方案，同時延伸服務到醫藥、生化、石化及傳統化學工業，成為提供氟素樹脂加工應用全面性整合服務之供應者。

(2) 研究發展情形

A. 微孔膜(管)材料開發

氟素材料微孔膜主要為PTFE以及PVDF，而PTFE的耐腐蝕、耐高溫皆優於PVDF，因為其加工技術困難，因此全球在高性能過濾微孔氟材料需求更趨殷切。本公司在105年開啟PTFE微孔材料之開發計畫，從原料挑選、製造流程、製造技術、規格檢驗，皆已累積一定的技術能力。

在不同過濾層面上，會有不同的需求規格，不外乎孔徑大小與均勻度、孔隙率、捕及效率、壓力損失、透氣率、膜厚均勻度、親疏水性...等特性要求，都需搭配嚴謹的實驗設計與規劃來逐步達成。而這些特性從源頭材料、配方研究、設備開發、製程參數研究等，每項開發環節皆對於產品特性具有不可或缺之連動關係。

同時亦投入PTFE微孔膜(管)開發，延續微孔的開發經驗，一開始從小量的樣品試製，優化製程參數，調整設備狀況，透過亦具備之研究開發過程，快速達成微孔材料生產的關鍵技術。期許在進一步試樣驗證後，最終目標達到微孔膜(管)的量產。產品將可逐步涵蓋薄膜常見之水資源、精密化學品、氣體過濾、醫療....等領域。

B. 複合材料開發

PTFE相較其他塑料，具有耐熱性、耐化學品性、絕緣性、非粘性和低磨擦性等諸多特性。應用範圍涵蓋了從半導體裝置和化學成套設備領域、汽車、辦公自動化設備到家庭用品的廣泛領域。

另一方面，PTFE在耐磨損性和耐蠕變特性方面有所欠缺，因此用於類似軸承的滑動零件時，自身可能會受到嚴重損傷，在承重的部位中使用時，可能會產生較大變形。透過添加諸如硬度，耐磨性和抗變形性之類的填料特性，可以改善耐磨性、抗蠕變性、導熱性和導電性，同時保留PTFE獨有的多種性能，包括低摩擦係數、出色的耐化學性和非常寬的使用溫度範圍。

C. 微細粉料

氟素料之細粉應用，可採用生產過程中之切削碎削、剩餘之邊角料、加工過程中的餘料產品。而這些被有效管理的物料可轉化為微粉，通常可以單獨使用、與原粉混合使用或搭配其它領域如塑膠、油墨、塗層等進行功能性的添加。

本公司專精於氟塑料加工，因應每年使用大量原料，過程中所收集潔淨物料擬進行再利用之技術開發。針對PTFE之餘料前端收集管理，如何經過

分篩管理，以及必要洗滌、乾燥過程中得到純淨之PTFE餘料研究，到後續粉碎技術之開發、如何粉碎到需求粒徑規格，而這些規格需要的製程參數調控，以及回收利用不同領域上的改質變化...等，未來本公司將積極投入並朝設定目標發展，以期得到最佳品質之微細粉氟塑料產品。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
博士	1	1	2
碩士	3	8	11
大專/大學	27	22	23
高中（含）以下	7	7	7
合計	38	38	43

(4)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21,851	40,325	57,756	76,705	62,979
營業收入淨額	1,580,524	2,295,817	2,381,795	2,585,329	2,630,840
占營業淨額比例	1.38%	1.76%	2.42%	2.97%	2.39%

註：本公司105 年度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故揭示個體財務報告之數字。

(5)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專研於各項氟素樹脂(Teflon)加工開發與應用，並自行研發及生產，化學品輸送、混合、稀釋系統、高純度化學品供酸系統管材、桶槽及槽車、廢酸排放系統，甚至於IC及TFT-LCD製程反應所產生的腐蝕性氣體排放管路，提供半導體產業一系列有效解決方案。近期相關產品發展如下：

項目	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新品開發	1. 氟素樹脂造粒產品 2. PFA 迴轉成型容器 3. 射出氟素襯裡管件 4. 蝶式耐真空聚四氟乙烯補償器 5. 特用耐溫氟素配管接頭 6. 聚四氟乙烯螺旋管 7. 強力型膨脹節
製程技術	1. PTFE 粉料自動充填裝置 2. Teflon 板/管對接設備 3. 潔淨清洗包裝裝置 4. 氟素槽體自動洗淨裝置 5. 濕式自動加壓槽裝置 6. 氟素襯裡管自動加工機

項目	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品質升級	1. PFA 厚塗專用反應槽 2. 高性能襯裡管材 3. 節能特用耐蝕攪拌機組
系統工程	1. 電子級化學品純化裝置 2. 電子化學品回收裝置 3. 潔淨化學攪拌設備
模具研發	1. 耐蝕專用押出模具 2. 多穴耐蝕射出模仁 3. 大型氟素管成型模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鞏固客戶關係，提供完整且快速的客戶服務。

B. 配合中國產業政策，持續擴大於中國地區之高科技製程設備及工程市佔率。

C. 配合美國產業在地化政策，擴大美國地區之高科技製程設備及工程市佔率。

D. 開發印度及東南亞地區代理商，拓展東南亞市場。

E. 推廣BELLOWS市場。

F. 持續人才招募與培訓，建立優秀人才庫以配合公司穩定發展。

G. 持續參與國內外學術交流研究，提升技術層級。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持續研究開發製程附屬設備，提升產品差異化及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B. 投入新應用領域產品之探索，拓擴產品線及新工藝之銷售。

C. 配合國家環境保護政策，持續研發提升環保減廢技術，增加進入門檻。

D. 培育海外市場業務人才，並持續開發新地區業務:中東及歐洲市場。

E. 持續改善生產流程，加快自動化生產進展，提升品質及效率縮短客戶交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銷售地區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前三季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台灣	1,068,732	41.34	1,180,882	44.89	1,451,145	53.79
外銷	亞洲	1,293,240	50.02	1,298,642	49.36	1,221,268	45.27
	美洲	199,413	7.71	124,917	4.75	4,832	0.18
	歐洲	22,924	0.89	25,355	0.96	20,297	0.75
	其他	1,020	0.04	1,044	0.04	66	0.01
合 計		2,585,329	100.00	2,630,840	100.00	2,697,608	100.00

(2)市場佔有率

因本公司生產及銷售範圍涵蓋氟素樹脂產業之上中下游，可配合客戶需求提供完整解決方案，因此上至提供原材料板材管件給同業生產廠商、下至提供氟素樹脂各式製品如桶槽、塔節等各式氟素樹脂加工成品，或甚至氟素樹脂相關系統設備之規劃，皆屬於本公司涵蓋之市場，涵蓋的市場範圍廣大。若就提供原材料板材管材而言，全球目前僅有少數廠家有供應氟素樹脂之板材及管材之能力，本公司即為其中之一。另關於氟素樹脂應用設備及整廠系統規劃部分，因本公司主要提供半導體及面板等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之系統設計、 設備製造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等服務，目前並無產業研究機構提供所屬產業統計資訊，故無明確統計數字做為市場占有率之計算基礎。依據SEMI統計2020年度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規模712億美元，及 HIS Markit 統計面板資本支出 199億美元，若以營業額估算，本公司於半導體及面板產業相較於主要生產設備類資本支出所占比重甚低，主係因製程供應系統僅為半導體及面板產業資本支出項目其中一小部份項目所致。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高科技產業技術及需求日新月異，半導體製程亦隨之越趨精細，故對其所需材料及設備之要求更趨嚴苛，供應商能順應市場變化的腳步並擴展事業的發展空間，方能在市場優勝劣敗的淘汰機制下得以生存與快速成長。

就供給面而言，氟素樹脂加工廠商在中低階市場中因技術要求不高導致競爭者眾多，但在高端市場如半導體產業製程，電子化學品之材料及設備供應鏈卻缺乏高品質的供應商，目前能提供符合先進IC製程要求產品之供應商為數不多，而後進廠商距離提供符合高端市場要求之產品仍有努力空間。因此本公司定位本身的價值區隔，鎖定高端市場，以大陸市場之電子行業為例，本公司於中國市場為領頭羊之角色，係為大陸廠商追逐的之目標，且本公司於台灣及韓

國的電子化學品和半導體產業已有一定績效，因此客戶之合作廠商以本公司為首選。

石化產業對化學品操作安全意識也因應法規與工安要求更趨重視。本公司自原料端進廠至最終成品之產出，可達成生產體系一條龍之管控，在能完全掌控產品品質及工安要求的前提下，維持穩定生產甚或能再精進提升。在此兩大前提訴求下，後進競爭者要進入此石化高端市場更為不易。

中國地區競爭激烈，主係化工產業在中國歷史發展悠久且其供應鏈配套完善，而本公司之優勢在於擁有國際規格之原料選擇及高規安全要求下穩定品質產出，因此在中國本公司以高端品質及安全訴求做為區隔，本公司亦是中國化工產業龍頭的供應商之一，並持續累積拓展化工客戶。

在需求面，以半導體產業而言，先進半導體廠新建廠朝向超大型規模邁進，在設備數量與廠務需求皆持續增加，依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預估，2020年與2021年全球半導體設備支出金額可望再分別成長3%與14%。台灣高端半導體處於全球領先地位並持續維持研發動能更新製程，試圖拉開與其他競爭者的差距。另外，中國持續加大投入半導體產業趨勢明確，不僅加速其半導體自主化發展，亦積極投入半導體產業的開發，欲建立其本土上下游之完整供應鏈，以及近期美國政府擬對中國半導體出口管制，亦有助於中國半導體產業轉單效益，隨著中美貿易衝突持續，歐美市場亦無法再完全依靠中國，亦需要其能掌控的供應鏈，產業在地化風潮已漸形成，故在各區域的半導體市場皆有成長的動力及趨勢。

在石化產業中，僅次於美國，中國為全球第二大原油消費國。隨著中美貿易摩擦引發的連鎖效應持續顯現，中國經濟成長率預估僅6%左右。然而，2020年1月爆發新冠肺炎疫情，中國各地採取封閉式管理措施，嚴格管控人流與物流以防範疫情擴散，促使柴油與汽油的消費量更進一步下滑。截至目前為止，由於疫情持續不斷延燒，原先高度需求的航空燃料油，隨著航班陸續取消，勢必將顯著下滑。

(4)競爭利基

A. 上下游產品垂直整合，品質優良且穩定，並具成本優勢

本公司加工所需之半成品(如Sheet、Liner、Parts…等)之品質優劣對後段加工的材料特性及品質有著關鍵影響，本公司加工所需之原材料，皆於本公司之彰濱工廠自行生產，相較其他原材料需外購之廠商，一條龍式生產不僅可增進產能效率，更能掌握成本及品質，於整合過程亦較不易產生誤差。本公司所需原料來源為國際大廠Chemours、Daikin、3M，提供穩定及品質優良的原材料，最終產品皆可追溯到原料批號，所有製程皆由本公司獨立管控，對於產出品質掌握度佳。

B. 客製化製造產品，產品線齊全，廣泛適用於多產業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以氟素料為圓心設計開發產業鏈上下游所需之相關產品，業界同行多只侷限在單項材料的加工，或單種材料之使用。也因此本公司在客戶有特殊客製化需求時，能提供廣泛及成熟的不同的生產方式。另外，一般標準型產品入門門檻較低，競爭者較多，而客製化產品與特殊製程條件之產品技術需求較高，不僅可拉高競爭門檻，亦可提升產品毛利，本公司擁有多樣化材料及加工技術，此類型產品帶來較大利基。

本公司產品線可應用產業範圍包含半導體產業、面板產業、石油及化工業、能源產業及化學品生產製造產業等，另各國對於環保法規趨嚴，企業重視社會責任(CSR)，製程也以綠色製程為目標，有利本公司能源環保減廢產品市場拓展，且此類需求也非侷限於高科技產業。

C. 深耕40年，以專精之技術研發團隊為基石，持續精進提升產品品質

在IC製程世代不斷的提升下，半導體廠商對其供應鏈也提出相對的進化要求，尤其進入3奈米製程的時代後，電子級化學品的要求也隨之提升，將從PPT Level(超純電子級化學品等級)進化至下一階段，對於設備之要求也與時俱進。

本公司於氟素加工的鑽研已近40年，擁有強大的業務及技術團隊，自設立以來即相當重視員工教育訓練與各種專業人員之招募，常定期與不定期派員參與各項教育訓練，強化本身技術層次與能力；此外，尚積極與大專院校合作共同發展各項技術之研究開發，以便維持技術領先的地位，同時順應及引領產品升級換代之趨勢，取得市場先機，並以具競爭力之價格及品質，強化與客戶間之服務與業務，除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外，進而提升客戶滿意度及訂單之穩定度。本公司的產品在業界始終和客戶同步一起成長，為持續不斷地跨入下一個世代做好準備。

D. 產銷高品質產品之堅持，生產服務佈局在地化，穩健客戶關係

企業生存與發展最重要的基礎在於提供高品質的產品，而電子級化工產業對品質之要求更加嚴苛，故本公司落實「全方位的品質堅持」，以持續提升產品品質滿足客戶需求與加強客戶服務為第一要務，對於產品的創新、速度、技術完美結合取得客戶信賴皆有助益，並且本公司生產及服務據點佈局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能夠就近為客戶提供各項產品與及時周到的服務。在全球電子及化工產業的遷移變動中，本公司能綜合運用佈局廣泛的優勢，實現對客戶在地化服務的「無縫接軌」。

E. 具有工程施工及統包能力，競爭力提昇

客戶除需要品質穩定的設備及管道材料供應商外，亦需要優良的工程施工廠商，甚或需要提供工程設計及建議之規劃能力，在專業的加工製程上提

出改善建議。本公司可依客戶需求規劃工程設計，從單品項之製作到施工安裝，提供完善一條龍的服務，不僅能加速客戶啟用時間，亦可有效減低各介面整合之誤差。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新興科技之發展持續帶動半導體需求，相關供應鏈後續商機看好

隨著5G發展及高效能運算等晶片應用需求持續發酵，5G的導入帶動各種服務擴大，以及車輛持續電子化，AI與物聯網等新興科技領域不斷推進，將帶動對於半導體業的需求。

隨高科技產業建廠或擴廠資本支出增加，對於製程供應系統及設備之需求隨之提高，擴廠效益陸續浮現。本公司在台灣及中國地區與高科技產業業者建立多年良好合作經驗，亦已逐步開拓美國及東南亞市場，在台灣及中國大陸皆有良好口碑與實績，在高科技產業製程具有高度競爭力。

b. 新技術之發展帶來新市場，廠商持續汰換過時製程設備

製程供應系統需求係應運科技發展而產生，並且隨科技進步升級，而周邊製程設備亦須配合各項製程的進展，提升相對應製作之工法及規格，以達高科技產業終端客戶越趨嚴苛之需求。隨著科技日新月益的發展，舊有製程設備已不敷使用，故廠商須隨著潮流持續汰換過時設備。目前高科技製程供應設備主要係應用於半導體產業、面板產業、太陽能產業、石化產業以及能源產業等，新技術、新產品及新產業生態圈形成，製程供應設備應用範圍可持續擴增，可使本公司業務範圍產生新市場空間。

c. 產業在地化生產風潮，建廠需求浮現

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以及新冠肺炎造成全球新生活方式，帶動供應鏈轉移商機，中國產業去美國化以及美國提出的美國製造等產業在地生產需求趨勢，使在地生產的建廠風潮漸起並積極引進相關技術，本公司除對既有客戶提供服務一起成長外，期能在新市場開拓業績，構建完善之在地內銷通路網絡。

d. 環保意識增長對於各式化學品的回收與處理需求增加

世界各國對化學品管制力道加強，日益重視環保，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已陸續禁用具潛在危險性之化學成分，並加強環保規章要求。本公司亦持續開發環保綠能事業，包含拓展廢溶劑回收再利用整合系統，將高科技廠商生產後所產生之廢溶劑回收、再生、再利用，不僅能有效降低廠商生產成本，亦是對於地球環境保護有效的方式。本公司配合全球環保趨勢，發展環保綠能事業，除為執行企業社會責任為保護地球生態盡力，亦能帶動本公司未來業績成長動能。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環保、工安意識抬頭，標準日益嚴格

近年來全球氣候變遷對於經濟、社會及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及影響日趨嚴重，使得環境保護意識日漸受世人重視；而提升工安意識及職業環境安全之保護，也是政府近年來大力推動的目標，因此相關標準及法規之訂定越趨嚴格，成本也隨之提高。

因應對策:

為落實環保工安之執行，除成立專責環安單位負責環保設施及規劃改善，廠內人員之教育訓練等工作外，並設有完善防治污染設備，及配合專業機構定期之檢測及引進先進製程及技術，藉由落實減廢措施以降低處理成本，並達到環保工安之要求期使善盡社會責任。

b. 同業競爭嚴峻，市場削價競爭

電子產業高階市場中，成熟且較先進的技術來源以台、日、韓為主，而中國近幾年大力推動電子產業之發展，日本、韓國同業隨該國業者赴中國投資，在日韓投資企業中逐步占有一席之地，未來亦可能發展成為主要競爭對手，各國終端客戶建廠工程除原有技術外，也具有其成熟的供應鏈，其他區域的廠商切入難度較高。

另外於中低階市場，因客戶技術要求較低，能供應者眾，市場競爭更為激烈，造成市場競爭者削價競爭，以致獲利率普遍下滑。

因應對策:

本公司深耕氟素樹脂加工產業多年，且具有自製關鍵原材料之能力，能控制生產進度，故能有效控管工程成本，進而能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產品報價；另，本公司之嘉興子公司設有生產基地，能就近提供中國大陸當地客戶相關設備，可節省運輸費用及關稅等成本，相較國外廠商，其價格具競爭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建立在地化良好供應鏈，以達控管成本、維持價格競爭優勢，增加未來業務機會。此外，本公司憑藉先進技術、優良產品及施工品質及合理的價格提高客戶忠誠度，藉由優良商譽提高競爭優勢。

c. 專業人才養成不易

製程供應系統,須具備化學、機械、儀控等專業知識及施工管理能力,配合客戶生產技術、製程規模、產品等不同特性,為客戶量身設計及安裝適合之供應系統,且隨高科技產業技術日新月異,製程供應系統需求複雜度日益增加,需有經驗的專業人員方能因應客戶的設計需求。然而,要培養優秀的專業人才需要累積相當的時間及經驗,因此專業人員的養成不易,亦影響本公司市場開發之進度。

因應對策:

透過預計申請股票上市掛牌提高企業知名度,吸引優秀人才的加入,除建立良好工作環境,運用完善福利措施及相關員工激勵措施,提高員工向心力外,並提供員工完整教育訓練,建立透明及制度化升遷管道,使員工對公司產生認同感,藉以留任優秀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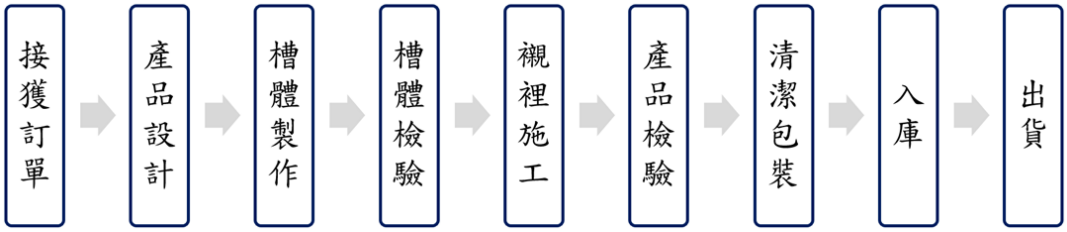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包括: 氟襯槽(桶槽、熱交換器、槽車)、供酸系統設備及程控、電子化學品純化設備及程控。 功能: 高溫或腐蝕性化學液氣體儲存、混煉、純化、輸送等功能。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包括: 氟襯管(含輸液軟管/閥件)、氟襯塗裝、氟素射出成型品、氟素管材、氟素板材、氟素複合板材、氟素膜片、氟素焊材、氟素棒材等。 功能: 高溫或腐蝕性化學液氣運輸管路、氟襯槽及氟襯管主要的內襯材料、電氣或建築材料、耐候、絕緣、機械用途。
工程收入	包括: 管道配管、設備儀電、吊裝及監造工程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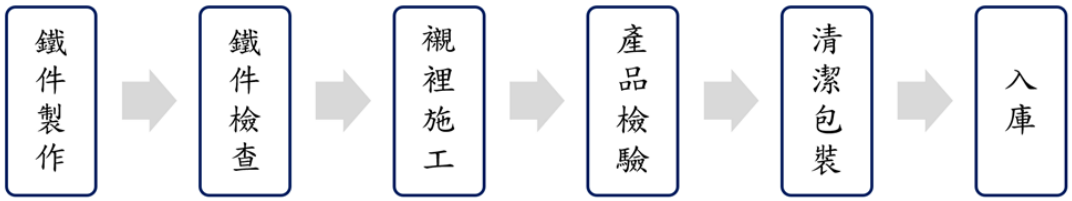
B.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 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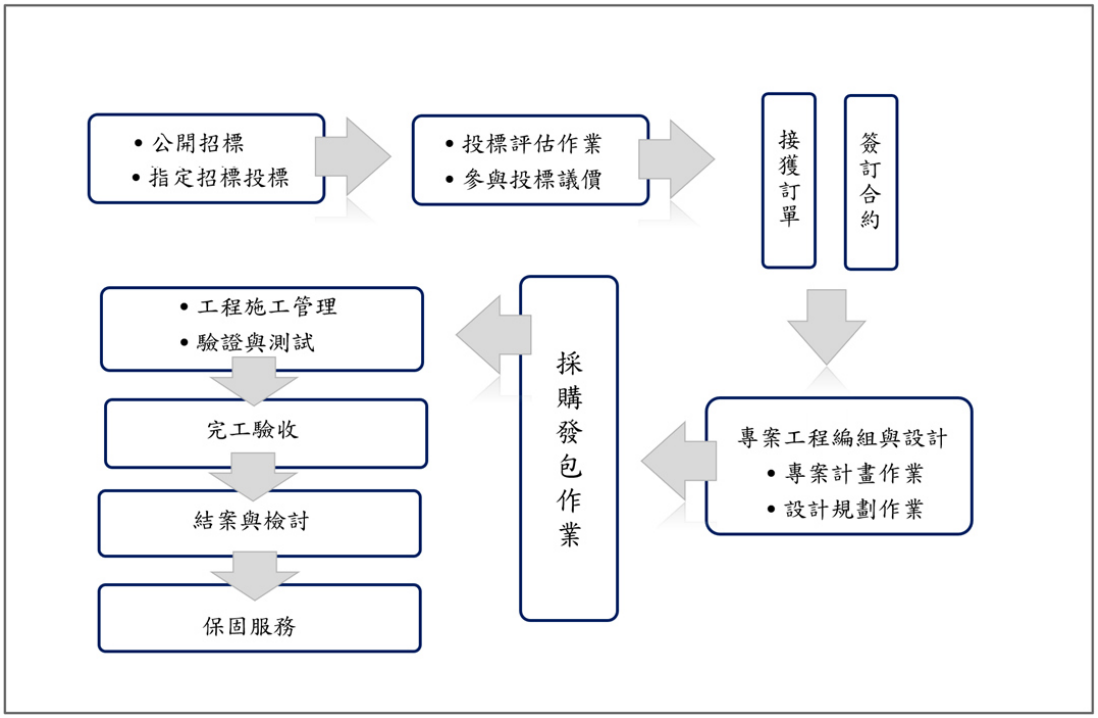




➢ 管件



➢ 工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情形
氟素樹脂料粒、料粉	良好
碳鋼、不鏽鋼鐵件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2,585,329	2,630,840
銷貨毛利(損)	983,266	978,604
毛利率	38.03%	37.20%
毛利率變動率	(2.18%)	
營業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說明：本公司 108~109 年度營業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免予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1	丁集團	169,504	14.64	無	甲集團	180,312	14.78	無	甲集團	275,698	18.98	無
2	－	－	－	無	丁集團	143,899	11.79	無	丁集團	147,705	10.17	無
	其他	988,220	85.36	無	其他	896,146	73.43	無	其他	1,028,889	70.85	無
	進貨淨額	1,157,724	100.00		進貨淨額	1,220,357	100.00		進貨淨額	1,452,292	100.00	

註1：增減變動係因配合實際業務需求。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1	H 集團	302,391	11.70	無	－	－	－	無	K 公司	437,211	16.21	無
2	－	－	－	無	－	－	－	無	L 公司	358,387	13.29	無
	其他	2,282,938	88.30	無	其他	2,630,840	100.00	無	其他	1,902,010	70.05	無
	銷貨淨額	2,585,329	100.00		銷貨淨額	2,630,840	100.00		銷貨淨額	2,697,608	100.00	

註1：增減變動係因配合實際業務需求。

註2：109年度皆無銷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註 1	註 1	1,594,452	註 1	註 1	1,626,341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1,157,426			1,274,126
工程收入			153,000			210,688
合　計			2,904,878			3,111,155

註1：本公司係供應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化工等產業所需之氟素材料、設備及提供工程服務。產品種類及規格繁多，且係依業主需求之規格製作，有其獨特性無法計算其產能及產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產值。

變動分析：本公司隨著產線擴增、製程優化，促使產值較去年度提升。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註 1	680,468	註 1	874,195	註 1	657,804	註 1	683,420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254,608		501,245		278,675		660,924
工程收入		133,656		141,157		244,403		105,614
合　計		1,068,732		1,516,597		1,180,882		1,449,958

註1：本公司係供應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化工等產業所需之氟素材料、設備及提供工程服務。產品種類及規格繁多，且係依業主需求之規格製作，有其獨特性無法計算其銷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銷值。

變動分析：本公司營收隨著營運成長，內外銷金額並未有重大變動。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經理人	5	3	3
	生產線員工	240	288	344
	一般職員	233	221	246
	合　計	478	512	593
平均年歲 (歲)		32.9	33.65	33.44
平均服務年資 (年)		4.17	4.69	4.43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21%	0.20%	0.34%
	碩　士	3.97%	4.10%	5.23%
	大　專	58.58%	58.01%	53.29%
	高　中	32.01%	32.81%	37.27%
	高中以下	5.23%	4.88%	3.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設有安衛室負責定期辦理公司作業環境監測等相關事宜，本公司於製程使用過程中產生之排氣量不大，未達空氣污染防制法所規範之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之管制範圍，故尚不需申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惟本公司基於環境保護下，皆仍設置氣體過濾設備。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氣體過濾處理設備，係透過抽風設備將廢氣進行收集，由三座活性碳箱進行吸附與處理，完成顆粒物去除後進入活性炭吸附床，進入吸附床後氣體中的有機物質被活性炭吸附而附著在活性炭的表面，從而通過高排氣筒排放。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和諧為企業經營發展之原動力，本公司全體同仁本此共同理念，在互信、互助與互諒下，同心協力、攜手合作，建立了長久至今安定之工作環境與良好之企業文化，也促進了公司之不斷茁壯與成長，今後仍將延續保持下去，同時本公司亦將繼續推展下列各項工作，為創造更佳之經營績效，謀求公司股東與全體同仁之福祉而努力。

(1) 員工福利措施

A. 年終獎金、三節獎金、年中分紅獎金、提案改善獎金。
B. 員工餐廳、停車場及哺乳室設置。
C. 年度尾牙及健康檢查、午餐費補助及下午免費點心提供。
D. 津貼及保險類-輪班(伙食)津貼、團體保險。
E.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如：三節禮券、生日禮券、婚喪喜慶補助、部門聚餐補助、員工特約商店等。

(2) 進修及訓練

A. 各單位於每年第四季提出下年度之「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經部門主管核准後，轉教育訓練單位後續追蹤。

B. 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來源：依據組織發展需求、公司短/中/長期策略、公司營業目標，作為培養人才與其發展性之訓練規劃方向。

C. 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課程項目須包含：職前訓練、通識訓練、專業訓練、環安訓練及主管訓練。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將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依規定分別提撥退休準備金及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選擇舊制則撥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專戶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選擇新制則依規定撥入勞保局之員工個人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注重勞資關係互動，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致力於勞資雙方理性溝通，提倡人性化管理，透過申訴信箱及正當管道直接反應個人意見。了解員工需求適度調整及改善公司相關管理規定。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致力於維護員工權益。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六)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本公司擁有專業的經營及研發團隊，對產品的策略與定位有豐富經驗，亦隨時注意相關產業之訊息及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並與客戶保持密切溝通聯繫以掌握產業景氣動態，持續發展新技術與新產品，強化本公司之競爭力。

(七)發行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之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其交易事項請參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附註說明。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建築面積(平方公尺)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彰濱一廠土地廠房	平方公尺	9,353	89.4	149,280	—	115,060	生產部	—	—	—	抵押借款
彰濱二廠土地廠房	平方公尺	3,921	109.6	160,205	—	158,828	生產部	—	—	—	抵押借款
彰濱三廠土地廠房	平方公尺	19,361	109.8	535,319	—	533,497	生產部	—	—	—	抵押借款
嘉興廠房	平方公尺	27,620	101.10	250,258	—	126,570	生產部	—	—	—	—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 使用權資產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無。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0 年 9 月 30 日

項目 / 工廠	建物面積(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彰濱一廠	9,353	328	氟素內襯設備 氟素應用材料	正常
彰濱二廠	3,921		氟素內襯設備 氟素應用材料	正常
彰濱三廠	19,361		氟素內襯設備 氟素應用材料	正常
嘉興廠	27,620	209	氟素內襯設備 氟素應用材料	正常

2. 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氟素內襯設備	註 1	註 1	註 1	1,594,452	註 1	註 1	註 1	1,626,341
氟素應用材料				1,157,426				1,274,126
氟素服務收入				153,000				210,688
合計				2,904,878				3,111,155

註1：本公司係供應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化工等產業所需之氟素材料、設備及提供工程服務。產品種類及規格繁多，且係依業主需求之規格製作，有其獨特性無法計算其產能及產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產值。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 轉投資事業名稱及投資概況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本期認列投資報酬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373,284	1,457,953	11,750	100	1,504,244	—	權益法	272,232	—	—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投資控股	373,284	1,457,494	11,750	100	1,503,784	—	權益法	—	—	—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373,284	1,454,204	註 1	100	1,500,495	—	權益法	272,312	—	—
ASTON FLUOROTECH CORP.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8,537	14,099	600	100	14,703	—	權益法	(2,352)	—	—

註 1：係有限公司組織，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例。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11,750	100	—	—	11,750	100
ALLIED SUPREME(CHINA) CORP.	11,750	100	—	—	11,750	100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ASTON FLUOROTECH CORP.	600	100	—	—	600	100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例。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不適用。

四、 重要契約：

110 年 9 月 30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合約	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07/15	彰濱三廠營造工程	無
工程承攬合約	興隆成工業有限公司	2020/02/11	彰濱三廠天車工程契約書	無
工程承攬合約	南益電業工程有限公司	2019/12/31	彰濱三廠水電工程契約書	無
工程承攬合約	致邦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2020/04/08	彰濱三廠空調工程契約書	無
買賣合約	誠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0/05/20	不動產買賣契約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台灣銀行	2021/06/03~2023/06/03	放款借據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台灣銀行	2021/06/03~2022/06/03	綜合授信契約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2021/05/24~2022/05/24	授信契約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2020/06/10~2035/06/10	授信契約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元大銀行	2021/04/21~2022/04/20	放款借據借據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台中銀行	2020/12/10~2021/12/10	授信契約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台北富邦	2020/12/16~2021/12/14	授信核定通知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台北富邦	2021/06/02~2024/12/14	授信核定通知書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2021/02/04~2022/02/03	綜合授信契約書-375 號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2021/02/04~2022/02/03	綜合授信契約書 375-1 號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2021/02/04~2022/02/03	綜合授信契約書 375-2 號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2021/02/08~2022/02/03	綜合授信契約書 375-3 號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2021/05/11~2023/08/27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375-4 號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 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無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前次現金增資計劃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已逾三年以上，故不適用。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533,840 千元。

2.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9,240,000 股，每股面額新金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 166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33,840 千元。

3.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時間
			110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1,533,840	1,533,84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總金額為新台幣 1,533,840 千元，係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供未來業務發展所用，有助提升銀行資金運用調度彈性，健全公司長期資金結構，並強化公司長期競爭能力。		

4.本次募集資金如有不足，其籌措方法及來源

本次計畫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因募集股數或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如實際募集資金金額高於預計募集資金金額時，增加之部分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供辦理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故不適

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次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業經 109 年 7 月 10 日董事會及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案，並於 110 年 10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股票發行計畫，且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增資事宜。其內容及決議程序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並經律師對本次募集現金增資計畫之內容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240 千股，其中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百分之十五，計 1,386 千股由員工認購，餘 7,854 千股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一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七條之一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按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於 109 年 9 月 24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排除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三項原股東優先認購之適用。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採部份競價拍賣、部份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將授權董事長按發行價格洽特定人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預計總募集資金為 1,533,840 仟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本公司未來營業規模成長之資金調度所需及強化公司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故本次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新股，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

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規定：「興櫃股票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上櫃前公開銷售案件，或上櫃(市)公司申請轉上市(櫃)者為達股權分散所為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得不適用關於必要性之規定」，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11 條規定辦理，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故不適用有關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規定。

3.本次計畫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銷售之用，預計募集資金共計新台幣 1,533,840 千元，資金運用目的為充實營運資金，提升財務運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故資金運用計畫應具合理性。另資金運用之進度將視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訂，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隨即於 110 年第四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單位：%

項目＼年度		110 年 8 月 31 日 籌資前	籌資後(註)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5.87	35.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4.14	532.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9.15	232.97
	速動比率	106.23	190.05

註：本次籌資後之各項財務比率係以 110 年截至 8 月自結個體財務報表設算。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1,533,840 千元，以 110 年 8 月自結個體財務報表推估其改善後之財務比率，在財務結構方面，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負債比率將由 45.87%降至 35.81%，自有資金比率則相對提高，可明顯改善公司的財務結構；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籌資前的 149.15%及 106.23%分別提升至 232.97%及 190.05%，償債能力亦明顯改善，故本次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所產生之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尚屬合理。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主要之籌資工具為現金增資及銀行借款。如以銀行借款融資增加利息支出將侵蝕公司獲利，而為配合初次上市公司以發行新股辦理對外公開承銷之政策，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240 千股，占本公司擬掛牌股本 78,545 千股之 11.76%，且預估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下，再加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其可強化財務結構並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資金且維持公司競爭力，整體而言對本公司營運發展係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程度應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尚無重大影響。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七、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不適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參閱後附之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C.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3」。

D.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個月分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參閱後附之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110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	805,247	730,149	796,498	952,816	1,002,947	1,090,584	1,009,907	860,918	1,251,380	1,289,549	1,221,048	1,227,25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246,002	243,696	290,525	254,826	255,458	280,394	233,335	621,795	445,425	263,557	273,062	270,503
其他收現	7,535	373	818	54	832	1,434	800	593	422	307	791	474
合計	253,537	244,069	291,343	254,880	256,290	281,828	234,135	622,388	445,847	263,864	273,853	270,977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購料及加工付現	174,556	107,879	99,988	166,657	126,647	159,292	154,904	159,439	244,688	276,766	209,742	251,6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	0	3,372	6,993	14,627	38,979	32,920	21,310	12,786	12,914	13,043
薪資相關費用	26,316	60,179	25,139	26,938	26,938	32,048	29,856	29,856	42,948	31,802	33,392	31,723
水電費	2,735	2,265	2,227	2,231	2,231	3,039	3,156	3,226	4,364	4,713	4,948	4,701
各項稅款	64,360	2,005	1,724	241	500	95,761	3,550	400	9,163	1,079	656	688
其他付現	8,014	4,742	5,406	4,671	4,834	4,898	6,380	5,626	4,712	4,726	5,550	6,660
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0	0	0	0	0	52,503	0	0	0	0	0	0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295,840	0	0	0	0	0
銀行利息支出	654	650	541	639	510	337	459	459	493	493	443	399
合計	276,635	177,720	135,025	204,749	168,653	362,505	533,124	231,926	327,678	332,365	267,645	308,90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76,635	177,720	135,025	204,749	168,653	362,505	533,124	231,926	327,678	332,365	267,645	308,90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782,149	796,498	952,816	1,002,947	1,090,584	1,009,907	710,918	1,251,380	1,369,549	1,221,048	1,227,256	1,189,329
加：融資性淨額 (7)												
銀行借(還)款	(52,000)	0	0	0	0	0	150,000	0	(80,000)	0	0	(162,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33,840
合計	(52,000)	0	0	0	0	0	150,000	0	(80,000)	0	0	1,371,84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730,149	796,498	952,816	1,002,947	1,090,584	1,009,907	860,918	1,251,380	1,289,549	1,221,048	1,227,256	2,561,169

111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	2,561,169	2,640,087	2,710,269	2,829,683	2,900,442	2,963,744	3,323,993	3,193,429	3,248,550	3,205,072	3,135,525	3,195,539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322,483	282,857	283,558	311,237	259,002	690,192	494,422	292,548	303,099	300,258	357,956	313,971
其他收現	7,912	391	858	56	873	1,506	840	623	443	322	830	498
合計	330,395	283,248	284,416	311,293	259,875	691,698	495,262	293,171	303,542	300,580	358,786	314,469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購料及加工付款	193,757	119,745	110,986	184,989	140,578	176,814	171,943	176,977	271,604	307,211	232,813	279,3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73	13,305	13,438	13,573	13,708	13,845	13,984	14,124	14,265	14,408	14,552	14,697
薪資相關費用	30,264	69,206	28,910	30,979	30,979	36,855	34,334	34,334	49,390	36,572	38,401	36,481
水電費	4,466	4,555	4,646	4,739	4,834	4,931	5,029	5,130	5,233	5,337	5,444	5,553
各項稅款	723	759	797	837	878	922	968	1,017	1,068	1,121	1,177	1,236
其他付現	8,816	5,216	5,947	5,138	5,317	5,388	7,018	6,188	5,183	5,199	6,105	7,326
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0	0	0	0	0	92,414	0	0	0	0	0	0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392,270	0	0	0	0	0
銀行利息支出	278	280	278	279	279	280	280	280	277	279	280	279
合計	251,477	213,066	165,002	240,534	196,573	331,449	625,826	238,050	347,020	370,127	298,772	344,94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51,477	213,066	165,002	240,534	196,573	331,449	625,826	238,050	347,020	370,127	298,772	344,94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2,640,087	2,710,269	2,829,683	2,900,442	2,963,744	3,323,993	3,193,429	3,248,550	3,205,072	3,135,525	3,195,539	3,165,060
加：融資性淨額 (7)												
銀行借(還)款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640,087	2,710,269	2,829,683	2,900,442	2,963,744	3,323,993	3,193,429	3,248,550	3,205,072	3,135,525	3,195,539	3,165,060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在應收帳款收款政策方面，本公司係根據客戶以往歷史交易情形、營運規模及營運狀況而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而本公司所編製之 110 及 111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每月應收款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依據本公司已往每月之實際收款情形，並參酌 110 及 111 年度預估營業收入預算、主要客戶之授信條件，按保守穩健之原則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收款項之收現情形，預估 110 及 111 年度應收帳款之收款政策與 109 年度並無顯著差異，故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在應付帳款付款政策方面，本公司所編製之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及費用付款情形，主要係依本公司之付款政策為參考依據，並預估未來之付款條件、薪資等費用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故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據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而擬定，主係日常營運所需之添購設備及例行性維修支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嘉興擴廠計畫已於 110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所需資金來源係透過上品嘉興盈餘轉增資，以自有資金支應，與本次募集資金用途並無直接關聯。惟實際支出金額將視公司營運及產業狀況，經審慎分析評估後執行，故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財務槓桿度(倍)	1.01	1.01	1.00
負債比率(%)	37.26	39.63	42.81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支出之變動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本公司 108~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1 倍、1.01 倍及 1.00 倍，顯示本公司財務結構尚屬健全，由於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自有資金水位將可提升，將能維持良好財務槓桿度。

另就負債比率而言，108~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7.26%、39.63%及 42.81%，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降低負債比率，將進一步提升財務結構並增加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對於強化財務結構及降低營運風險均有正面之助益。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依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尚無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金額達本次募集金額百分之六十以上之情形，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或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對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截至110年9月30日止
流動資產		不適用(註2)	2,146,530	3,004,914	3,145,503	3,507,939	4,288,9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7,655	597,911	660,462	1,101,189	1,342,892
無形資產			14,429	9,587	9,060	9,123	6,982
其他資產			104,809	290,623	286,604	111,598	162,387
資產總額			2,873,423	3,903,035	4,101,629	4,729,849	5,801,2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0,162	1,306,231	1,253,758	1,531,647	1,880,653
	分配後		958,662	1,578,631	1,528,958	1,827,487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59,958	214,609	274,701	343,026	677,1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0,120	1,520,840	1,528,459	1,874,673	2,557,846
	分配後		1,018,620	1,793,240	1,803,659	2,170,513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23,303	2,361,215	2,573,170	2,855,176	3,243,375
股本			674,000	681,000	688,000	688,000	693,050
資本公積			41,275	55,555	72,824	75,044	98,1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10,378	1,643,374	1,869,028	2,127,754	2,510,804
	分配後		1,141,878	1,370,974	1,593,828	1,831,914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350)	(18,714)	(56,682)	(35,622)	(58,59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20,980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23,303	2,382,195	2,573,170	2,855,176	3,243,375
	分配後		1,854,803	2,109,795	2,297,970	2,559,336	尚未分配

註1：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6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自107年度起始編製併列106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106年度以前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106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註2)	1,886,056	2,436,672	2,386,249	2,286,2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141	284,359	377,621	824,658
無形資產			391	4,314	4,273	4,026
其他資產			518,858	997,830	1,176,631	1,280,162
資產總額			2,688,446	3,723,175	3,944,774	4,395,0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5,185	1,147,351	1,096,903	1,196,897
	分配後		773,685	1,419,751	1,372,103	1,492,737
非流動負債			59,958	214,609	274,701	343,0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5,143	1,361,960	1,371,604	1,539,923
	分配後		833,643	1,634,360	1,646,804	1,835,7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23,303	2,361,215	2,573,170	2,855,176
股本			674,000	681,000	688,000	688,000
資本公積			41,275	55,555	72,824	75,0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10,378	1,643,374	1,869,028	2,127,754
	分配後		1,141,878	1,370,974	1,593,828	1,831,914
其他權益			(2,350)	(18,714)	(56,682)	(35,622)
庫藏股票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23,303	2,361,215	2,573,170	2,855,176
	分配後		1,854,803	2,088,815	2,297,970	2,559,336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6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535,532	不適用(註2)			
基金及投資		292,825				
固定資產		291,340				
無形資產		0				
其他資產		36,274				
資產總額		2,155,97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9,282				
	分配後	706,032				
長期負債		0				
其他負債		1,9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1,210				
	分配後	707,960				
股本		667,000				
資本公積		31,3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7,130				
	分配後	750,38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28)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14,762				
	分配後	1,448,01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截至第三季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2)	2,295,817	2,381,795	2,585,329	2,630,840	2,697,608
營業毛利		1,128,113	993,021	983,266	978,604	1,167,823
營業損益		808,553	684,590	632,077	667,767	865,4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731)	38,580	(24,915)	(36,969)	(18,449)
稅前淨利		769,822	723,170	607,162	630,798	847,0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92,657	496,342	494,538	526,392	678,89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92,657	496,342	494,538	526,392	678,8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93)	(11,230)	(39,665)	28,594	(22,9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9,764	485,112	454,873	554,986	655,9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92,657	496,362	499,751	526,392	678,89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0)	(5,213)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9,764	485,132	460,086	554,986	655,9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0)	(5,213)	-	-
每股盈餘		8.85	7.33	7.30	7.65	9.85

註1：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6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自107年度起始編製併列106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106年度以前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106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3)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2)	1,711,608	1,584,433	1,665,426	1,662,663
營業毛利		790,698	558,102	595,862	546,643
營業損益		573,865	363,183	391,763	362,9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8,724	306,867	180,637	236,769
稅前淨利		732,589	670,050	572,400	599,7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92,657	496,362	499,751	526,39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92,657	496,362	499,751	526,3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93)	(11,230)	(39,665)	28,5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9,764	485,132	460,086	554,98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92,657	496,362	499,751	526,3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9,764	485,132	460,086	554,9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8.85	7.33	7.30	7.65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自107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6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580,524	不適用(註2)			
營業毛利	589,327				
營業損益	435,6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0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42,39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38,871				
停業部門損益	0				
本期淨利(損)	338,8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404)				
本期損益	306,467				
每股盈餘	5.1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該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不重編比較資訊，於108年1月1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68,625千元及10,872千元，並相對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57,573千元。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錦燕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錦燕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錦燕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文香、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文香、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108年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而變更簽證會計師。

(2)108年為符合會計師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準則規定，增聘劉書琳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

(四) 本國發行公司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七年財務報告皆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說明未更換會計師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五) 財務分析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註 1)	29.59	38.97	37.26	39.63	44.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2.84	434.31	431.19	290.43	291.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1.66	230.04	250.89	229.03	228.06
	速動比率		177	161.83	180.71	170.63	159.38
	利息保障倍數		376.16	235.80	70.94	96.95	301.6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4	3.26	3.00	2.83	3.55
	平均收現日數		86	112	122	129	103
	存貨週轉率（次）		1.62	1.76	1.88	1.94	1.97
	平均銷貨日數		225	207	194	188	1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45	4.57	6.12	6.72	5.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周轉率（次）		3.78	3.95	4.11	2.99	2.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70	0.65	0.60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04	14.72	12.53	12.04	17.25
	權益報酬率（%）		32.86	22.53	19.96	19.39	29.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4.22	106.19	88.25	91.69	162.95
	純益率（%）		25.81	20.84	19.13	20.01	25.17
	每股盈餘（元）(註 2)		8.85	7.33	7.30	7.65	9.8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69	30.92	19.54	48.57	56.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74	108.39	86.88	88.35	96.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8	8.18	(0.88)	12.68	17.8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09	1.11	1.10	1.0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稅前息前純益增加與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7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6 年度比較數字，故不適用。

註 2：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 日／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 日／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註 1)	24.74	36.58	34.77	35.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35.77	905.84	754.16	387.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1.65	212.37	217.54	191.02
	速動比率		228.77	162.55	162.60	138.61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218.55	71.45	92.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9	3.51	3.80	3.77
	平均收現日數		89	104	96	97
	存貨週轉率（次）		1.94	2.01	1.92	1.88
	平均銷貨日數		189	182	190	1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3	. 4.30	5.10	5.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周轉率（次）		6.05	5.57	4.41	2.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43	0.42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44	15.56	13.20	12.75
	權益報酬率（%）		32.86	22.64	20.26	19.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8.69	98.39	83.20	87.17
	純益率（%）		34.63	31.33	30.01	31.66
	每股盈餘（元）(註 3)		8.85	7.33	7.30	7.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77	30.65	10.81	25.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8.54	99.13	67.75	57.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6	6.35	(註 4)	0.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	1.07	1.09	1.12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2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稅前息前純益增加與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7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6 年度比較數字，故不適用。

註 2：該年度無利息支出。

註 3：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4：該比率為負值。

註 5：本表之計算公式同合併報表之財務分析。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本公司自 107 年度起始編製併列 106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106 年度以前未編製合併報表，另 106 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10	不適用(註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54.9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4.74				
	速動比率		201.01				
	利息保障倍數		註 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6				
	平均收現日數		71				
	存貨週轉率（次）		3.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5				
	平均銷貨日數		117				
	固定資產周轉率（次）		5.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2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5.32				
		稅前純益	66.33				
	純益率（%）		21.44				
	每股盈餘（元）(註 4)		5.1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5				
	財務槓桿度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說明： 因無前期數數字可供計算，故不適用。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7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註 3：該年度無利息支出。

註 4：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5：該比率為負值。

註 6：本表之計算公式同合併報表之財務分析。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增(減)變動		差異數說明
會計項目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5,233	13	805,247	17	280,014	53	主係融資借款之定期存款擔保減少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470	1	137,621	3	106,151	337	主係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99,446	19	641,190	13	(158,256)	(20)	主係融資借款之定期存款擔保減少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880	4	－	－	(179,880)	(100)	主係一年以上融資借款之定期存款擔保減少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4,106	2	94,106	－	主係取得保本型結構性定期存款理財商品所致。
應收票據	89,894	2	179,267	4	89,373	99	主係109年期末收取銀行承兌匯票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0,462	16	1,101,189	23	440,727	67	主係購置二廠土地與廠房及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所致。
短期借款	652,254	16	584,000	13	(68,254)	(10)	主係償還營運週轉金，以致109年底短期借款較去年同期減少。
應付帳款	213,550	5	278,019	6	64,469	30	主係期末接單狀況良好，提前預備所需之原物料及鐵件，致109年底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增加。
其他應付款	159,131	4	241,741	5	82,610	52	主係109下半年疫情逐漸趨緩，出貨集中於第四季，致109年底之應付營業稅費增加。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109	1	97,739	2	48,630	99	主係109年度所得稅暫繳因疫情影響免予繳納，致109年底之應付所得稅較去年同期增加。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150,000	3	150,000	－	主係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所致。
長期借款	150,000	4	253,000	5	103,000	69	主係為支應購置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之資金需求新增銀行之長期借款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372,253	9	422,228	9	49,975	13	主係依法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1,496,775	36	1,705,526	36	208,751	14	主係109年度營運狀況良好，營收及獲利增加所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68)	(1)	21,060	(1)	59,028	155	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665)	(1)	28,594	1	68,259	(172)	主係台幣相對人民幣貶值，致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4,873	18	554,986	21	100,113	22	主係營收成長帶動獲利增加，以及台幣相對人民幣貶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註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度金額為基準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2.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差異數說明
會計項目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470	1	137,621	3	106,151	337	主係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	367,160	9	277,015	6	(90,145)	(25)	主係本期帳款收款加速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077	2	127,071	3	47,994	61	因 109 年度下半年業績較去年同期成長，銷貨集中再 109 年下半年度,使應收帳款-關係人金額增加。
其他應收款	100,281	2	21,737	1	(78,544)	(78)	主係天期較長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92,840	20	630,495	14	(162,345)	(20)	主係融資借款之定期存款擔保減少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2,087	24	1,229,463	28	287,376	31	主係採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利益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7,621	10	824,658	19	447,037	118	主係購置二廠土地與廠房及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880	5	－	－	(179,880)	(100)	主係一年以上融資借款之定期存款擔保減少所致。
短期借款	648,000	17	584,000	13	(64,000)	(10)	主係償還營運週轉金，以致 109 年底短期借款較去年同期減少。
合約負債	100,396	3	42,963	1	(57,433)	(57)	主係依約之預收貨款減少所致。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150,000	3	150,000	－	主係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所致。
長期借款	150,000	4	253,000	6	103,000	69	主係為支應購置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之資金需求新增銀行之長期借款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372,253	9	422,228	9	49,975	13	主係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1,496,775	38	1,705,526	39	208,751	14	主係 109 年度營運狀況良好，營收及獲利增加所致。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01,299	12	268,061	16	66,762	33	主係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獲利增加。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68)	(2)	21,060	1	59,028	155	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665)	(2)	28,594	2	68,259	172	主係台幣相對人民幣貶值，致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0,086	28	554,986	33	94,900	21	主係營收成長帶動獲利增加，以及台幣相對人民幣貶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度金額為基準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二、 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 10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二。

2.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三。

3. 110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四。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 10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五。

2.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六。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 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 期後事項：無。

(四) 其他：無。

四、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145,503	3,507,939	362,436	11.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0,462	1,101,189	440,727	66.73
無形資產	9,060	9,123	63	0.70
其他資產	286,604	111,598	(175,006)	(61.06)
資產總額	4,101,629	4,729,849	628,220	15.32
流動負債	1,253,758	1,531,647	277,889	22.16
非流動負債	274,701	343,026	68,325	24.87
負債總額	1,528,459	1,874,673	346,214	22.65
股　　本	688,000	688,000	—	—
資本公積	72,824	75,044	2,220	3.05
保留盈餘	1,869,028	2,127,754	258,726	13.84
其他權益	(56,682)	(35,622)	21,060	(37.15)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2,573,170	2,855,176	282,006	10.96

變動說明：(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取得土地、廠房未完工程及設備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主係受銀行融資額度抵押之定期存單減少所致。
3. 流動負債：主係應付營業稅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主係銀行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 財務績效－合併報表

1.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2,585,329	2,630,840	45,511	1.76
營業成本	1,602,063	1,652,236	50,173	3.13
營業毛利	983,266	978,604	(4,662)	(0.47)
營業費用	351,189	310,837	(40,352)	(11.49)
營業淨利(損)	632,077	667,767	35,690	5.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15)	(36,969)	(12,054)	48.38
稅前利益(損)	607,162	630,798	23,636	3.89
本期淨利(損)	494,538	526,392	31,854	6.44
變動說明：(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台幣升值產生之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年度銷售目標、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等因素，並參酌本公司產能規模而合理編製而成，預估本公司業績將呈穩定成長趨勢，可對財務業務狀況帶來正面助益。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244,998	743,941	498,943	203.6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92,133)	(376,645)	(184,512)	96.03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	(83,551)	(92,745)	(9,194)	11.00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償還銀行短期借款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05,247	681,000	(508,395)	977,852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營運獲利產生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設備及新建廠等資本支出產生之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預計增加長期借款以支應資本支出需求。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為滿足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之產能需求，本公司於 108 年 2 月 13 日及 109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興建三廠及購買原租賃之二廠，以擴充內襯設備產品與管件加工之產能，進而保持成長動能增加營業收入。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依循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得以發揮最大作用。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109 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269,392	—	—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投資控股	269,421	—	—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269,681	持續進行氟素材料及製品之研發與銷售，營運狀況良好。	—
ASTON FLUOROTECH CORP.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331)	持續進行氟素材料及製品之銷售與市場開發，營運狀況良好。	註 1

註 1：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設立美國子公司推廣與開發美國市場，惟美國內銷業務尚未達到經濟規模，將進行控制成本及費用支出以達營業利益。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嘉興)，為滿足大陸市場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氟素樹脂設備及應用材料之需求提升，預計於現有上品(嘉興)廠區進行擴充廠房及購置生產所需設備之計畫，預期可增加氟素樹脂設備之生產空間，提升生產效率，並掌握產品品質及產能穩定性，有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強化接單能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爭取獲利契機，目前廠房尚在規劃中，預計 111 年底興建完成，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營運應具正面效益。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內部控制制度改進建議	改善情形
107	無重大內部控制缺失	—
108	無重大內部控制缺失	—
109	無重大內部控制缺失	—

(二)最近三年度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一。

(四)委託會計師專審報告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本公司為股票初次申請上市，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未有重大缺失事項，會計師審查意見請參閱附件二。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三。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四。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五。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請參閱附件六。

十四、 發行公司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已辦理與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是否產生相當效益之評估：不適用。

十五、 發行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此情事。

十六、 發行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十七、 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定申請之公司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十八、 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所規定之公司者，應增加揭露資訊：不適用。

十九、 發行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或第二十六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不適用。

二十、 本國發行公司為普通申請公司債上市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二十一、 充分揭露發行公司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請參閱附件十七。

二十二、 發行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內含價值法，於申請公司股票上市後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評價及計算酬勞成本，非採內含價值法，故不適用上述內含價值法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二十三、 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此情事。

二十四、 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請參閱附件七及附件八。

二十五、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0 月 6 日臺證上一字第 1101805390 號函，應於公開說明書特別記載事項乙節中揭露下列事項：

(一)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最近期業績變化之合理性

【公司說明】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變化原因之合理性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上半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381,795	2,585,329	8.55	2,630,840	1.76	1,109,997	1,659,861	49.54
營業毛利	993,021	983,266	-0.98	978,604	-0.47	435,044	717,218	64.86
營業利益	684,590	632,077	-7.67	667,767	5.65	269,155	519,933	93.17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1.營業收入變化原因及合理性

本公司主要生產各種氟素樹脂內襯設備、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提供工程服務收入，用於提供高溫或腐蝕性化學液之儲存、純化、輸送等功能之設備及材料，客戶群涵蓋了半導體設備、面板、石化、能源等產業。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381,795 千元、2,585,329 千元、2,630,840 元及 1,659,861 千元，呈現逐期成長趨勢。108 年受惠於主要銷貨客戶於美國設立新廠及於大陸地區對於面板、半導體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本公司相關製程設備及建廠工程服務需求提升，使 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成長 8.55%；109 年度上半年度雖受制新冠肺炎影響整體終端產業擴廠進度，惟下半年在疫情趨緩後，整體景氣緩步復甦下，於大陸地區之半導體及石化等廠商加速新建及擴充廠房之進度，另外台灣之半導體業者亦相繼擴大資本支出，投入新建廠案並帶動廠務設備設施及工程需求量提升，致 109 年度全年度營業收入仍較 108 年度成長 1.76%；110 年上半年度延續 109 年下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回升下，廠商擴建廠房及新建工程案持續進行，且因 109 年第一季由於爆發新冠肺炎疫情，上品(嘉興)於 109 年 2 月停工至 3 月復工，而疫情亦影響下游客戶之擴廠意願，致對本公司採購金額減少，使去年上半年度營收較為減少，致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49.54%。本公司憑藉其多年於氟素樹脂材料豐富之產銷經驗及精良之技術，持續開發生產符合半導體產業對於高潔淨度電子化學品要求標準之產品，加上半導體產業在 5G、人工智慧、PC/筆電及車用等需求近年成長下，帶動半導體製造產業資本支出增加及加速擴產效應，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營業收入均呈現逐步成長趨勢，其變動情形尚屬合理，應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毛利變化原因及合理性

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 993,021 千元、983,266 千元、978,604 千元及 717,218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41.69%、38.03%、37.20%及 43.21%。108 年度毛利率略較 107 年度下滑 3.66%，主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針對呆滯較久之氟素料管件，評估短期內銷售去化之可能性不高，故採個案評估全數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滿足客戶需求，提供多樣之客製化產品，且早期生產需達最低生產量之限制，相關客製化存貨無法轉售予其他客戶，故無法於短期內去化完畢，雖其存貨性質在正常保存下並不易損毀及陳舊，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仍依較嚴謹之存貨呆滯提列政策執行評估，致 108 年度提列 149,339 千元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毛利率因而較 107 年度下滑；109 年度因第一季受制新冠肺炎影響致營業收入下滑，產能利用率下降，致第一季毛利率僅達 28.14%，109 年下半年疫情趨緩後，下游終端客戶擴廠意願提高，致對本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及材料之需求增加，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逐步回升，惟全年度之營業毛利率仍較 108 年度下滑 0.83%；110 年上半年度毛利率達 43.21%，主係銷售產品組合之影響，較高毛利之產品品項銷貨金額增加，且去年同期因疫情影響營收較低，加上上品(嘉興)停工等因素致毛利率較低，使本公司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10.26%，經評估其變動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合理性

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684,590 千元、632,077 千元、667,767 千元及 519,933 千元，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12.95%、13.58%、11.82%及 11.89%，而營業利益率則分別為 28.74%、24.45%、25.38%及 31.32%。108 年度為因應營運成長需求，新聘員工人數持續增加致營業費用之薪資費用增加 20,038 千元，另因上品(嘉興)研發組織擴編與專案計畫之投入而致研發費用增加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金額依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而增加提列，致 108 年度營業費用金額較 107 年度增加 42,758 千元，營業費用率較 107 年度增加 0.63%，且因 108 年度毛利率下滑，致營業利益 632,077 千元較 107 年度 684,590 千元減少 7.67%，營業利益率因而下降至 24.45%；109 年度因毛利率略為降低，惟在營業規模擴增，而營業費用控管得宜下，致 109 年度營業利益 667,767 千元較 108 年度 632,077 千元成長 5.64%；110 年上半年度則因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受上述因素影響而較去年同期成長，且 109 年度上半年度基期較低等因素，致 110 年上半年度營業利益 519,933 千元較去年同期 269,155 千元成長 93.17%。整體而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本公司營業利益變動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呈現逐期成長趨勢，主係受到近年來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本公司相關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及應用材料之需求提升，毛利率及營業利益因而增加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業績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會計師說明】

上品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之業績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年度	上品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上半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2,381,795	2,585,329	2,630,840	1,109,997	1,659,861
營業毛利	993,021	983,266	978,604	435,044	717,218
營業費用	308,431	351,189	310,837	165,889	197,285
營業利益	684,590	632,077	667,767	269,155	519,933
營業外收支	38,580	(24,915)	(36,969)	(15,699)	(14,285)
營業收入成長率	3.74%	8.55%	1.76%	(24.76%)	49.54%
營業毛利率	41.69%	38.03%	37.20%	39.19%	43.21%
營業費用率	12.95%	13.58%	11.82%	14.94%	11.89%
營業淨利率	28.74%	24.45%	25.38%	24.25%	31.32%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

(一)營業收入

108 年度成長主係主要客戶於設立美國新廠，製程設備需求大增；此外，全球半導體大廠提升先進製程及中國晶圓廠之興建潮，亦帶動面板與半導體設備及相關電

子化學品之成長動能，致該公司之營收增加。

109 年上半年度因中國爆發新冠肺炎封城而影響出貨，營業額銳減，惟下半年度隨疫情趨穩而業績回升，於大陸地區下游電子化學品廠商建廠擴廠需求持續，國內市場因半導體 IC 產業需求增強，下游客戶為因應終端客戶需求擴增產能而增加採購量，故該公司 109 年度營收仍較 108 年度微幅成長 1.76%。

109 年下半年度半導體產業景氣回升下，下游電子級化學品廠商之擴產隨著半導體業者擴廠之腳步持續進行，新建或擴建廠案帶動之產品或工程需求延續至 110 年，故 110 年上半年度營收相較前期大幅成長。

(二)營業毛利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毛利率下滑，主係因針對去化較緩之庫存提列備抵呆滯損失所致，若排除該影響因素，則 108 年度毛利率較 107 年度微幅下降 2.39%，109 年度毛利率略增 0.19%；110 年上半年度毛利率大幅成長係因氟素內襯設備類之產品銷售組合之影響，較高毛利之產品銷貨金額增加，以及氟素應用材料之生產成本因經濟規模效益而降低所致。

(三)營業費用

108 年度因大陸子公司擴大研發人員編制及增加研發投入，致營業費用率較 107 年度成長；109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響，管銷開支減少，且因疫情回穩，預期信用減損降低而迴轉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致營業費用率下降，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費用率相較 109 年度無明顯波動；109 年上半年度營業費用率較高係因時值新冠疫情影響最鉅時期，中國地區因封城影響商業活動，應收款項收款較緩而提列較高備抵損失，於下半年疫情緩解後回復常態。

(四)營業外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上半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營業外收支	利息收入	20,344	34,600	18,590	12,254	6,758
	財務成本	(3,080)	(8,681)	(6,574)	(2,923)	(1,248)
	兌換利益(損失)	15,002	(52,050)	(49,942)	(20,103)	(20,977)
	其　　他	6,314	1,216	957	(4,927)	1,182
合　　計		38,580	(24,915)	(36,969)	(15,699)	(14,285)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

上品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外收支之重大變動主係來自兌換損益，因持有美元及人民幣之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108、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受美元兌新台幣及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貶值影響，產生兌換損失，惟各期兌換(損)益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淨額非屬重大。

經評估，前述差異原因與上品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狀況變動並無二致，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承銷商說明】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生產各種氟素樹脂內襯設備、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提供工程服務收入，用於提供高溫或腐蝕性化學液之儲存、純化、輸送等功能之設備及材料，客戶群涵蓋了半導體設備、面板、石化、能源等產業。其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變化原因之合理性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變化原因及合理性

主要產品別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1,371,691	57.59	1,554,663	60.13	1,341,224	50.98	1,088,208	65.56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723,994	30.40	755,853	29.24	939,599	35.72	497,073	29.95
工程收入	286,110	12.01	274,813	10.63	350,017	13.30	74,580	4.49
合計	2,381,795	100.00	2,585,329	100.00	2,630,840	100.00	1,659,861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產品包含桶槽、塔槽、熱交換器、槽車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氟素樹脂內襯設備產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371,691 千元、1,554,663 千元、1,341,224 千元及 1,088,208 千元，占營收淨額比例分別為 57.59%、60.13%、50.98%及 65.56%。108 年度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增加 182,972 千元，成長達 13.34%，主係受惠於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化學品生產及運輸設備之需求，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營業收入成長；109 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營業收入較 108 年度減少 213,439 千元，減少 13.73%，主係 109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終端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廠商延緩擴廠進度，遂減少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採購金額；惟於下半年疫情趨緩帶動景氣回溫下，廠商逐步增加資本支出，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營業收入達 1,088,208 千元，已較 109 年上半年度 569,222 千元進一步成長 91.17%。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年度之氟素樹脂內襯設備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應用材料產品包含氟襯管(含輸液軟管/閥件)、氟襯塗裝、氟素射出成型品、管材、板材、複合板材、膜片、焊材及棒材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來自氟素樹脂應用材料產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723,994 千元、755,853 千元、939,599 千元及 497,073 千元，占營收淨額

比重分別為 30.40%、29.24%、35.72%及 29.95%。108 年度氟素樹脂應用材料之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增加 31,859 千元，成長率為 4.40%，主係受惠下游終端產業如：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廠商持續增加資本支出，擴建廠房之需求增加致對該公司氟素樹脂應用材料之需求增加；109 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內襯應用材料之營業收入較 108 年度增加 183,746 千元，成長率達 24.31%，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終端產業景氣於 109 年下半年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後持續回升，於中國大陸地區下游客戶擴建新廠案，及台灣石化廠商之建廠案與歲修規模擴大下，帶動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管件、管材等材料之採購金額增加，致 109 年度氟素樹脂應用材料之營業收入較 108 年度進一步成長。110 年上半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應用材料之營業收入為 497,073 千元較 109 年同期增加 96,978 千元，成長 24.24%，主係去年同期受到新冠肺炎影響，終端廠商需求減少，使 109 年上半年度基期金額較低，而 110 年上半年度受惠疫情趨緩帶動景氣回溫下，廠商逐步增加資本支出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年度之氟素樹脂應用材料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工程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工程收入包括管道配管、設備儀電、吊裝及監造工程等，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來自工程類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86,110 千元、274,813 千元、350,017 千元及 74,580 千元，占營收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12.01%、10.63%、13.30%及 4.49%，比率較為偏低，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程收入係依銷貨客戶完工驗收之時間點入帳，經評估工程收入之變動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毛利變化原因及合理性

主要產品別銷貨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567,763	57.18	625,365	63.60	516,907	52.82	465,362	64.89
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324,270	32.65	264,912	26.94	372,727	38.09	232,982	32.48
工程收入	100,988	10.17	92,989	9.46	88,970	9.09	18,874	2.63
合計	993,021	100.00	983,266	100.00	978,604	100.00	717,218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氟素樹脂內襯設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803,928 千元、929,298 千元、824,317 千元及 622,846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567,763 千元、625,365 千元、516,907 千元及 465,362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41.39%、40.23%、38.54%及 42.7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屬客製化產品，其銷售價格及毛利係隨銷售地區不同及產品規格差異而波動，毛利率之變動則隨銷售產品組合而異，其中 107 及 108 年度氟素樹脂內襯設備產品毛利率變化不大，109 年毛利率略為下滑至 38.54%，主係較高毛利之品項如於 109 年銷

貨金額減少所致；110 年上半年度由於產品組合因素，較高毛利之產品項目銷貨增加，致整體氟素樹脂內襯設備之毛利率上升，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氟素樹脂應用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氟素樹脂應用材料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99,724 千元、490,941 千元、566,872 千元及 264,09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324,270 千元、294,912 千元、372,727 千元及 232,982 千元，毛利率則分別為 44.79%、35.05%、39.67%及 46.8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多數係屬標準化產品，108 年度針對呆滯較久之氟素料管件，評估短期內銷售去化之可能性不高，故採個案評估全數提列備抵呆滯損失，毛利率因而較 107 及 109 年度為低，109 年度因隨半導體、面板及石化景氣於下半年疫情趨緩後逐步復甦，客戶訂單需求量增加，營收規模成長致平均之單位成本因而降低，毛利率遂較 108 年度上升；110 年上半年度亦延續全球疫情減緩後景氣復甦之趨勢，營收規模持續成長且單位生產成本因營收規模增加而下降，致毛利率上升至 46.87%，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工程類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工程類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5,122 千元、181,824 千元、261,047 千元及 55,706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00,988 千元、92,989 千元、88,970 千元及 18,874 千元，毛利率則分別為 35.30%、33.84%、25.42%及 25.31%。由於工程類係該公司向客戶提供設計、安裝之勞務服務收入，非屬於主要製造銷售之業務，故工程收入之訂價會考量各專案之自製或外購成本、採購數量及客戶關係等策略性因素調整，導致各年度毛利率呈現波動變化，由於工程類之營業成本及毛利占整體營業成本及毛利之比重較低，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公司	營業費用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銷售費用	164,815	169,718	138,970	86,217
管理費用	88,402	99,578	119,524	75,849
研發費用	57,756	76,705	62,979	37,6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542)	5,188	(10,636)	(2,402)
合　計	308,431	351,189	310,837	197,285
營業費用率	12.95%	13.58%	11.82%	11.89%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684,590 千元、632,077 千元、667,767 千元及 519,933 千元，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12.95%、13.58%、11.82%及 11.89%，而營業利益率則分別為 28.74%、24.45%、25.38%及 31.32%。108 年度為因應營運成長需求，新聘員工人數持續增加致營業費用之薪資費用增加

20,038 千元，另因上品(嘉興)研發組織擴編與專案計畫之投入而致研發費用增加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金額依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而增加提列，致 108 年度營業費用金額較 107 年度增加 42,758 千元，營業費用率較 107 年度增加 0.63%，且因 108 年度毛利率下滑，致營業利益 632,077 千元較 107 年度 684,590 千元減少 7.67%，營業利益率因而下降至 24.45%；109 年度因毛利率略為降低，惟在營業規模擴增，而營業費用控管得宜下，致 109 年度營業利益 667,767 千元較 108 年度 632,077 千元成長 5.64%；110 年上半年度則因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受上述因素影響而較去年同期成長，且 109 年度上半年度基期較低等因素，致 110 年上半年度營業利益 519,933 千元較去年同期 269,155 千元成長 93.17%。整體而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利益變動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上半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20,344	34,600	18,590	12,254	6,758
	兌換利益	15,002	—	—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17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	219	338	44	—
	其他收入	4,562	6,931	9,000	1,529	1,421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	—	47	47	—
	合計	42,681	41,750	27,975	13,874	8,179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財務成本	3,080	8,681	6,574	2,923	1,248
	兌換損失	—	52,050	49,942	20,103	20,9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293	2,246	1,488	152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284	—	—	—
	其他支出	1,021	1,357	6,182	5,05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87
	合計	4,101	66,665	64,944	29,573	22,464
營業外收支淨額		38,580	(24,915)	(36,969)	(15,699)	(14,285)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1)利息收入

該公司利息收入主係銀行存款孳息所致，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0,344 千元、34,600 千元、18,590 千元及 6,758 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85%、01.34%、0.71%及 0.41%，比例尚不重大，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兌換(損)益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 15,002 千元、(52,050)千元、(49,942)千元及(20,977)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63%、(2.01)%、(1.90)%及(1.26)%。由於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美元及人民幣之

外幣資產合計數大於應付帳款等外幣負債合計數，故兌換損益主要受到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變動的影響。107 年度受美元兌新台幣匯率升值影響，致使 107 年度產生兌換損失；108~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則受美元兌新台幣及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貶值影響，致使產生兌換損失，惟各期兌換(損)益占該公司營業收入淨額非屬重大，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3)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分別為 2,517 千元、(4,293)千元、(2,246)千元及(152)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1%、(0.17)%、(0.09)%及(0.01)%，主係出售機械設備、裝卸設備、模具設備及其他設備未達耐用年限報廢所致，比例尚不重大，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56 千元、219 千元、338 千元及(87)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均非屬重大，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其他收入及支出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其他收入分別為 4,562 千元、6,931 千元、9,000 千元及 1,421 千元，主係租金收入、保險理賠收入等，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9%、0.27%、0.34%及 0.09%，比例尚不重大，尚無重大異常情事；另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其他支出分別為 1,021 千元、1,357 千元、6,182 千元及 5,059 千元，主係手續費支出、逾期交貨罰款等，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04%、0.05%、0.23%及 0.30%，比例尚不重大，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6)財務成本

該公司因營業規模擴增而向銀行舉借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以支應營運周轉，相關利息費用帳列財務成本項下，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080 千元、8,681 千元、6,574 千元及 1,248 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3%、0.34%、0.25%及 0.08%，比例尚不重大，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營業外支出及損失之變化，主要係利息費用有所變動外，及因匯率波動而產生之匯兌損失；而其他各項營業外支出及損失皆係正常營運下所產生者，主要係隨該公司經營狀況而變化，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稅後純益及每股稅後純益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 上半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稅後純益(千元)	496,342	494,538	526,392	196,571	401,017
每股稅後盈餘(元)	7.33	7.30	7.65	2.86	5.83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純益率分別為 20.84%、19.13%、20.01%及 24.16%，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7.33 元、7.30 元、7.65 元及 5.83 元，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呈現平穩向上之趨勢，主係在近年來半導體廠商擴增資本支出下，該公司受惠

於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及材料應用於半導體製程之電子化學品儲存設備之需求增加，致該公司之營運規模及訂單持續成長帶動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亦呈現緩步增加之趨勢。整體而言，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變化尚屬合理。

上品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呈現逐期成長趨勢，主係受到近年來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及應用材料之需求提升，毛利率及營業利益因而增加所致；另上品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營業外收支主係外幣兌換(損)益、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等，惟其金額占營收比重尚屬微小，尚無重大異常情事。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業績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二)興建彰濱三廠及擴建嘉興廠區之必要性及交易合理性

【公司說明】

本公司終端客戶群涵蓋了半導體設備、面板、石化、能源等產業，近年來由於下游半導體晶圓廠與電子級化學品廠商持續增加資本支出之投入，為因應此一趨勢，本公司於 108~110 年分別經董事會通過興建台灣彰濱三廠及子公司嘉興廠區擴建，期能滿足客戶未來訂單之需求，茲分別就各擴建廠房資本支出案之必要性、預期效益及交易合理性評估說明如下：

一、彰濱三廠興建評估

(一) 彰濱三廠興建廠房計畫內容

1. 地址：彰化縣線西鄉溝內村彰濱東五路 3 號。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55,410 千元。
3. 董事會決議日期：

單位：新台幣千元

董事會日期	廠房	內容	金額(未稅)
108/2/13	三廠	椿城營造興建工程	274,286
108/11/7	三廠	水電、配管及生產設備購置	280,000
110/3/5	三廠	三廠預算追加	1,124
合計			555,410

4. 資金來源：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二) 彰濱三廠興建廠房必要性

1.半導體先進製程資本支出，帶動電子化學品需求增加。

隨著 5G、車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物聯網及 AI 等應用帶動半導體產業鏈資本支出增加，特別是台灣的電子化學品產業，隨著早期電子化學品還是仰賴日本進口，近來年在台積電扶植之下，台灣的電子化學品品質早已超越日本，為全球半導體先進製程不可或缺的要素。

加上中美貿易戰的影響，美國及其他國家希望可以將半導體產業在地化，

紛紛邀請晶圓代工廠至當地設廠，而原本在台灣生產的電子化學品因此也要能夠運輸至海外，並經過適當之儲存保持其潔淨度。本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包含槽車、桶槽均是化學品客戶長期使用之產品，因此帶動本公司產品需求增加。

本公司為使其在半導體設備市場成長的過程中，能夠持續提昇競爭力，保持產品優勢，擴充廠房以提高公司生產效率，優化製程品質實有其必要性。

2.維持穩定供貨能力，配合客戶需求優化生產環境

近年來隨著先進製程的發展，晶圓代工廠對於先進製程品質的要求越趨嚴格，也發現到電子化學品的純度及潔淨度亦是影響製程良率的重要因素之一。本公司配合客戶共同提升品質要求，為了能夠製造出符合客戶要求品質之氟素產品以維持化學品之高純度與潔淨度，故興建三廠廠房並打造無塵室等級之內襯貼合生產環境，提供潔淨度更高的氟素樹脂加工產品予客戶實有其必要性。

3.改善生產動線提昇生產效率

本公司於 106 年底為提高營運管理之經營效率，決定關閉桃園工廠，並將可用之生財設備移置彰濱一廠及原租用之二廠廠房，原生產空間及倉儲空間略顯擁擠，造成大型產品在製程間移動時週轉空間不足，連帶降低生產效率，故興建三廠廠房後連同考量一廠及二廠廠房之空間，重新調整生產配置及動線，增加生產效率。

(三)計畫項目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預估入帳	成本	耐用年限	年折舊金額	說明
三廠	110/8 月	275,410	30	9,180	廠房主體
三廠	110/8 月	280,000	10	28,000	廠房工程設備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彰濱三廠新廠規劃土地面積 12,308 平方公尺，總建物面積 19,361 平方公尺，包含興建整合彰濱三個廠區、行政管理辦公大樓、員工宿舍及餐廳，並建造氟素內襯設備及材料生產廠房及倉庫，生產廠房規劃一樓為內襯設備及射出管件生產作業區，二樓為押出管材及純板產線及內襯設備生產作業區，新廠完工後使各產品線生產配置更具效率，且具有足夠空間可供內襯桶槽及槽車之生產，生產效益更加彰顯，於 110 年 3 月已完成廠房設施之建置，4 月份設備陸續安裝驗收，5 月份開始正常投產營運中，預估隨著生產效率之提升，預計氟素內襯設備可產生之效益如下，預估整體投資資金回收年限為 3.98 年。

本次計畫項目預估效益表

單位：台；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10	槽車(ISO TANK)(註)	200	200	340,000	105,400	71,400
111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112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113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114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註：因內襯設備產品體積及種類繁雜，故統一以標準大小之槽車估算之。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淨利	折舊費用	折現現金流量	累計現金流量
110	71,400	15,492	86,892	86,892
111	107,100	37,180	143,064	229,956
112	107,100	37,180	141,858	371,815
113	107,100	37,180	140,663	512,477
114	107,100	37,180	139,477	651,955

註：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為 3.98 年。

(四) 彰濱三廠興建廠房交易合理性

本公司三廠廠區興建之土地係該公司原有於彰濱工業區購置之土地，且因本公司歷年經營績效穩定，財務結構亦十分穩健，本次擴建廠房於 110 年 3 月已完成廠房設施之建置，目前已正常投產營運中，其建廠資金來源主係本公司之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本公司三廠之興建及工程發包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依詢、比、議價流程之核決權限核准後始進行採購，故本公司本次擴建三廠於資金來源、土地之使用及興建廠房之決策過程應屬合理。

二、嘉興擴廠計畫評估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嘉興)主要終端銷貨客戶為大陸地區之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產業等生產廠商，為滿足大陸市場規模擴增之需求，伴隨當地政府扶植產業升級、半導體自主製造之發展趨勢，帶動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擴建廠房及設備之腳步，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設備之需求也因此提升，為因應未來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設備之訂單成長需求，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上品(嘉興)廠區之擴建及購置生產所需設備之事宜，以提升公司產能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一)計畫項目

1.計畫內容

廠區	地點	計畫項目	用途
上品(嘉興)	大陸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城南街天帶橋路 197 號	製程加工廠房、廠務及生產設備	進行各類桶槽內襯處理製程生產製造

2.廠區規劃

此擴廠計畫預計興建面積為 1,542.75 坪,總樓地板面積為 2,399.43 坪,廠房規劃主要分為廠房三棟，各樓層廠房規劃如下：

廠房面積規劃			
棟別	樓層	面積	用途
G 棟-廠房棟	1~4 樓	1,263.24 坪	桶槽後製程加工廠房
H 棟-廠房棟	1~2 樓	1,063.59 坪	桶槽前製程加工廠房
F 棟-倉儲棟	1 樓	72.60 坪	倉儲中心(提供各類產品零件及貨物成品存放空間)

3.資金來源

單位：人民幣千元

廠區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預計)	111 年度(預計)
上品(嘉興)	廠房興建	38,059	18,000	20,059
	購置廠務設備及生產設備	16,532	1,000	15,532
合　　計		54,591	19,000	35,591

上品(嘉興)之擴廠計畫所需資金總額預估約人民幣 54,591 千元,110 年度預計投入資金人民幣 19,000 千元，預計 111 年度尚需投入資金人民幣 35,591 千元，資金來源預計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4.工作進度

廠區	計畫項目	預計進度
上品(嘉興)	第一階段：申請興建廠房工程各項許可證	110 年 5 月-110 年 8 月
	第二階段：廠房興建	110 年 9 月-111 年 9 月
	第三階段：廠務設備及生產設備購置	111 年 6 月-111 年 9 月
	第四階段：投入生產	111 年 12 月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預估入帳	成本	耐用年限	年折舊金額	說明
嘉興 3 期廠房	2022/12 月	38,059	20	1,903	廠房主體
嘉興 3 期廠房	2022/12 月	16,532	10	1,653	廠房工程

(二)嘉興擴建廠房之必要性

1.彈性排程與生產效率

上品(嘉興)藉由擴充加工產能，以提高生產排程之可控性，隨著未來訂單成長可增加調整排程順序之彈性，以達成少量急單快速之交期目標，並可降低因製程外包往返供應商載運之運輸與時間成本，縮小供應商管理家數，降低委外生產所產生交期與排程之不確定性。

2.產能穩定性

上品(嘉興)藉由提升自有產能，可減少委外供應鏈受總體景氣或個體突發事件等導致斷鏈、交期延誤或價格調漲之情事，降低因製程之產能不及等因素而產生交期延誤之懲罰性賠款或因交期磋商失敗之訂單流失風險。

3.品質掌控

為提升上品(嘉興)製程能力自有化，較易於製程前段即掌握到潛在之品質議題，透過相應之檢測能力，亦可於各工序及時監測加工狀況，以避免委外製程品質不良卻已投入至成品階段，所導致之成本損失以及品質輔導所付出之往返之時間、人力及物料消耗。

(三)嘉興擴建廠房預計效益

本次計畫項目預估效益表

單位：台；人民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12	ISO TANK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3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4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5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6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註：因內襯設備產品體積及種類繁雜，故統一以標準大小之槽車估算之。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

單位：人民幣千元

年度	營業淨利	折舊費用	折現現金流量	累計現金流量
112	27,720	3,556	31,276	31,276
113	27,720	3,556	30,814	62,090
114	27,720	3,556	30,359	92,449
115	27,720	3,556	29,910	122,359
116	27,720	3,556	29,468	151,826

註：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為 1.76 年。

(四)嘉興擴建廠房交易合理性評估

1.決策過程合理性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本次上品(嘉興)廠區之擴建及購置生產所需設備之事宜，預計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54,591 千元，藉以提升公司產能及維持長期競爭力，另目前進度尚處於申請興建廠房工程各項許可證階段，未來工程或設備之採購發包將依上品(嘉興)之相關核決權限辦理。

2.資金來源之合理性

經檢視上品(嘉興)110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及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尚存續之借款合約，現金餘額及尚可使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人民幣 115,048 千元及人民幣 18,000 千元，預計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擴廠所需之資金，加上上品(嘉興)最近三年度營運規模穩定成長，經評估上品(嘉興)本次擴廠計畫之資金來源應屬合理。

3.預計效益之合理性

本次擴廠計畫主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及滿足客戶需求之考量，而擴充氟素樹脂內襯設備製程加工空間及產能，除可提升生產效率，掌握產品之生產品質及產能穩定性，將有助於上品(嘉興)強化接單能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爭取獲利契機，以提升產業競爭力並鞏固產業之地位，對未來營運應具正面效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興建三廠及擴建嘉興廠區應具其必要性、合理性及預期效益尚屬合理，其擴廠計畫應具可行性。

【會計師說明】

一、彰濱三廠興建廠房之評估

(一)彰濱三廠興建廠房之必要性

上品公司為因應國內外客戶半導體先進製程產能之擴充、維持穩定供貨能力，須提昇其產能及生產效率，彰濱 A3 廠新廠土地面積 12,308 平方公尺，總建物面積 19,361 平方公尺，提供充足空間供生產內襯桶槽及槽車，廠房一樓整合為內襯設備及射出管件生產作業區，二樓整合為押出管材及純板產線及內襯設備生產作業區，該興建廠房於 110 年 3 月已完成廠房設施之建置，目前已正常投產營運中，生產效率已收提高之效。

(二)彰濱三廠興建廠房之預期效益

上品公司三廠建廠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及預計資金回收年限請參詳公司說明。

本次興建三廠所增加之產銷量及營業收入，因內襯設備產品體積及種類繁雜，故統一以標準大小之槽車估算之，依據目前訂單、生產狀況、產品價格、市場發展趨勢及供需情形等因素推估，預期營業毛利與營業利益係依其歷史毛利率及淨利率，並考量廠房擴建使單位成本相對增加之影響，推估未來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預估資金回收年限則係依據預計增加之營業利益加回所提列折舊費用之累積資金回收金額估算，整體而言，前述預估係參考未來預估業績、過去實際產銷表現與實際運作情形而得，應屬合理。

(三)彰濱三廠興建廠房之合理性

上品公司就前述資本支出計畫取得以下五廠商之報價並提交 108 年 2 月 13 日董事會討論：立穩營造(股)公司、旭源營造工程(股)公司、英城營造(股)公司、啟宇營造工程(股)公司及椿城營造(股)公司，經董事會討論後，決議主體建物部分由最低報價之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建，並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 300,000 千元之額度內議價，其餘水電、消防、空調及生產設備等項目由生產部門另行規劃，並於 108 年 11 月 7 日提報董事會後決議通過 280,000 千元之總預算案，各項目再由採購部門進行詢、比、議價作業，並依照該公司核決權限核准後採購，決策過程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嘉興廠區擴建之評估

(一)嘉興廠區擴建廠房、購置廠務及生產設備之必要性

中國政府近年扶植高科技產業，上品(嘉興)公司為因應當地客戶產能之持續擴充、維持穩定供貨能力，須提昇其產能及生產效率，嘉興廠擴廠計畫預計興建面積 1,542.75 坪，總樓地板面積 2,399.43 坪，可提供充足之生產及倉儲空間，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111 年底投入生產後可發揮效益。

(二)嘉興廠區擴建廠房、購置廠務及生產設備之預期效益

上品(嘉興)公司擴廠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及預計資金回收年限請參詳公司說明。

本次擴建及購置廠務及生產設備所增加之產銷量及營業收入，因內襯設備產品體積及種類繁雜，故統一以標準大小之槽車估算之，依據目前訂單、生產狀況、產品價格、市場發展趨勢及供需情形等因素推估，預期營業毛利與營業利益係依其歷史毛利率及淨利率，並考量廠房擴建使單位成本相對增加之影響，推估未來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預估資金回收年限則係依據預計增加之營業利

益加回所提列折舊費用之累積資金回收金額估算，整體而言，前述預估係參考未來預估業績、過去實際產銷表現與實際運作情形而得，應屬合理。

(三)嘉興廠區擴建廠房、購置廠務及生產設備交易之合理性

前述資本支出計畫經 110 年 4 月 14 日上品公司董事會通過，計畫所需資金總額預估約人民幣 54,591 千元，110 年度預計投入資金人民幣 19,000 千元，111 年度預計投入資金人民幣 35,591 千元，將以上品(嘉興)公司自有資金支應，經檢視上品(嘉興)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尚存續之借款額度，尚屬合理。該資本支出計畫目前進行詢價作業中，後續將依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規範辦理。

【承銷商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 Fluorppolymer(含氟聚合物)各式加工，從半成品材料、各種氟素板材、薄膜、素材及管材等，至內襯及塗裝成品如內襯/塗裝存放桶槽、內襯/塗裝反應設備、內襯/塗裝管道、純氟材料的容器、清洗設備、製程設備、管道及接頭等之研發、製造及銷售。該公司提供客戶全方位氟素產品解決方案，從氟素料所有加工方式之半成品及成品之生產及銷售，至半導體、面板高純化學品系統設備產品線一應俱全，是氟素樹脂加工應用廠商中極少數能同時滿足各階段設備、製造、研發、創新及設計等完整服務的企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終端客戶眾多，客戶群涵蓋了半導體設備、面板、石化、能源等產業，近年來由於下游半導體晶圓廠不斷增加資本支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此一趨勢，遂分別經董事會通過興建台灣彰濱三廠及子公司嘉興廠區擴建，期能滿足客戶未來訂單之需求，茲分別就各擴建廠房資本支出案之必要性、預期效益及交易合理性評估說明如下：

一、彰濱三廠興建評估

(一)彰濱三廠興建廠房必要性

近年來半導體先進製程資本支出隨著 5G、車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物聯網及 AI 等應用而增加，相關半導體產業之供應鏈亦隨之擴廠以為因應，尤其半導體製程中所需之電子化學品業者，亦感受到半導體晶圓廠擴廠效應而轉趨積極擴大生產規模而備貨下，另一方面雖早期電子化學品仰賴日本進口，近來年在台積電扶植台灣在地之供應鏈之下，台灣的電子化學品品質亦受到肯定，此一趨勢有利上品公司之中期營運。該公司主要產品氟素樹脂內襯設備包含槽車、桶槽均是電子化學品客戶長期使用之產品，因此將帶動該公司產品需求增加。

該公司本次興建三廠即為因應此一產業趨勢，為使其在半導體設備市場成長的過程中，能夠持續提昇競爭力，保持產品優勢，擴充廠房並打造無塵室等級之內襯貼合生產環境，提供潔淨度更高的氟素樹脂加工產品予客戶，優化製程品質，增加生產空間並提高生產效率實有其必要性。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彰濱三廠新廠規劃土地面積 12,308 平方公尺，總建物面積 19,361 平方公尺，包含興建整合彰濱三個廠區、行政管理辦公大樓、員工宿舍及餐廳，並建造氟素內襯設備及材料生產廠房及倉庫，生產廠房規劃一樓為內襯設備及射出管件生產作業區，二樓為押出管材及純板產線及內襯設備生產作業區，新廠完工後使各產品線生產配置更具效率，且具有足夠空間可供內襯桶槽及槽車之生產，預計氟素內襯設備可產生之效益如下，整體投資資金回收年限預估為 3.98 年。

本次計畫項目預估效益表

單位：台；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10	槽車 (ISO TANK) (註)	200	200	340,000	105,400	71,400
111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112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113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114		300	300	510,000	158,100	107,1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因內襯設備產品體積及種類繁雜，故統一以標準大小之槽車估算之。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淨利	折舊費用	折現現金流量	累計現金流量
110	71,400	15,492	86,892	86,892
111	107,100	37,180	143,064	229,956
112	107,100	37,180	141,858	371,815
113	107,100	37,180	140,663	512,477
114	107,100	37,180	139,477	651,955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三)彰濱三廠興建廠房交易合理性

該公司三廠辦公室及工廠興建之詢比議價流程，係經比較立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旭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英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啟宇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廠商報價、工程項目差異及評估各廠商之建築經驗、施工品質與建築團隊等之評價後，於 108 年 2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建，並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 300,000 千元之額度內向營造商議價。此外三廠之水電、消防、空調及生產設備等採購，係由生產部門對各項目進行預算規劃，並於 108 年 11 月 7 日提報董事會後決議通過 280,000 千元之總預算案，各項目再由採購部門進行詢、比、議價作業並依照該公司核決權限核准後進行採購。該公司本次擴建廠房於 110 年 3 月已完成廠房設施之建置，目前已正常投產營運中，其建廠資金來源主係該公司之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因該公司歷年經營績效穩定，財務結構亦十分穩健，

經評估其還款計畫尚屬可行，且於廠房擴建後所增加之效益亦將逐步帶來穩定之營運現金流量，故其應具備穩定之還款能力，可維持良好之財務結構。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興建三廠於興建廠房之決策過程、資金來源、還款能力應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嘉興擴廠計畫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氟素樹脂內襯儲槽設備之生產及銷售業務，而該公司之子公司上品(嘉興)主要終端銷貨客戶為大陸地區之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產業等生產廠商，為滿足大陸市場規模擴增之需求，伴隨當地政府扶植產業升級、半導體自主製造之發展趨勢，帶動半導體、面板及石化等產業擴建廠房及設備之腳步，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設備之需求也因此提升，上品(嘉興)近年來營業收入亦呈現逐步成長趨勢。該公司為因應未來氟素樹脂應用材料及設備之訂單成長需求，於 110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上品(嘉興)廠區之擴建及購置生產所需設備之事宜，以提升公司產能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一)嘉興擴廠之必要性

本次上品(嘉興)為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著手進行擴建廠區除可提高加工製程自有化，可減少委外供應鏈受總體景氣或個體突發事件等導致斷鏈、交期延誤或價格調漲之情事，降低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製程之產能不及等因素而產生交期延誤之懲罰性賠款或因交期磋商失敗之訂單流失風險；充足的生產空間將增加生產彈性，產能機動調配可滿足各式不同體積之桶槽生產需求，適時滿足客戶訂單需要而增加客戶之黏著度；另藉由擴充加工產能，以提高生產排程之可控性，隨著未來訂單成長可增加調整排程順序之彈性，以達成少量急單快速之交期目標。綜上觀之，該公司之子公司上品(嘉興)本次擴廠計畫應具其必要性。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上品(嘉興)於 110 年 5 月開始著手進行新廠區之規劃及許可證申請，預計於 111 年 12 月份開始生產，本次擴建及購置廠務及生產設備所增加之產銷量及營業收入如下表所示，主係依據目前訂單、生產狀況、產品價格、市場發展趨勢及供需情形等因素推估，估計估計內襯槽車產量及產值每月分別可增加 25 台及人民幣 11,000 千元，營業毛利率與營業利益率係依參酌其歷史數值，並考量廠房擴建之折舊費用增加使其單位成本增加之影響推估而得，預計自 112 年至 116 年每年約可分別增加營業毛利人民幣 40,920 千元及營業淨利 27,720 千元，預估整體投資資金回收年限為 1.76 年。

本次計畫項目預估效益表

單位：台；人民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12	ISO TANK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3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4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5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116		300	300	132,000	40,920	27,72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因內襯設備產品體積及種類繁雜，故統一以標準大小之槽車估算之。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

單位：人民幣千元

年度	營業淨利	折舊費用	折現現金流量	累計現金流量
112	27,720	3,556	31,276	31,276
113	27,720	3,556	30,814	62,090
114	27,720	3,556	30,359	92,449
115	27,720	3,556	29,910	122,359
116	27,720	3,556	29,468	151,82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為 1.76 年。

(三)嘉興擴廠交易合理性

該公司之子公司上品(嘉興)本次擴廠計畫業經該公司 110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所需資金總額預估約人民幣 54,591 千元，110 年度預計投入資金人民幣 19,000 千元，預計 111 年度尚需投入資金人民幣 35,591 千元，資金來源預計將以自有資金支應，經檢視上品(嘉興)110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及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尚存續之借款合約，現金餘額及尚可使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人民幣 115,048 千元及人民幣 18,000 千元，另截至目前之進度尚處於申請興建廠房工程各項許可證階段，預計投入資金係依未來興建估算，未來將以實際交易價格為主，而上品(嘉興)已建置內部控制制度，屆時交易過程將依相關法規及內部規範進行，並經相關核決權限核決辦理。整體而言，本次上品(嘉興)擴建廠房案業經該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檢視上品(嘉興)最近三年度之營運績效，其營運規模穩定成長，且所預估之擴廠效益之內襯設備槽車產銷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預估資金回收年限係參考歷史經驗及未來接單預估業績而得，經評估上品(嘉興)本次擴廠計畫之交易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興建三廠及擴建嘉興廠區應具其必要性、合理性及預期效益尚屬合理，其擴廠計畫應具可行性。

二十六、 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應增

列配售名單、協議認購股數、協議配售總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及配售股票之集保期間與賣出限制等事項：不適用。

二十七、 證券承銷商應就前款配售名單合理性、配售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配售股票賣出限制、繳款資力及協議事項妥適性出具評估意見：不適用。

二十八、 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公司依第十三款規定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者，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及證券承銷商應出具絕無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直接或間接利益予洽商銷售投資人或其指定人之聲明書。該洽商銷售投資人亦應出具絕無要求或收取發行公司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之直接或間接利益之聲明書：不適用。

二十九、 外國發行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第二十八條之七第一項第三款或三十四條第二項第二款情事者，應將有關股東權益保護之重要事項因與註冊地國法令之強制規定牴觸,致未能增訂於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之重大差異充分揭露:不適用。

三十、 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09)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共 18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侯嘉生	18	0	100%	
董事	李遠忠	17	0	100%	1090310 當選應開會 17 次
董事	謝勝國	14	1	77.77%	
董事	黃育銘	5	0	100%	1090831 辭任應開會 5 次
董事	蘇明聖	2	0	100%	1090331 辭任應開會 2 次
董事	盈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明聖	14	0	87.50%	1090522 當選應開會 16 次
董事	上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思伶	17	0	94.44%	
董事	吳明遠	16	0	88.68%	
獨立董事	盧建榮	11	1	91.66%	1090902 當選應開會 12 次
獨立董事	王貴清	12	0	100%	1090902 當選應開會 12 次
獨立董事	錢裕國	12	0	100%	1090902 當選應開會 12 次

監察人	楊麗玉	4	0	80%	1090902 解任應開會 5 次
監察人	陳螢瑩	5	0	100%	1090902 解任應開會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12.22	侯嘉生 李遠忠 謝勝國 蘇明聖	本公司 109 年度年終獎金及董事報酬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4.14	侯嘉生 李遠忠	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8.26	侯嘉生 李遠忠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經理人實際得為認股權人及得認股數量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0.7	侯嘉生 李遠忠	本公司現金增資案「員工認股辦法」。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8	侯嘉生 李遠忠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第一次現金增資經理人得認股數量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進行董事會評鑑相關事宜並於 110 年第一季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尚屬良好。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09.1.1~ 109.12.31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1.董事會內部自評 2.董事成員考核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具多元性且符合公司發展需求，各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學經歷，驅使本公司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董事選任程序」明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受理作業公正透明，以提高小股東參與機會，保障投資人權益，同時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另增訂董事缺額之補選程序，以避免董事及獨立董事部分或全部解任，致影響公司業務之執行與監督。此外，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單獨之個體，獨立行使其應有職權。公司並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提升董事會功能。依「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考核自評，每三年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外部績效評估。

(二) 獨立董事制度

本公司關於獨立董事之席次、資格及職權之行使已明文規範於「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中。本公司於 109 年度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等規定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

(三) 審計委員會之設置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審計委員係由獨立董事三席擔任，均具備財務或業務等相關專業知識及經驗。「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明訂審計委員會獨立行使職責之權能，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與財務報表之編製。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設置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6 規定，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完成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聘任及設置。委員會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相關事項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

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五) 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加強對公司治理相關主題的法律知識。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茲將最近年度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分述如下：

1.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止，董事會開會共 5 次，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楊麗玉	4	0	80%	1090902 解任 應開會 5 次
監察人	陳螢瑩	5	0	100%	1090902 解任 應開會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與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監察人定期覆核稽核報告，並參加股東會，與員工及股東建立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稽核主管按稽核計劃於稽核項目完成後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本公司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針對稽核項目進行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列席各次董事會，聽取公司對於財務業務的報告，並查核會計師提交之財務報表，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自 109 年 9 月 2 日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共 9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王貴清	10	0	100%	109.9.2 選任
獨立董事	盧建榮	10	0	100%	109.9.2 選任
獨立董事	錢裕國	10	0	100%	109.9.2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

			理
109.12.22	1.擬訂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及Aston FluoroTech Corp.之西元 2021 年年度稽核計畫。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報酬案。		
	3.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4.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5.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案。		
	6.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辦法」案。		
	7.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案。		
	8.擬訂定本公司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9.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案。		
	10.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資金貸與他人辦法」案。		
	11.擬修訂本公司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背書保證辦法」案。		
	12.擬訂定本公司之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及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內部控制制度」總則案。		
110.3.5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 本公司截至 110 年 1 月底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他人性質討論案。 3. 擬調整 A2 廠區 layout、購置所需設備案。 4. 擬修訂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興）有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5. 椿城營造工程新廠建廠預算追加工程案。		
110.4.14	1. 本公司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及報酬案。 2.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擬訂定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5. 本公司轉投資之境外子公司 2019 及 2020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擬不予以配發與不匯回母公司案。 6. 新增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廠房擴建投資案。 7. 擬修訂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8. 本公司截至 110 年 3 月底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他人性質討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5.28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擬通過「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3.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 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能力自行評估結果。 5. 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案。 6.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6.25	1.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7.15	1.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合併財務預測案。 3.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底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他人性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質討論案。 4.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10.8.13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8.26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實際得為認股權人及得認股數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10.7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11.8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擬對本公司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提供背書保證事宜案。 3. 訂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及 Aston FluoroTech Corp.之 111 年度稽核計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無利害關係之議案，故不適用。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人員透過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彙報公司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核閱)結果與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之情形等，會議中獨立董事得與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人員做當面充分之溝通，藉此掌握公司經營概況，以為適當之督導。除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議外，獨立董事平日亦透過電子通訊方式與會計師及稽核人員保持聯繫、互動。109 年間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下表所示：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事項
109.12.22	1. 2020 年 8~1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2. 2021 年上品公司、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公司及子公司 AFTC 公司之稽核計畫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4. 修訂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無

	5. 修訂子公司 AFTC 6. 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7. 增訂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及 Allied Supreme (Somoa) Corp.之【內部控制制度】	
110.3.5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彙總報告。 **2.** 本公司 109 年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3. 修訂子公司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1)本議案依獨立董事建議，因應疫情並強化海外事業管理，於重要區域增置監控系統，並由專人檢視及管理。 (2)其他議案無異議。
110.5.28	1. **2021 年 2 月至 4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彙總報告。** 2. **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無異議
110.8.13	1. **2021 年 5 月至 6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彙總報告。**	無異議

(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事項
109.12.22	109 年度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	無
110.4.14	1. 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報告。 2. 說明 2 期合併前十大銷貨客戶。 3. 說明 2 期合併前十大進貨廠商。 4. 說明營業收入查核程序及期後狀況查核說明。	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循相關法規確實執行與辦理各項資訊揭露，以維護投資大眾、利害關係人及員工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主要股東大都為經營團隊及長期持股之股東，對於主要股東及董事持股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並定期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子公司管理辦法」中建立相關控管。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及「內部人申報管理作業」，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相關規範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公司董事則不定期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公司治理及內部人規範等課程，獲取相關知識。 另外，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將內線交易相關宣導資料(含法令及案例分析)以E-mail方式提供予內部人參考，109年度資料已於109年11月2日發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結構應考量多元性，相關規範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章程第13條規定，董事全面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並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之多元性。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3項，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董事會的多元化代表性，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實際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及工作領域，係多元性且符合公司發展需求，各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學經歷，驅使本公司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	無重大差異。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為健全決策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如左列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並經109年12月22日董事會通過後實行。辦法規定於每年年度結束後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績效評估，由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分別填寫「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進行內部績效評估；另於辦法第二條中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完成問卷後，由董事會議事執行單位統一收齊並統計得分情形。109年度內部評鑑已辦理完成，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得分皆達成率89%以上，績效經評估為優異，無待改善事項。評估結果已於110年3月5日董事會進行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取具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聲明書並於董事會每年依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審酌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項目，評估項目包括：(a)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受扶養親屬未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b)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受扶養親屬未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c)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d)審計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e)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過一般社交禮儀標準)。(f)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 / 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經本公司 109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背景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	無重大差異。
四、 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09年7月10日董事會通過委任財會主管劉彥志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董事長暨董事會負責督導。劉彥志財務長為公司會計主管，並已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或稽核主管之職務達三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之標準。 公司治理主管依據職責執行業務，109年度主要職責及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提供董事執行職務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提供董事經營公司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3. 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獨立性、公司透明度及法令遵循。 4. 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訂議程，並至少於會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且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及說明各項議案，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案之內容。會後20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5. 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且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 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之評鑑指標，改善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7. 留意資訊透明、對稱，保障股東權益。 另公司治理主管已於109年7月初任起一年內已完成規定進修時數共計21小時。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包含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人…等，並依利害關係人類別責成特定窗口建立溝通管道，持續傾聽利害關係人的反饋，瞭解其關注議題，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相關之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 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https://www.alliedsupreme.com)，定期揭露及更新公司財務業務以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工作，並依規定及時允當揭露相關資訊。 1.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其姓名與聯絡方式。 2.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法人說明會訊息 3.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以提供利害關係人公司之相關資訊。 (三)本公司因內部作業時程之安排，尚未能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未來將依實際需求考量是否調整該時程。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如左列說明。
八、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	✓		本公司管理階層積極推動公司治理，相關採行之制度、措施及履行情形摘要如下： 1.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對於員工之權益照護，不分階級、性別、國籍，除以優於法令規定之方式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教育訓練、身體健檢及退休業務外，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作為勞資雙方溝通管道為成立宗旨，推動與執行多項員工福利政策，創造和諧之工作環境，豐富員工之生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2.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力求公司資訊透明化，依法令規定及時允當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設置聯絡窗口及電子信箱，以提供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留言及意見反應之管道。為同時保障國內外投資者之權益，公司網站並架設中英文版之公司治理專區，提供投資者多元化的資訊。 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以平等原則簽訂書面合約或訂購單，以明定雙方合作期間之權利義務關係，保障彼此之合法權益。 3.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相關課程。 4.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配合相關法令規定，推動及落實各項政策之執行，並訂定風險管理辦法及相關管理政策，以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危害公司利益之風險及重視人員安全之維護。有關公司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背書保證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後，送交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依風險管理辦法執行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以落實風險控管等監督機制。 5.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業務部人員負責與客戶進行不定期的溝通協調作業，因應客製作之需求，提供良好的服務及解決客戶之問題，並由業務部不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提供客戶雙向溝通之各種管道。 6.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於109年12月22日董事會進行報告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至少一人為本公司獨立董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對外代表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王貴清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錢裕國	—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盧建榮	—	—	✓	✓	✓	✓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9 月 2 日至 111 年 5 月 28 日，最近年度(109 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錢裕國	5	0	100%	
委員	盧建榮	5	0	100%	
委員	王貴清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辦法」，設定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治理單位，跨部門成立風險管理單位，共同鑑別出可能對經營目標產生影響的各項風險，並經評估後決定適當的應變措施，以有效降低公司營運風險。109年度公司正式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委，管理部主管擔任總幹事，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環境方面，我們評估「氣候變遷」議題，重視並改善用水、用電及廢棄物量；公司治理方面，我們評估「公司治理與法規遵循」議題，藉由強化董事會運作、落實誠信經營，確保公司所有人員遵守相關法令之規範，塑造健全的公司治理文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進步，同時落實公司永續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於109年5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授權由管理部擔任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單位，負責統籌及執行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制度，並整合資源共同參與永續議題之執行。 有鑑於國內外對於CSR議題之重視與日俱增，並考量企業社會責任亦扮演驅動企業永續經營之核心角色，於109年度正式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管理部主管擔任總幹事，協助追蹤任務之執行成效。委員會下分別依部門分組，強化永續治理效能，每年定期於主管會議討論CSR 工作進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並將結果同步揭露於公司網頁。部分執行情形摘錄如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促進社會共榮，善盡企業社會公民責任具體作為：投入社會公益，運用自身專業技能幫助弱勢團體，養成行善的企業文化。 2. 促進職場健康與建立安全的工作環境具體作為:每月定期5S評鑑與駐廠醫護身心關懷活動，不定期宣導工作安全注意事項，並且定期開立訓練課程與防災演練。同時落實各項工安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的工作環境。 執行成果:已舉辦職業專科醫生臨場健康服務、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菸害宣導、健康促進宣導（如：流感防治、心血管疾病……等） 3. 建立平等開放的職場文化具體作為：制訂相關政策，保障所有員工人權權益。 執行成果：已制訂並實踐「人權政策」，保障所有員工人權權益，同時持續關注相關法規的修正。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依照工程作業之各項特性，訂有標準作業程序及標準書，除要求人員確實依照公司規範執行作業，更致力於加強作業環境、活動、儀器或設備之安全衛生風險控制，並定期配合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積極投入技術的研發與運用，提供客戶節能設計方案，製造用於環保相關設備，期能減少環境污染與能源再利用,於日常作業中透過節電、節水與節能方式提升各項資源使用效率。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因應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及機會，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相關議題及環境改善仍持續關心與落實，故制定水資源或廢棄物管理政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策，主要以節能、減量、改變習慣及有效控制等為管理目標。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用水及廢棄物總重量，減少 12%用水量與 14%廢棄物處理量，明顯降低對環境產生之負擔。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政府人權相關法規，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參考國際相關倡議，包括人權法典及國際勞工公約中有關人權規範精神，制訂「人權政策」，保障所有員工(現職同仁、契約及臨時人員、實習生等)人權權益。人權政策公告周知全體員工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依循相關法令訂有「員工薪資酬勞管理辦法」、「年度考核管理辦法」、「行政行為安全獎懲辦法」，期望透過公開、明確之管理辦法，獎勵表現優秀者，並給予績效不佳者改善空間，以期落實公司經營理念及達成企業社會責任目標。人資單位每年定期審視市場薪資水平、經濟趨勢及個人潛力進行薪資調整，獎金亦依據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與個人績效表現計算之，以期提供同仁合理之薪資報酬。公司亦於章程第22條中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提撥不含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之5%~10%為員工酬勞。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遵循各項工安法規制度，並由安衛室專責規劃、執行、監督衛生管理相關作業及教育訓練。透過定期辦理自動檢查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演練，以提升同仁對於工作環境的危害認知及緊急應變能力。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每年評估年度教育訓練需求並擬定計畫，課程包含專業類課程、通識課程、安全類課程、管理類訓練等，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為落實資訊安全，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以確保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連絡管道，客戶有任何問題皆能透過相關窗口連繫反映。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內控制度訂有『供應商選擇管理程序書』，對於各項合適之材料供應商及工程承包商填寫『新供應商基本資料』，並且依照採購與物料管理程序對該廠商進行評鑑。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於交易過程中經由各項方式加強宣導本公司所遵循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1. 管理程序訂有『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明訂承攬商應遵循相關法令及環安衛要求。 2. 公司與供應商雙方簽訂之各項合約書內，嚴格執行要求供應商於施工期間遵守各項環安衛要求。 3. 公司與供應商雙方簽訂之各項合約書內，承要求供應商應建立純淨的供應鏈關係，供應商違反承諾時，公司有權終止雙方合作關係，並由供應商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目前尚未編製，未來將考慮國際趨勢與市場變化而做適時編製。	尚未編製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之「社會企業實務守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承諾，制定員工道德規範與行為準則，以及環安衛管理等政策，並落實執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附表一)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成果				

日期	活動	性質
109.07.08	關懷弱勢團體與捐款	社會公益
109.07.09	捐款與家扶中心	社會公益
109.07.24	捐款與世界展望會	社會公益
109.09.30	舉辦書籍捐贈 關懷弱勢團體	社會公益
110.03.01	線西彰濱工業區 路燈認養	社會公益
110.04.12	台中捐血中心 捐血活動	社會公益
110.04.15	恩惠兒童少年之家 義賣、捐款活動	社會公益
110.04.17	彰濱肉粽角沙灘 淨灘活動	社會公益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據法令調整定期修正方案。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每年進行風險評估，並擬定應對措施與進行改善。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制定檢舉機制，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檢舉專線，並允許匿名檢舉，並且依法規定期修訂方案。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於來往對象之合作契約中，明確制定相關誠信承諾條件，並且落實進行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管理部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應定期每年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於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中表達對利益衝突之關注，明確說明利益牴觸之情況/標準，並要求相關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員應予迴避，另要求知悉或面臨類似情況時，主動並充分向直屬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最高主管或董事會報告說明。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董事會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公司於新進人員入職，舉辦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相關訓練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於「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確制定檢舉管道與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對於檢舉事宜，明確訂定保密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吹哨者保護」保障檢舉者的職位與薪資，不會因檢舉被降職或開除；對於因正當通報而遭報復者，除有相關補償外，並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制裁實施報復之人。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109年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公布於公司對外網站。 (https://www.alliedsupreme.com/tw/about)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相關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摘要如下：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以健全經營環境。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alliedsupreme.com.tw/)「投資人專區」項下「公司治理」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侯嘉生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董事	李遠忠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董事	謝勝國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董事	蘇明聖	109.9.2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9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0.9.15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董事	陳思伶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董事	吳明遠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獨立董事	盧建榮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獨立董事	王貴清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獨立董事	錢裕國	109.9.2 110.9.15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9

2.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109.9.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110.6.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各級主管必備之勞動法知識	6
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110.6.2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面對偵查審判程序	6
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110.6.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舞弊風險稽核實務與管理	6
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3
公司治理主管	劉彥志	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增修訂時均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並公告週知，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專區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www.alliedsupreme.com.tw

三十一、發行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情形

評估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一、公司治理架構及規則					
(一) 公司是否建置公司治理制度並涵蓋主要治理原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	—	
(二) 公司是否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	是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稽核人員依據董事會通過之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工作。	—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按規定召開股東會等相關事宜。	—	—	
(二) 公司是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各一名，及時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	—	—	
(三) 公司是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停止過戶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隨時掌握對於主要股東、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情形。另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 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按月申報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	—	
(四) 公司是否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等重要事項	是	本司業已依規定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等重要事項。	—	—	
(五) 公司與關係企業是否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是	本公司業已制定「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等，以規範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權責，並確實執行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措施。	—	—	

評估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三、董事會結構及獨立性					
(一) 公司是否設置二席以上獨立董事	是	本公司業依規定規定選任設置三席獨立董事，且獨立董事席次亦超過董事席次之五分之一。	—	—	
(二) 公司董事會是否設審計委員會	是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	—	—	
(三) 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是否由不同人擔任，或是否無配偶或一等親之關係	否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	董事長兼總經理負責擬定發展方向及經營策略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負責擬定發展方向及經營策略，並擔負對外合作關係維繫，包含外部投資人、所有利害關係人與上下游產業資訊，及重大決策包含重大資本支出、相關轉投資策略、策略聯盟規劃及併購機會之尋求等。 營運執行長側重策略之執行，負責生產技術、業績目標、營收與利潤目標之達成，二人本質上已具專業分工及互補合作之功能。	
(四) 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是否確實執行	是	本公司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業已確實迴避，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	—	
四、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					
(一) 公司是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並按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	—	
(二) 公司是否訂定各專門委員會行使職權規章	是	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對前揭委員會制定相關組織規程，皆已依規定確實辦理相關事宜。	—	—	
(三)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	是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	—	—	

評估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獨立性		師之獨立性			
(四) 公司是否有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是	本公司業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	—	
(五) 公司是否訂有董事進修制度	是	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參加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預計上市後亦將持續安排進修，以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	—	
(六) 公司是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並落實執行	是	本公司為執行風險控管，訂定相關辦法包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面所面臨之風險明訂適當風險限額及監控機制，內部稽核亦持續對政策之遵循進行覆核，以確認相關作業已依規定辦理。	—	—	
五、監察人之組成、職責及獨立性					
(一) 公司是否設置一席以上獨立監察人	不適用	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不適用。	—	—	
(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是否建立溝通管道	不適用	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不適用。	—	—	
(三) 公司是否成立監察人會或訂定議事規則	不適用	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不適用。	—	—	
(四) 公司是否有為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不適用	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不適用。	—	—	
(五) 公司是否訂有監察人進修制度	不適用	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不適用。	—	—	
六、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關係					
(一)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是	本公司網站(http://www.alliedsupreme.com/)已建立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方式，包含電話、電子信箱等聯絡管道，	—	—	

評估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以使利害關係人能直接與本公司聯絡，並責陳相關單位進行處理。			
(二) 公司是否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	是	本公司進行各項商業活動時，均秉持誠信原則，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並持續強化公司治理、重視環境保護，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企業社會責任之揭露情形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	—	
(三) 公司是否訂定保護消費者或客戶之政策並定期考核其執行情形	是	本公司訂定客訴單處理標準作業以規範客戶投訴管道及處理程序。	—	—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是	本公司由財會部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事宜。	—	—	
(二) 公司是否建立發言人制度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議及糾紛事項。	—	—	
(三)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http://www.alliedsupreme.com/) 揭露財務 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	—	
八、其他應揭露事項：無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 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九。

(二) 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 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

二、 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每股低於 0.1 元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

三、 未來辦理增資計畫及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作用之影響

未來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之訂定，主要係考量產業前景、公司競爭利基、未來營運狀況及發行市場環境等因素後，與證券承銷商協商後共同訂定承銷價格，而實際發行價格，則待主管機關核准之，再由本公司與證券承銷商視當時市場之狀況及最近期之營運情形，經董事會議定之，其計畫內容及對獲利能力稀釋作用之影響尚無法揭露。

四、 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召開股東會討論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暨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新股公開銷售，並將保留該新股之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列舉並說明相關事宜，並應完整揭露股東會決議內容：不適用。

附件一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7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7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為申請股票上市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審查有價證券上市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7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嘉生　簽章

總經理：　侯嘉生　簽章

附件二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7月15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9年7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9年7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15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

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文香

會計師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22　日

附件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9,24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合計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92,400千元，依法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修 偉

承銷部門主管：林 佩 宸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9,240,000 股、每股面額為新臺幣 10 元、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92,400,000 元，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群展國際法律事務所

張晏慈　律師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五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總經理，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暨總經理：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營運執行長，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暨營運執行長：李遠忠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謝勝國

謝勝國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吳明遠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茲聲明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思伶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陳思伶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茲聲明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蘇明聖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蘇明聖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盧建榮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錢裕國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王貴清 王貴清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侯嘉生

李遠忠

黃育銘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及會計主管，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務及會計主管：劉彥志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受僱人，茲聲明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受僱人：劉彥志　　蘇昭玲

張誌成　張誌成

王振隆　王振隆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委託，擔任上品公司募集與發行普通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上品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主辦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修 偉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委託，擔任上品公司募集與發行普通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上品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協辦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 維 昌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委託，擔任上品公司募集與發行普通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上品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協辦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 蔚 廷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委託，擔任上品公司募集與發行普通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上品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協辦證券承銷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孟 慶 蒞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委託，擔任上品公司募集與發行普通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上品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協辦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致 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六

無非常規交易聲明書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集團企業(詳附表)，有財務、業務往來者，悉遵循常規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未來配合營運而有財務、業務往來之情形，承諾必遵循常規辦理，而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聲明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附表：

一、與本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

項目	公司名稱
1,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2.	Aston Fluorotech Corp.

二、與本公司無財務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

項目	公司名稱
1.	Allied Supreme(Samoa) Corp.
2.	Allied Supreme(China) Corp.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本公司相關作業規章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聲明人：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本公司相關作業規章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聲明人：Aston Fluorotech Corp.

負責人：李遠忠

For and on Behalf of
ASTON FLUOROTECH CORP.

Authoriz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本公司相關作業規章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聲明人：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For and on behalf of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負責人：侯嘉生

Authoriz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本公司相關作業規章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聲明人：ALLIED SUPREME(CHINA) CORP.

負責人：侯嘉生

For and on behalf of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Authoriz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七

不受理特定對象投標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修 偉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 蔚 廷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 維 昌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孟 慶 蒞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致 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八

誠信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以及與本公司申請上市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嘉生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李遠忠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吳明遠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謝勝國

謝勝國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思伶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陳思伶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蘇明聖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蘇明聖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盧建榮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錢裕國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王貴清 王貴清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侯嘉生

李遠忠

黃育銘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人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劉彥志　蘇昭玲

張誌成

王振隆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修 偉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 蔚 廷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 維 晉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孟 慶 蒞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致 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律師承辦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律師事務所：群展國際法律事務所

張晏慈律師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聲明書

本律師承辦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律師事務所：翰辰法律事務所

律師：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本會計師承辦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文香

會計師：劉書琳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2　日

附件九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零九年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加蓋公司印章)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0 日　上午十時整

地　　點：彰化縣線西鄉線工南二路 20 號一樓大會議室

出席董事：侯嘉生、陳思伶、黃育銘、蘇明聖、李遠忠、謝勝國，共 6 人

請假董事：吳明遠，共 1 人

列席監察人：陳螢瑩

列席人員：劉彥志財務長、張誌成研發主管、蘇昭玲稽核長

主席：侯嘉生 (簽章)　　紀錄：鄞雅芳 (簽章)

壹、 報告事項：略。

貳、 討論事項：

一、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二：略。。

案由三：本公司股票申請上市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本公司為永續經營暨創造股東、員工及客戶之最大利益，擬授權董事長於考量內外在環境適當時機，擇期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股票上市申請。

(2)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擬依法提請股東臨時會討論，提請　審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全體股東需放棄優先認購權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本公司為配合申請股票上市相關規定，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公司股票上市前之公開承銷，發行股數依送件當時資本額與法定規定辦理。

(2)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除保留 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股外，其餘擬徵得原股東同意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供辦理上市前之公開承銷。員工認股比例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員工認股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4)本案俟股東臨時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認股繳款日期暨現金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5)本次增資新股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實際發行數量、承銷方式、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宜，及若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指示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6)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擬依法提請股東臨時會討論，謹提請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二十六：略。

參、 臨時動議：略。

肆、 散會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節錄版)

時日：中華民國 一〇九年九月二日(星期二 上午十點)

場所：彰化縣線西鄉慶福路300號(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線西區)

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普通股股份計61,422,95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68,800,000股之89.27%。

主席：侯嘉生 董事長　　記錄：鄞雅芳

主席宣佈開會(到會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足法定額)

主席致詞：(略)

一、 報告事項：略。

二、 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配合本公司預計成立審計委員會及公司實務運作與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略。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全體股東需放棄優先認購權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本公司為配合申請股票上市相關規定，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公司股票上市前之公開承銷，發行股數依送件當時資本額與法定規定辦理。

(2)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除保留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股外，其餘擬徵得原股東同意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供辦理上市前之公開承銷。員工認股比例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員工認股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4)本案俟股東臨時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認股繳款日期暨現金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5)本次增資新股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實際發行數量、承銷方式、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宜，及若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指示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八案(董事會提)：略。

三、 選舉事項：略。

四、 討論事項二：略。

五、 臨時動議：無。

六、 散　　會：上午十點二十分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節錄版)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地點：彰化縣線西鄉彰濱東五路3號一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計60,411,113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68,800,000股之87.8%，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主席：侯嘉生 董事長　　記錄：鄞雅芳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略。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略。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2020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　明：

(1)本公司2020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2)本次現金股利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3)盈餘分配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優先分配2020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份分配民國87年度及以後年度可分配盈餘。

(4)本次盈餘分配於除息基準日前如因增資、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等或因其它原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5)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60,410,296權

表決結果		占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59,734,594權	98.88%
反對權數	0權	0%
無效權數	0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75,702權	1.12%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略

陸、臨時動議：略

柒、散會：同日上午十點二十一分。

(本次股東常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 2021 年第 9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加蓋公司印章)

時　　間：2021 年 10 月 07 日 下午 15：45（視訊會議）

地　　點：彰化縣線西鄉彰濱東五路 3 號(1F 會議室)

出席董事：侯嘉生、謝勝國、陳思伶、蘇明聖、吳明遠、李遠忠、王貴清、盧建榮、錢裕國，共 9 人

請假董事：無

列席人員：劉彥志財務長、元大證券張仁軒經理、元大證券杜珮宜資深經理

主　　席：侯嘉生 (簽章)　　紀　　錄：鄞雅芳 (簽章)

壹、 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依 2021 年第 8 次董事會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貳、 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決議。

說　明：

(1)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申請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 110 年 9 月 13 日上市審議委員會及 110 年 9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業於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放棄認購額度全數作為初次上市前提供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3)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24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92,400,000 元，暫訂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66 元溢價發行，惟向金管會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之暫定發行價格及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參酌市場狀況，並依相關證券法令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

(4)本次現金增資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 15%計 1,386,000 股由員工認購外， 其餘 7,854,000 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及本公司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按照原有股份比例儘先分認之規定。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對外公開承銷認購

不足部分，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

(5)本次現金增資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評估說明， 請參閱附件一。本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資金募集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之，反之如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增加之部分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6)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訂發行股份、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及其他相關事項，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應客觀環境需求予以修正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7)本次現金增資案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發行之，並授權董事長辦理訂定繳款期間、增資基準日及認股發放日等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8)本案業經 110 年 10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並於董事會說明其決議，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9)謹提請 決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四：略。

參、 臨時動議：略。

肆、 散　會（結束時間 15：58）

附件十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202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171,599,177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26,391,624
加：確定福利計畫	7,534,695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2020 年)	53,392,632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5,622,387
累計可供分配盈餘	1,616,510,477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4.3 元)	295,84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320,670,477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附件十一

公司章程、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是為 ALLIED SUPREME CORP.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

二、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及半成品之買賣。

三、氟化樹脂製成之工業用輸送皮帶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四、化學工業工程防治污染工程之機械設備管件桶槽蛇管熱交換器之氟化樹脂內襯設計製造及銷售。

五、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

六、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七、C805020 塑膠膜、袋製造業。

八、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九、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十、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十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十二、E604010 機械安裝業。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轉投資其他事業，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投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　本公司之通知及公告，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壹拾陸億捌仟萬元整，分為壹億陸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總額中，其中伍仟零肆拾萬元，分為伍佰零肆萬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使用。

本公司如擬發行認股價格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第六條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收買股份轉讓於員工，其轉讓

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發行新股時，其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由公司員工承購，其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如擬停止公開發行，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且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採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常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於上市(櫃)後，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少於三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期限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六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如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每一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本公司業務範圍時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十九條 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執行長、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

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每股低於0.1元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30%。

第七條　附則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辦理。

第二十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年八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四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八月十三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七月十五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三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八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一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七月三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一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八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九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六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七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日。
第二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
第三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第三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日。
第三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三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第三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三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三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三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第三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三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日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轉投資其他事業，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投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為業務需要，轉投資其他事業，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投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酌修正條文內容。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壹拾陸億捌仟萬元整，分為壹億陸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總額中，其中伍仟零肆拾萬元，分為伍佰零肆萬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使用。本公司如擬發行認股價格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壹拾陸億捌仟萬元整，分為壹億陸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總額中，其中伍仟零肆拾萬元，分為伍佰零肆萬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使用。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如擬~~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規定，~~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酌修正條文內容。
第六條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收買股份轉讓於員工，其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第六條**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股份轉讓於員工，其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酌修條文內容，並增列員工獎酬工具之給付對象。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發行新股時，其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由公司員工承購，其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發行新股時，其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由公司員工承購，其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依公司法，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本公司如擬停止公開發行，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且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如擬停止公開發行，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且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八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八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酌修條文內容。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少於三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公開發行~~後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分別~~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就~~上述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及審計委員會設置，酌修條文內容，並刪除監察人用語。

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本公司業務範圍時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本公司業務範圍時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刪除監察人用語。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負責執行監察人職務，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隨即失效。~~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及審計委員會設置，酌修條文內容，並刪除監察人用語。
第十九條 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九條** 董事~~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配合審計委員會設置，刪除監察人用語。
第二十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執行長、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本公司得設~~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修正內容。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	配合審計委員會設置，刪除監察人用語。

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配合審計委員會設置，刪除監察人用語。
第二十三條 略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略	**第二十三條** 略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略	配合公開發行生效，酌修條文內容。
第二十五條 略 第三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日。	**第二十五條** 略 第三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十二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族東路 12 號 4 樓

電話：(02)2597-622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4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4～55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三一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7	三二
(十一) 部門資訊	58	三三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59～60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品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品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品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品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時點

上品集團主要營業收入為設備銷貨收入及工程收入，因營業收入認列時點與客戶驗收情形攸關，存在截止不允當之風險，擬列為 108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營業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合約及客戶驗收單據，以評估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允當合理。

其他相關說明請參詳財務報表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二)及財務報表附註二三。

其他事項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品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品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文　香　　會計師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9　日



上品綜合[illegible]及子公司

[illegible]

民國 108 年[illegible]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525,233	13	$ 560,331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31,470	1	125,880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二三及二八）	89,894	2	51,95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二三及二八）	810,675	20	721,432	1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二五及二八）	4,307	-	3,50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844,441	21	861,124	2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十）	799,446	19	639,901	1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40,037	1	40,78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145,503	77	3,004,914	7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8,907	-	8,68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660,462	16	597,911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三）	62,266	2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9,060	-	9,5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6,382	1	20,757	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十）	179,880	4	184,290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十六、二三及二八）	9,169	-	76,88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56,126	23	898,121	23
1XXX	資產總計	$ 4,101,629	100	$ 3,903,03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 652,254	16	$ 483,400	1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及二八）	-	-	1,09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213,550	5	309,015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159,131	4	198,49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9,109	1	73,59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3,722	-	3,7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3,896	-	-	-
231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三）	170,566	4	235,288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530	-	1,5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53,758	30	1,306,231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150,000	4	110,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87,144	2	88,46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2,821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34,732	1	16,14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4	-	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4,701	7	214,609	6
2XXX	負債總計	1,528,459	37	1,520,840	3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688,000	17	681,000	17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72,824	2	55,55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2,253	9	322,617	8
3350	未分配盈餘	1,496,775	36	1,320,757	3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682)	(1)	(18,714)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573,170	63	2,361,215	6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	-	20,980	1
3XXX	權益總計	2,573,170	63	2,382,195	6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101,629	100	$ 3,903,03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2,585,329	100	$2,381,7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十三、二四及二九）	1,602,063	62	1,388,774	58
5900	營業毛利	983,266	38	993,021	42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三、二四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69,718	7	164,815	7
6200	管理費用	99,578	4	88,402	4
6300	研發費用	76,705	3	57,756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188	-	(2,54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51,189	14	308,431	13
6900	營業淨利	632,077	24	684,590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四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41,531	1	24,90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765)	(2)	16,754	-
7050	財務成本	(8,681)	-	(3,08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915)	(1)	38,580	1
7900	稅前淨利	607,162	23	723,170	3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112,624)	(4)	(226,828)	(9)
8200	本年度淨利	494,538	19	496,342	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121)	-	$ 6,3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五）	424	-	(1,2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68)	(1)	(16,364)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665)	(1)	(11,23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54,873	18	$ 485,112	2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99,751	19	$ 496,362	21
8620	非控制權益	(5,213)	-	(20)	-
8600		$ 494,538	19	$ 496,342	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60,086	18	$ 485,132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5,213)	-	(20)	-
8700		$ 454,873	18	$ 485,112	20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7.30		$ 7.33	
9810	稀釋	$ 7.12		$ 7.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4,000	$ 41,275	$ 264,008	$ 1,046,370	($ 2,350)	$ 2,023,303	$ -	$ 2,023,303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609	(58,609)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168,500)	-	(168,500)	-	(168,500)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21,000	21,000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14,280	-	-	-	21,280	-	21,28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496,362	-	496,362	(20)	496,342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134	(16,364)	(11,230)	-	(11,230)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01,496	(16,364)	485,132	(20)	485,112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1,000	55,555	322,617	1,320,757	(18,714)	2,361,215	20,980	2,382,195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636	(49,636)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272,400)	-	(272,400)	-	(272,400)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15,767)	(15,767)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17,269	-	-	-	24,269	-	24,269
D1	108 年度淨利	-	-	-	499,751	-	499,751	(5,213)	494,538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697)	(37,968)	(39,665)	-	(39,66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98,054	(37,968)	460,086	(5,213)	454,873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8,000	$ 72,824	$ 372,253	$ 1,496,775	($ 56,682)	$ 2,573,170	$ -	$ 2,573,1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07,162	$ 723,1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4,514	53,526
A20200	攤銷費用	4,173	9,6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188	(2,5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19)	(256)
A20900	財務成本	8,681	3,080
A21200	利息收入	(34,600)	(20,344)
A21900	員工酬勞成本	24,269	21,2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293	(2,517)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84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0,205	25,82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984)	12,15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	3,77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935)	(26,968)
A31150	應收帳款	(111,121)	(83,90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4	3,312
A31200	存　　貨	(39,826)	(168,7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50	(4,287)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642	(10,912)
A32130	應付票據	(1,098)	(49,655)
A32150	應付帳款	(95,465)	61,5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9,364)	16,331
A32210	合約負債	(64,722)	22,0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0)	5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470	(8,6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76,391	576,93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5,751	$ 18,3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681)	(3,08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5,715)	(188,2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7,746	403,9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410	128,906
B00200	出售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0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533)	(51,0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130	2,9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3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80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542)	(4,901)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427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55,135)	(754,0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881)	(670,0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8,854	483,4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	11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23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2,400)	(168,5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76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3,551)	424,90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12)	(2,00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5,098)	156,77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0,331	403,55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5,233	$ 560,3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10 月 19 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半成品之買賣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1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9,764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9,764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9,731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及終止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1,141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10,87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57,753	($ 57,753)	$ -
使用權資產	-	68,625	68,625
資產影響	$ 57,753	$ 10,872	$ 68,625
租賃負債－流動	$ -	$ 3,912	$ 3,91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960	6,960
負債影響	$ -	$ 10,872	$ 10,872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後，客戶對產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銷售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設計施工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後認列。勞務服務之預收款項，於勞務服務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4	$ 7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7,149	321,51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77,210	238,088
	$525,233	$560,331

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其利率分別為2.1%～3.0%及2.65%～3.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907	$ 8,688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1,470	$125,880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2.5%及2.9%～3.27%。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9,894	$ 51,959
減：備抵損失	-	-
	$ 89,894	$ 51,959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842,749	$741,360
減：備抵損失	(32,074)	(19,928)
	$810,675	$721,432
催 收 款	$ 26,856	$ 34,894
減：備抵損失	(26,856)	(34,894)
	$ -	$ -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1,373	$ 2,524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09	27
其　　他	825	949
	$ 4,307	$ 3,500

合併公司對產品銷售均訂有授信期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

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1～180天	立帳181～270天	立帳271～360天	立帳361～450天	立帳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72,536	$ 99,351	$ 54,430	$ 16,432	$ 26,856	$ 869,6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5)	(1,277)	(21,080)	(9,062)	(26,856)	(58,930)
攤銷後成本	$ 671,881	$ 98,074	$ 33,350	$ 7,370	$ -	$ 810,675

107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1～180天	立帳181～270天	立帳271～360天	立帳361～450天	立帳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10,524	$ 74,703	$ 48,000	$ 8,133	$ 34,894	$ 776,25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3)	(631)	(13,002)	(5,642)	(34,894)	(54,822)
攤銷後成本	$ 609,871	$ 74,072	$ 34,998	$ 2,491	$ -	$ 721,432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19,928	$ 34,894	$ 12,081	$ 45,283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3,226	(8,038)	7,847	(10,389)
外幣換算差額	(1,080)	-	-	-
年底餘額	$ 32,074	$ 26,856	$ 19,928	$ 34,894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物料	$170,427	$236,178
半成品	51,019	54,888
在製品	281,237	228,896
製成品	333,736	314,969
在途存貨	8,022	26,193
	$844,441	$861,124

108及107年度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541,858	$1,362,94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0,205	25,827
	$1,602,063	$1,388,774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以下簡稱上品SAMOA）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以下簡稱上品CHINA）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嘉興）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的生產及自產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上品公司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的生產及自產產品之銷售	-	50.00	1
上品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以下簡稱上品美國）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銷售	100.00	-	2

備註：

1. 合併公司於107年10月以現金21,000仟元認購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始應募普通股 2,100 仟股，應募後持股比例為50%，因合併公司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清算解散，並於108年12月清算完結。
2. 合併公司於108年5月以美金600仟元出資設立。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	50%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益	$ -	$ 20,980

	108年度	107年度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 5,213)	($ 20)

以下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	$ 41,961
流動負債	(-)	(1)
權益	$ -	$ 41,960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	$ 20,980
非控制權益	-	20,980
	$ -	$ 41,960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 7,461	$ -
稅後淨損	($ 10,426)	($ 40)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0,426)	($ 40)

	108年度	107年度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213)	($ 20)
非控制權益	(5,213)	(20)
	($ 10,426)	($ 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213)	($ 20)
非控制權益	(5,213)	(20)
	($ 10,426)	($ 40)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441,728	$ 476,679	$ 34,572	$ -	$ 1,085,826
增添	-	12,997	33,796	4,255		51,048
處分	-	(614)	(22,906)	(3,421)	-	(26,941)
兌換差額	-	(6,232)	(9,779)	(300)	-	(16,31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47	$ 447,879	$ 477,790	$ 35,106	$ -	$ 1,093,622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28,883	$ 324,599	$ 24,689	$ -	$ 478,171
折舊費用	-	19,397	31,273	2,856	-	53,526
處分	-	(614)	(23,068)	(2,788)	-	(26,470)
兌換差額	-	(1,595)	(7,675)	(246)	-	(9,51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46,071	$ 325,129	$ 24,511	$ -	$ 495,711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32,847	$ 301,808	$ 152,661	$ 10,595	$ -	$ 597,911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447,879	$ 477,790	$ 35,106	$ -	$ 1,093,622
增添	-	1,942	51,356	9,699	81,536	144,533
處分	-	-	(14,823)	(950)	-	(15,773)
兌換差額	-	(11,262)	(7,030)	(621)	-	(18,91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47	$ 438,559	$ 507,293	$ 43,234	$ 81,536	$ 1,203,469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46,071	$ 325,129	$ 24,511	$ -	$ 495,711
折舊費用	-	19,616	34,791	4,436	-	58,843
處分	-	-	(2,581)	(769)	-	(3,350)
兌換差額	-	(3,395)	(4,353)	(449)	-	(8,19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62,292	$ 352,986	$ 27,729	$ -	$ 543,007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32,847	$ 276,267	$ 154,307	$ 15,505	$ 81,536	$ 660,462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0年至56年
建築物附屬設備	3年至11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1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1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55,597
建築物	6,669
	$ 62,266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8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386
建 築 物	4,285
	$ 5,671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896
非 流 動	$ 2,82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1.1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及宿舍，租賃期間為 2～4 年。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使用權資產－土地。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98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31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67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090
超過5年	-
	$ 9,764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13,406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7,481	$ -	$ 17,481
單獨取得	3,101	1,800	4,901
淨兌換差額	(352)	-	(35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0,230	$ 1,800	$ 22,0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3,052	$ -	$ 3,052
攤銷費用	9,591	32	9,623
淨兌換差額	(232)	-	(23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2,411	$ 32	$ 12,443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7,819	$ 1,768	$ 9,587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0,230	$ 1,800	$ 22,030
單獨取得	4,342	200	4,542
處分	(743)	-	(743)
淨兌換差額	(696)	-	(69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3,133	$ 2,000	$ 25,133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2,411	$ 32	$ 12,443
攤銷費用	3,756	417	4,173
處分	(32)	-	(32)
淨兌換差額	(511)	-	(51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5,624	$ 449	$ 16,073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7,509	$ 1,551	$ 9,060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專利權	3至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金融資產		
擔保存款（註1）	$799,446	$639,901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35,385	$ 29,928
留抵稅額	2,977	9,105
其　　他	1,675	1,754
	$ 40,037	$ 40,787
非 流 動		
其他金融資產	$179,880	$184,2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5,707	$ 2,069
預付設備款	2,027	14,775
催　收　款	26,856	34,894
催收款－備抵損失	(26,856)	(34,894)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	57,753
其　　他	1,435	2,291
	$ 9,169	$ 76,888

註1：係融資借款之擔保存款，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05%～3.04%及2.65%～4.05%。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 -	$ 57,753

上述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週轉性借款	$608,000	$483,4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	44,254	-
	$652,254	$483,4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分別為0.98%～5.22%及1.08%～1.2%。

(二)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臺灣銀行（一）	$ -	$110,000
臺灣銀行（二）	150,00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
長期借款	$150,000	$110,000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均為1.089%，另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臺灣銀行（一）	107.05～109.05	每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已於108年5月提前清償。
臺灣銀行（二）	108.08～110.08	每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	$ 1,098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213,550	$309,015

十九、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115,667	$132,483
其　　他	43,464	66,012
	$159,131	$198,495
其他負債		
其　　他	$ 1,530	$ 1,560
非 流 動		
存入保證金	$ 4	$ 4

二十、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保　　固	$ 3,722	$ 3,778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附註二一）	$ 34,732	$ 16,141

	保　　固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3,809
淨兌換差額	(3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78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78
淨兌換差額	(5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22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上品嘉興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中之上品美國公司員工，因員工聘用方式無須負擔退休金，故未提列相關應計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詳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提撥之金額	$ 13,769	$ 12,028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26,137	$101,4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1,405)	(85,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4,732	$ 16,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 111,073	($ 79,927)	$ 31,14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27	-	727
利息費用（收入）	1,000	(763)	237
認列於損益	1,727	(763)	96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36)	(2,33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036)	-	(4,0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36)	(2,336)	(6,372)
雇主提撥	-	(9,597)	(9,597)
計畫資產支付	(7,269)	7,269	-
107年12月31日	101,495	(85,354)	16,14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42	-	342
前期服務成本	24,775	-	24,775
利息費用（收入）	882	(780)	102
認列於損益	25,999	(780)	25,2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04)	(3,1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629)	-	(4,62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854	-	9,8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225	(3,104)	2,121
雇主提撥	-	(8,749)	(8,749)
計畫資產支付	(6,582)	6,582	-
108年12月31日	$ 126,137	($ 91,405)	$ 34,732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	0.9%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5%	($ 4,067)	($ 3,967)
減少0.5%	$ 4,303	$ 4,23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3,585	$ 3,635
減少0.5%	($ 3,430)	($ 3,45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240	$ 9,5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4年	7.8年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8,000	68,100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1,680,000	$ 681,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8,800	68,100
已發行股本	$ 688,000	$ 681,000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12,000	$ 12,0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股票紅利及股票酬勞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60,824	43,555
	$ 72,824	$ 55,555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08年5月29日及107年5月21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7及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9,636	$ 58,609	$ -	$ -
現金股利	272,400	168,500	4.0	2.5

106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106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本公司109年4月9日董事會擬議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9,975	$ -
現金股利	275,200	4.0

有關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9年5月22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8,714)	($ 2,350)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7,968)	(16,364)
年底餘額	($ 56,682)	($ 18,714)

(五)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0,980	$ 21,000
本年度淨損	(5,213)	(20)
清算退回股款	(15,767)	-
年底餘額	$ -	$ 20,980

二三、收　　入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附註九）	$900,569	$773,391
合約負債－流動		
產品及勞務銷售	$170,566	$235,288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4,600	$ 20,344
其　　他	6,931	4,562
	$ 41,531	$ 24,906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4,293)	$ 2,517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84)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	256
淨外幣兌換（損）益	(52,050)	15,002
其　　他	(1,357)	(1,021)
	($ 57,765)	$ 16,754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588	$ 3,080
租賃負債之利息	93	-
	$ 8,681	$ 3,080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843	$ 53,526
使用權資產	5,671	-
無形資產	4,173	9,623
合　　計	$ 68,687	$ 63,149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427	$ 43,695
營業費用	12,087	9,831
	$ 64,514	$ 53,526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0	$ 635
營業費用	3,563	8,988
	$ 4,173	$ 9,623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3,769	$ 12,028
確定福利計畫	25,219	964
	38,988	12,992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	24,269
其他員工福利	450,800	388,11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89,788	$ 425,371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9,597	$ 263,239
營業費用	200,191	162,132
	$ 489,788	$ 425,371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5%~10%及不高於3%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及107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9年4月9日及108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7.75%	7.75%
董監事酬勞	1.55%	1.5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8,910	$ -	$ 32,739	$ 24,269
董監事酬勞	9,782	-	11,402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年度員工酬勞股數700仟股係按107年度決議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34.67元計算。

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及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2,495	$ 44,17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4,545)	(29,173)
淨（損）益	($ 52,050)	$ 15,002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3,499	$ 130,2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8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4,354)	75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521)	55,990
稅率變動	-	3,9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2,624	$ 226,82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07,162	$ 723,17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48,783	$ 182,23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462	4,59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354)	7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89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26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1,302)	4
稅率變動	-	3,95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適用買方稅率調整	(965)	(9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2,624	$ 226,828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因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106 年度起所適用之稅率自 25%調降為 15%，有效期間三年。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	$ 37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24	(1,2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424	($ 1,238)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109	$ 27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9,109	$ 73,59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8,117	($ 2,896)	$ -	$ 5,2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709	-	424	4,13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746	6,068	-	10,814
呆帳損失超限	3,462	(2,907)	-	5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38	-	4,938
其　他	723	(2)	-	721
	$ 20,757	$ 5,201	$ 424	$ 26,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87,049	$ -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1	44	-	9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4	(1,364)	-	-
	$ 88,464	($ 1,320)	$ -	$ 87,144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10,948	($ 2,831)	$ -	$ 8,11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947	-	(1,238)	3,709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34	712	-	4,746
呆帳損失超限	1,936	1,526	-	3,46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1	(181)	-	-
其　　他	243	480	-	723
	$ 22,289	($ 294)	($ 1,238)	$ 20,7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28,812	$ 58,237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51	-	5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64	-	1,364
	$ 28,812	$ 59,652	$ -	$ 88,464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	$ 20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206,512 仟元及 0 仟元。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7.30	$ 7.33
稀釋每股盈餘	$ 7.12	$ 7.0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499,751	$ 496,362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8,474	67,72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04	2,53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0,178	70,259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907	$ -	$ -	$ 8,907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688	$ -	$ -	$ 8,688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907	$ 8,688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440,231	2,287,293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74,939	1,102,01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

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	$ 79,042 (i)	$ 56,652 (i)	$ 15,286 (ii)	$ 6,805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468,254	$593,40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34,000	-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動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進行分析，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4,683 仟元及 5,93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注意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72,685	$ -	$ -	$ -	$ 372,685
浮動利率工具	318,254	150,000	-	-	468,254
固定利率工具	334,000	-	-	-	334,000
	$ 1,024,939	$ 150,000	$ -	$ -	$ 1,174,939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8,612	$ -	$ -	$ -	$ 508,612
浮動利率工具	483,400	110,000	-	-	593,400
	$ 992,012	$ 110,000	$ -	$ -	$ 1,102,012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4,254	$ -
－未動用金額	133,236	176,000
	$ 177,490	$ 176,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58,000	$ 593,400
－未動用金額	1,222,500	326,100
	$ 1,980,500	$ 919,500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68,316 仟元及 97,906 仟元，該等票據分別將於資產負

債表日後1至12個月及1至10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108及107年度，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鳳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鈜騰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189	$ -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三) 進　　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進　　貨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3,068	$ 595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630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7,800	$ -	($ 4,189)	$ -

(六) 處分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其他無形資產	$ 427	$ -	($ 284)	$ -

(七) 其他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167	$ -
管理費用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13	-
		$ 180	$ -

(八)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162	$ -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及107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084	$ 37,335
股份基礎給付	-	6,080
	$ 28,084	$ 43,415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債務內容
土　　地	$ 132,847	$ 132,847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54,670	55,371	銀行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99,446	639,901	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880	184,290	銀行借款
	$ 1,166,843	$ 1,012,409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12,991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2,751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金 81 仟元。

(四) 中國建設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人民幣 717 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81,997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4,330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金 349 仟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2,954	29.98（美元：新台幣）	$ 1,587,561
人民幣	70,802	4.305（人民幣：新台幣）	305,71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24	29.98（美元：新台幣）	6,720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7,006	30.715（美元：新台幣）	$ 1,136,639
人民幣	30,436	4.472（人民幣：新台幣）	136,11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7	30.715（美元：新台幣）	3,594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2,050)仟元及 15,00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收入、損益及資產如下：

	108年度				
	中國地區	美洲地區	台灣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1,122,581	$ 24,426	$ 1,438,322	$ -	$ 2,585,32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31,639	-	234,565	(266,204)	-
合計	$ 1,154,220	$ 24,426	$ 1,672,887	($ 266,204)	$ 2,585,329
部門損益	$ 238,992	$ 2,330	$ 561,974	($ 196,134)	$ 607,162
部門資產	$ 1,292,088	$ 35,641	$ 3,944,775	($ 1,170,875)	$ 4,101,629

	107年度			
	中國地區	台灣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1,044,331	$ 1,337,464	$ -	$ 2,381,79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54,717	246,969	(301,686)	-
合計	$ 1,099,048	$ 1,584,433	($ 301,686)	$ 2,381,795
部門損益	$ 321,505	$ 670,010	($ 268,345)	$ 723,170
部門資產	$ 1,273,324	$ 3,765,136	($ 1,135,425)	$ 3,903,035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以地域作區分，共有三個應報導部門：中國、美洲及台灣地區。

(二) 產品別資訊：鐵氟龍產品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90%以上。

(三) 地區別資訊：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地區為營運部門劃分之依據。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108及107年度營業收入2,585,329仟元及2,381,795仟元中，分別有302,391仟元及78,979仟元係來自於客戶A，104,767仟元及244,156仟元係來自客戶B。除客戶A及客戶B外，108及107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及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及附表一)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2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 89,440 (人民幣 20,000)	$ 86,100 (人民幣 20,000) （註2）	$ 4,254 (人民幣 988)	$ -	3.35	（註1）	Y	N	Y

註1：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40%＝2,573,170x40%=1,029,268。

註2：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採用期末買進賣出之平均匯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興業雙標的債券-雙重吉利 46 十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 4,336	$ 4,336	
	兆豐三年期新興亞洲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4,571	4,571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中之廠房	108.7.15	$ 288,000	$ 138,240	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詢比議價	自用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222,108)	(13)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72,861 其他應收款 98,905	16 99	

註：交易條件如下：

銷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60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減損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71,766	0.93	$ -	—	$ -	$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08 年度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應收帳款	$ 72,861	詳註四	2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8,905	詳註四	2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應付帳款	9,964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銷貨收入	222,108	詳註四	9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銷貨成本	26,074	詳註四	1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5,405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6,216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1	銷貨收入	8,626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鈦騰公司	1	銷貨成本	3,831	詳註四	-
1	上品嘉興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3	銷貨收入	160	詳註四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一) 母子公司間交易

1. 進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出貨後 75 天匯款。

鈺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100 天。

2. 銷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60 天。

ASTON FLUOROTECH CORP.：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

3. 技術服務費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40 天收款。

(二) 子公司間交易

1. 銷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75 天收款。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373,284	$ 373,284	11,750,000	100	$ 922,883	$ 199,591	$ 204,756	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美國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8,537	-	600,000	100	19,204	1,756	1,756	子公司（註1）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金屬製品製造	-	21,000	-	-	-	(10,426)	(5,213)	子公司（註2）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73,284	373,284	11,750,000	100	922,373	199,643		孫公司

註1：本公司於108年間出資設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註2：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8年12月清算完結。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 222,108	35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 171,766)	(76)	

註：參閱附表四。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 373,284 (USD 11,750)	註	$ 373,284 (USD 11,750)	$ -	$ -	$ 373,284 (USD 11,750)	$ 199,412	100	$ 204,577	$ 918,763	$ -

註：母公司：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孫公司：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曾孫公司：該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73,284 (USD 11,750)	$ 373,284 (USD 11,750)	$ 1,543,902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銷貨	$ 26,074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7,416	2	$ 6,033
	技術服務收入	5,40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2,548	1	-
	進貨	222,108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171,766)	(76)	31,703

註：係由雙方議定之，進貨月結 360 天付款，銷貨則為出貨後 75 天匯款收款，技術服務收入則為月結 40 天收款。

附件十三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族東路 12 號 4 樓

電話：(02)2597-622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5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5～57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8	三一
(十) 其他事項	58	三二
(十一)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9	三三
(十一) 部門資訊	60	三四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1～62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嘉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4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品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品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品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品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營業收入真實性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與前期約當，惟部分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較前期大幅成長，其營業收入佔比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故將對該等客戶之營業收入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銷貨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二及三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真實性事項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並評估攸關控制之設計是否有效及確實執行。
2. 瞭解該等客戶背景，檢視其授信天數及額度，瞭解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之異同及合理性。
3. 抽核收入認列及收款相關憑證。
4. 查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
5. 查核與該等客戶是否同時有進貨交易及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品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品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文　香

陳文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4　月　14　日



上品綜合[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illegible]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805,247	17	$ 325,233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94,106	2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137,621	3	31,470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二二及二八）	179,267	4	89,894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二二及二八）	738,294	16	810,675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二四及二八）	15,021	-	4,30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859,083	18	844,441	2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十）	641,190	13	799,446	1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38,110	1	40,03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507,939	74	3,145,503	7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4,366	-	8,90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1,101,189	23	660,462	1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55,967	1	62,266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9,123	-	9,0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3,490	1	26,382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638	-	-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十）	-	-	179,880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二）	27,137	1	9,16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21,910	26	956,126	23
1XXX	資產總計	$ 4,729,849	100	$ 4,101,629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 584,000	13	$ 652,254	1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278,019	6	213,550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241,741	5	159,13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97,739	2	49,10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6,107	-	3,72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53	-	3,896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172,112	4	170,566	4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150,000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576	-	1,53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31,647	33	1,253,758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253,000	5	150,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9,575	2	87,14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47	-	2,82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九及二十）	-	-	34,73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八）	4	-	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3,026	7	274,701	7
2XXX	負債總計	1,874,673	40	1,528,459	3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688,000	14	688,000	17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72,824	2	72,824	2
3271	員工認股權	2,220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2,228	9	372,253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705,526	36	1,496,775	3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622)	(1)	(56,682)	(1)
3XXX	權益總計	2,855,176	60	2,573,170	6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729,849	100	$ 4,101,6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嘉生



經理人：張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2,630,840	100	$2,585,3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三及二九）	1,652,236	63	1,602,063	62
5900	營業毛利	978,604	37	983,266	38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38,970	5	169,718	7
6200	管理費用	119,524	5	99,578	4
6300	研發費用	62,979	2	76,705	3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0,636)	-	5,1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0,837	12	351,189	14
6900	營業淨利	667,767	25	632,077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18,590	1	34,600	1
7010	其他收入	9,000	-	6,9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985)	(2)	(57,765)	(2)
7050	財務成本	(6,574)	-	(8,68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969)	(1)	(24,915)	(1)
7900	稅前淨利	630,798	24	607,162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104,406)	(4)	(112,624)	(4)
8200	本年度淨利	526,392	20	494,538	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9,418	-	($ 2,12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84)	-	424	-
		7,534	-	(1,69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060	1	(37,968)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594	1	(39,665)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54,986	21	$ 454,873	1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26,392	20	$ 499,751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5,213)	-
8600		$ 526,392	20	$ 494,538	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54,986	21	$ 460,086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5,213)	-
8700		$ 554,986	21	$ 454,873	18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7.65		$ 7.30	
9810	稀釋	$ 7.45		$ 7.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illegible]及子公司

[illegible]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金額	普通股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68,100	$ 681,000	$ 55,555	$ -	$ 322,617	$ 1,320,757	($ 18,714)	$ 2,361,215	$ 20,980	$ 2,382,195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636	(49,636)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272,400)	-	(272,400)	-	(272,400)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15,767)	(15,767)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	7,000	17,269	-	-	-	-	24,269	-	24,269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499,751	-	499,751	(5,213)	494,538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97)	(37,968)	(39,665)	-	(39,66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8,054	(37,968)	460,086	(5,213)	454,873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800	688,000	72,824	-	372,253	1,496,775	(56,682)	2,573,170	-	2,573,170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975	(49,975)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275,200)	-	(275,200)	-	(275,200)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2,220	-	-	-	2,220	-	2,22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526,392	-	526,392	-	526,392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34	21,060	28,594	-	28,594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3,926	21,060	554,986	-	554,986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800	$ 688,000	$ 72,824	$ 2,220	$ 422,228	$ 1,705,526	($ 35,622)	$ 2,855,176	$ -	$ 2,855,1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30,798	$ 607,1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3,416	64,514
A20200	攤銷費用	4,472	4,173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0,636)	5,1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338)	(219)
A20900	財務成本	6,574	8,681
A21200	利息收入	(18,590)	(34,60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20	24,26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46	4,293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284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4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641	60,20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567	(16,984)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2,36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9,539)	(37,935)
A31150	應收帳款	100,533	(111,12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666)	124
A31200	存　　貨	(48,932)	(39,8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27	750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426)	8,894
A32130	應付票據	-	(1,098)
A32150	應付帳款	64,479	(95,4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2,796	(39,364)
A32210	合約負債	1,546	(64,7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6	(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952)	16,4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81,496	363,64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433	35,7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760)	($ 8,6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0,228)	(145,7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3,941	244,9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51)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41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6,821)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63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8,559)	(144,53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5	8,13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63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3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449)	(4,542)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42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38,136	(155,13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9,126)	12,74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645)	(192,1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68,85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8,254)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3,000	4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291)	(4,238)
C04500	支付股利	(275,200)	(272,4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5,76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2,745)	(83,55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63	(4,41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80,014	(35,0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5,233	560,33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05,247	$ 525,2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10 月 19 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半成品之買賣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立帳超過 45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後，客戶對產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設計施工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後認列。勞務服務之預收款項，於勞務服務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63	$ 87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72,974	347,14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431,310	177,210
	$ 805,247	$ 525,233

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其利率分別為0.3%～2.72%及2.1%～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94,106	$ -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366	$ 8,907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結構式定期存款明細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人民幣仟元）	利率區間	合約期間
流動			
人民幣保本浮動收益型	$ 21,500	1.35%～2.70%	109.11.30～110.02.01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37,621	$ 31,470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35～1.75%及 2.5%。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79,433	$ 89,894
減：備抵損失	(166)	-
	$179,267	$ 89,894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745,778	$842,749
減：備抵損失	(7,484)	(32,074)
	$738,294	$810,675
催收款		
總帳面金額	$ 41,027	$ 26,856
減：備抵損失	(41,027)	(26,856)
	$ -	$ -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7,036	$ -
應收出售證券款	4,664	-
應收利息	530	1,373
本期所得稅資產	-	2,109
其他	2,791	825
	$ 15,021	$ 4,307

合併公司對產品銷售均訂有授信期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 1～180天	立帳 181～270天	立帳 271～360天	立帳 361～450天	立帳 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64,052	$ 65,624	$ 2,602	$ 13,500	$ 41,027	$ 786,8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56)	(78)	(6,750)	(41,027)	(48,511)
攤銷後成本	$ 664,052	$ 64,968	$ 2,524	$ 6,750	$ -	$ 738,294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 1～180天	立帳 181～270天	立帳 271～360天	立帳 361～450天	立帳 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72,536	$ 99,351	$ 54,430	$ 16,432	$ 26,856	$ 869,6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5)	(1,277)	(21,080)	(9,062)	(26,856)	(58,930)
攤銷後成本	$ 671,881	$ 98,074	$ 33,350	$ 7,370	$ -	$ 810,675

合併公司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	$ 32,074	$ 26,856	$ 58,930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62	(24,618)	13,820	(10,636)
外幣換算差額	4	28	351	383
年底餘額	$ 166	$ 7,484	$ 41,027	$ 48,677

	108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	$ 19,928	$ 34,894	$ 54,822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13,226	(8,038)	5,188
外幣換算差額	-	(1,080)	-	(1,080)
年底餘額	$ -	$ 32,074	$ 26,856	$ 58,930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物料	$183,070	$170,427
半成品	50,242	51,019
在製品	250,194	281,237
製成品	375,577	333,736
在途存貨	-	8,022
	$859,083	$844,441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619,595	$ 1,541,85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641	60,205
	$ 1,652,236	$ 1,602,063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說明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以下簡稱上品 SAMOA）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以下簡稱上品 CHINA）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嘉興）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的生產及自產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上品公司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的生產及自產產品之銷售	-	-	1
上品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以下簡稱上品美國）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2

備註：

1. 子公司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清算解散，並於 108 年 12 月清算完結。
2.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5 月以美金 600 仟元出資設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12月31日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

	108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益	$ -

	108年度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 5,213)

以下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
流動負債	-
權　　益	$ -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
非控制權益	-
	$ -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7,461
稅後淨損	($ 10,426)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 10,426)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213)
非控制權益	(5,213)
	($ 10,4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213)
非控制權益	(5,213)
	($ 10,426)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447,879	$ 477,790	$ 35,106	$ -	$ 1,093,622
增添	-	1,942	51,356	9,699	81,536	144,533
處分	-	-	(14,823)	(950)	-	(15,773)
兌換差額	-	(11,262)	(7,030)	(621)	-	(18,91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47	$ 438,559	$ 507,293	$ 43,234	$ 81,536	$ 1,203,469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46,071	$ 325,129	$ 24,511	$ -	$ 495,711
折舊費用	-	19,616	34,791	4,436	-	58,843
處分	-	-	(2,581)	(769)	-	(3,350)
兌換差額	-	(3,395)	(4,353)	(449)	-	(8,19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62,292	$ 352,986	$ 27,729	$ -	$ 543,007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32,847	$ 276,267	$ 154,307	$ 15,505	$ 81,536	$ 660,462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438,559	$ 507,293	$ 43,234	$ 81,536	$ 1,203,469
增添	127,010	34,910	23,039	5,699	307,901	498,559
處分	-	(5,040)	(12,754)	(3,216)	-	(21,010)
重分類	-	-	3,944	10	(3,954)	-
兌換差額	-	4,856	3,359	239	199	8,65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59,857	$ 473,285	$ 524,881	$ 45,966	$ 385,682	$ 1,689,671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62,292	$ 352,986	$ 27,729	$ -	$ 543,007
折舊費用	-	20,054	34,169	5,573	-	59,796
處分	-	(3,760)	(12,337)	(2,392)	-	(18,489)
兌換差額	-	1,773	2,208	187	-	4,16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80,359	$ 377,026	$ 31,097	$ -	$ 588,482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59,857	$ 292,926	$ 147,855	$ 14,869	$ 385,682	$ 1,101,189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0年至56年
建築物附屬設備	3年至11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1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1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55,170	$ 55,597
建築物	797	6,669
	$ 55,967	$ 62,266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062	$ 8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327	$ 1,386
建築物	2,293	4,285
	$ 3,620	$ 5,671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53	$ 3,896
非 流 動	$ 447	$ 2,82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1.15%	1.1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廠房、辦公室及宿舍，租賃期間為2～4年。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使用權資產－土地。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合併公司於109年度購入原承租之廠房而解除租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327	$ 1,98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659)	($ 6,31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0,230	$ 1,800	$ 22,030
單獨取得	4,342	200	4,542
處　　分	(743)	-	(743)
淨兌換差額	(696)	-	(69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3,133	$ 2,000	$ 25,133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2,411	$ 32	$ 12,443
攤銷費用	3,756	417	4,173
處分	(32)	-	(32)
淨兌換差額	(511)	-	(51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5,624	$ 449	$ 16,073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7,509	$ 1,551	$ 9,060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3,133	$ 2,000	$ 25,133
單獨取得	4,449	-	4,449
淨兌換差額	346	-	34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7,928	$ 2,000	$ 29,92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15,624	$ 449	$ 16,073
攤銷費用	4,036	436	4,472
淨兌換差額	260	-	26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9,920	$ 885	$ 20,805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8,008	$ 1,115	$ 9,123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專利權	3至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擔保存款（註）	$ 641,190	$ 799,446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35,475	$ 35,385
留抵稅額	-	2,977
其他	2,635	1,675
	$ 38,110	$ 40,037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擔保存款（註）	$ -	$ 179,8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5,294	$ 5,707
預付設備款	21,153	2,027
催收款	41,027	26,856
催收款－備抵損失	(41,027)	(26,856)
其他	690	1,435
	$ 27,137	$ 9,169

註：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存款，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22%～2.52%及1.05%～3.04%。

十六、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週轉性借款	$449,000	$608,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	135,000	44,254
	$584,000	$652,254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分別為0.825%～1.05%及0.98%～5.22%。

(二)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臺灣銀行(1)	$150,000	$150,000
華南銀行(2)	128,000	-
小計	278,000	150,000
無擔保借款		
富邦銀行(3)	125,00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50,000)	-
長期借款	$253,000	$150,000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0.839%及1.089%。
2.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1.05%。
3. 該銀行借款係無擔保借款，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0.338%。

長期借款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臺灣銀行	108.08～110.08	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華南銀行	109.06～124.06	按月付息，寬限期3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富邦銀行	109.12～114.12	按月付息，寬限期2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278,019	$213,550

十八、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122,814	$115,667
應付營業稅	59,687	-
其　　他	59,240	43,464
	$241,741	$159,131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172,112	$170,566
其　　他	1,576	1,530
	$173,688	$172,096
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 4	$ 4

十九、負債準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保　　固	$ 6,107	$ 3,722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附註二十）	$ -	$ 34,732

	保　　固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78
淨兌換差額	(5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22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2
本年度新增	2,361
淨兌換差額	24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107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上品嘉興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中之上品美國公司員工，因員工聘用方式無須負擔退休金，故未提列相關應計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詳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提撥之金額	$ 24,109	$ 13,769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705	$126,1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8,343)	(91,405)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638)	$ 34,732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1月1日	$ 101,495	($ 85,354)	$ 16,14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42	-	342
前期服務成本	24,775	-	24,775
利息費用（收入）	882	(780)	102
認列於損益	25,999	(780)	25,2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04)	(3,1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629)	-	(4,62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854	-	9,8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225	(3,104)	2,12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雇主提撥	$ -	($ 8,749)	($ 8,749)
計畫資產支付	(6,582)	6,582	-
108年12月31日	126,137	(91,405)	34,7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01	-	201
利息費用（收入）	745	(556)	189
認列於損益	946	(556)	3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16)	(3,01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996	-	6,99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398)	-	(13,3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402)	(3,016)	(9,418)
雇主提撥	-	(7,303)	(7,303)
計畫資產支付（註）	(32,976)	13,937	(19,039)
109年12月31日	$ 87,705	($ 88,343)	($ 638)

註：非以退休金資產支付之退休金數額為19,039仟元。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	0.6%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1%	($ 647)	($ 832)
減少0.1%	$ 655	$ 8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1%	$ 556	$ 704
減少0.1%	($ 551)	($ 6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450	$ 6,24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年	6.4年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8,000	168,000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1,680,000	$1,68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8,800	68,800
已發行股本	$ 688,000	$ 688,000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12,000	$ 12,0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股票紅利及股票酬勞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60,824	60,82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2,220	-
	$ 75,044	$ 72,824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每股低於 0.1 元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9年5月22日及108年5月29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8及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9,975	$ 49,636	$ -	$ -
現金股利	275,200	272,400	4.0	4.0

本公司110年4月14日董事會擬議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393	$ -
特別盈餘公積	35,622	-
現金股利	295,840	4.3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110年5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56,682)	($ 18,714)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1,060	(37,968)
年底餘額	($ 35,622)	($ 56,682)

(五) 非控制權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	$ 20,980
本年度淨損	-	(5,213)
清算退回股款	-	(15,767)
年底餘額	$ -	$ -

二二、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2,280,823	$ 2,310,516
工程收入	350,017	274,813
	$ 2,630,840	$ 2,585,329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二)。

(二)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附註九）	$ 917,561	$ 900,569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八）		
產品及勞務銷售	$ 172,112	$ 170,566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	$ 18,590	$ 34,600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　　他	$ 9,000	$ 6,931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9,942)	($ 52,0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46)	(4,293)
金融資產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8	219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47	-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284)
其　　他	(6,182)	(1,357)
	($ 57,985)	($ 57,765)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689	$ 8,588
租賃負債之利息	41	93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2,156)	-
	$ 6,574	$ 8,681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156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0.824%	-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796	$ 58,843
使用權資產	3,620	5,671
無形資產	4,472	4,173
合　　計	$ 67,888	$ 68,687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0,054	$ 52,427
營業費用	13,362	12,087
	$ 63,416	$ 64,51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80	$ 610
營業費用	3,692	3,563
	$ 4,472	$ 4,173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24,109	$ 13,769
確定福利計畫	390	25,219
	24,499	38,988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2,220	-
其他員工福利	463,001	450,80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89,720	$ 489,788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2,383	$ 289,597
營業費用	207,337	200,191
	$ 489,720	$ 489,788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5%~10%及不高於3%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0年4月14日及109年4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6.5%	7.75%
董監事酬勞	1.55%	1.55%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2,394	$ -	$ 48,910	$ -
董監事酬勞	10,109	-	9,782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8及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3,400	$ 22,49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3,342)	(74,545)
淨 損 失	($ 49,942)	($ 52,050)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6,918	$ 123,499
以前年度之調整	(5,951)	(4,35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429	(6,52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4,406	$ 112,62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30,798	$ 607,16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64,365	$ 148,78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431	10,462
免稅所得	(8,185)	-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3,612)	(41,302)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5,941)	(4,354)
境外基金處分所得	12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適用買方稅率調整	87	(965)
其　　他	2,24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4,406	$ 112,624

中國地區子公司因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適用之稅率維持自25%調降為15%，有效期間三年。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884)	$ 424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2,109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97,739	$ 49,109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5,221	$ 262	$ -	$ 5,4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133	(2,249)	(1,884)	-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814	6,023	-	16,837
呆帳損失超限	555	(555)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4,938	(4,938)	-	-
其　　他	721	449	-	1,170
	$ 26,382	($ 1,008)	($ 1,884)	$ 23,4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87,049	$ -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95	6	-	101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	722	-	7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03	-	1,703
	$ 87,144	$ 2,431	$ -	$ 89,575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8,117	($ 2,896)	$ -	$ 5,2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709	-	424	4,13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746	6,068	-	10,814
呆帳損失超限	3,462	(2,907)	-	5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38	-	4,938
其　　他	723	(2)	-	721
	$ 20,757	$ 5,201	$ 424	$ 26,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87,049	$ -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1	44	-	9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4	(1,364)	-	-
	$ 88,464	($ 1,320)	$ -	$ 87,144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474,573 仟元及 206,512 仟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7.65	$ 7.30
稀釋每股盈餘	$ 7.45	$ 7.1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526,392	$ 499,75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8,800	68,47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181	-
員工酬勞	663	1,70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0,644	70,17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109年5月給予員工認股權2,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給予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4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5月認股權計劃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2,000	60
本期喪失	-	-
本期行使	-	-
本期逾期失效	-	-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56
年底可行使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元）	$ 3.43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56
剩餘合約期限（年）	3.42年

本公司於109年5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5月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股價	40.75元
執行價格	60元
預期波動率	29.86%
存續期間	4年
無風險利率	0.5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1年上市櫃同業平均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之股票價格高於執行價格之時，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9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220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366	$ -	$ -	$ 4,366
結構式存款	-	94,106	-	94,106
	$ 4,366	$ 94,106	$ -	$ 98,472

108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907	$ -	$ -	$ 8,907

109及108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結構式存款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可觀察利率估列未來現金流量。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8,472	$ 8,90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516,640	2,438,796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506,764	1,174,93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券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	$ 45,851 (i)	$ 79,042 (i)	$ 16,732 (ii)	$ 15,286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646,000	$468,254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41,000	334,000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動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進行分析，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6,460 仟元及 4,68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注意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

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19,764	$ -	$ -	$ -	$ 519,764
浮動利率工具	393,000	-	151,667	101,333	646,000
固定利率工具	341,000	-	-	-	341,000
	$ 1,253,764	$ -	$ 151,667	$ 101,333	$ 1,506,764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72,685	$ -	$ -	$ -	$ 372,685
浮動利率工具	318,254	150,000	-	-	468,254
固定利率工具	334,000	-	-	-	334,000
	$ 1,024,939	$ 150,000	$ -	$ -	$ 1,174,939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60,000	$ 44,254
－未動用金額	173,960	133,236
	$ 433,960	$ 177,49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27,000	$ 758,000
－保證函動用	37,850	5,191
－未動用金額	1,587,936	1,217,309
	$ 2,352,786	$ 1,980,500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88,283 仟元及 68,316 仟元，該等票據分別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至 6 個月及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鳳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鈦騰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189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3,068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四)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7,800	($ -)	($ 4,189)

(五) 處分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其他無形資產	$ -	$ 427	($ -)	($ 284)

(六) 其他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製造費用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167
管理費用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13
		$ -	$ 180

(七)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162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及108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663	$ 28,084
股份基礎給付	411	-
	$ 32,074	$ 28,08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債務內容
土地	$ 259,857	$ 132,847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87,119	54,670	銀行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30,495	799,446	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9,880	銀行借款
	$ 977,471	$ 1,166,843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133,726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14,061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189仟元。

(四) 華南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8,420 仟元。

(五) 中國建設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人民幣 2,444 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12,991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2,751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 81 仟元。

(四) 中國建設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人民幣 717 仟元。

三二、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納入企業營運之考量，除 109 年第 1 季營業收入受到疫情影響大幅減少，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 109 年下半年度營運已全面復工恢復正常，經評估後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疫情對整體業務與財務、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存有重大影響。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3,862	28.48（美元：新台幣）	$ 964,390
人民幣	76,456	4.377（人民幣：新台幣）	334,64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663	28.48（美元：新台幣）	47,362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2,954	29.98（美元：新台幣）	$ 1,587,561
人民幣	70,802	4.305（人民幣：新台幣）	305,71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24	29.98（美元：新台幣）	6,720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49,942 仟元及 52,05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收入、損益及資產如下：

	109年度				
	中國地區	美洲地區	台灣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1,216,850	$ 22,328	$ 1,391,662	$ -	$ 2,630,84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23,305	-	271,001	(294,306)	-
合計	$ 1,240,155	$ 22,328	$ 1,662,663	($ 294,306)	$ 2,630,840
部門損益	$ 295,867	($ 781)	$ 599,709	($ 263,997)	$ 630,798
部門資產	$ 1,715,097	$ 27,641	$ 4,395,099	($ 1,407,988)	$ 4,729,849

	108年度				
	中國地區	美洲地區	台灣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1,122,581	$ 24,426	$ 1,438,322	$ -	$ 2,585,32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31,639	-	234,565	(266,204)	-
合計	$ 1,154,220	$ 24,426	$ 1,672,887	($ 266,204)	$ 2,585,329
部門損益	$ 238,992	$ 2,330	$ 561,974	($ 196,134)	$ 607,162
部門資產	$ 1,292,088	$ 35,641	$ 3,944,774	($ 1,170,874)	$ 4,101,629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以地域作區分，共有三個應報導部門：中國、美洲及台灣地區。

(二) 產品別資訊：鐵氟龍產品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90%以上。

(三) 地區別資訊：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地區為營運部門劃分之依據。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109年度營業收入2,630,840仟元中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合併公司108年度營業收入2,585,329仟元中，302,391仟元係來自於客戶A。除客戶A外，108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及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2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 87,540 (人民幣20,000)	$ 87,540 (人民幣20,000) （註2）	$ - (人民幣 -)	$ -	3.07	（註1）	Y	N	Y

註1：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40%＝2,855,176x40%=1,142,070。

註2：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採用期末買進賣出之平均匯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興業雙標的債券－雙重吉利 46 十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 4,366	$ 4,366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保本型結構性人民幣理財產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94,106	94,106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廠房	109.4.9	$ 160,000	160,000	誠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參考鑑價報告並議價而得	自用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中之廠房	108.7.15	288,000	273,600	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詢比議價	自用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254,921)	(1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125,854 其他應收款 9,507	31 44	

註：交易條件如下：

銷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60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減損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 125,854 其他應收款 9,507	1.66	$ -	—	$ 86,182	$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09 年度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應收帳款	$ 125,854	詳註四	3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507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應付帳款	3,366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銷貨收入	254,921	詳註四	10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銷貨成本	23,305	詳註四	1
0	上品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1,217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1	銷貨收入	16,080	詳註四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間交易

1. 進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出貨後 75 天。

2. 銷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60 天。

ASTON FLUOROTECH CORP.：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115 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373,284	$ 373,284	11,750,000	100	$1,213,349	$ 265,328	$ 269,392	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美國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8,537	18,537	600	100	16,114	(1,331)	(1,331)	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73,284	373,284	11,750,000	100	1,212,858	265,356		孫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 254,921	32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 135,361)	(64)	

註：參閱附表四。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 373,284 (USD 11,750)	註	$ 373,284 (USD 11,750)	$ -	$ -	$ 373,284 (USD 11,750)	$ 265,617	100	$ 269,681	$ 1,209,455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73,284 (USD 11,750)	$ 373,284 (USD 11,750)	$ 1,713,106

註：母公司：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孫公司：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曾孫公司：該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銷貨	$ 23,30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3,366	1	$ 1,969
	進貨	254,921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135,361)	(64)	33,942

註：係由雙方議定之，進貨月結 360 天付款，銷貨則為出貨後 75 天收款。

附件十四

110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第 3 季

地址：台北市民族東路 12 號 4 樓

電話：(02)2597-622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6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37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7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38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39	三二
(十二) 其　　他	39～40	三三～三四
(十三) 部門資訊	40～41	三五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	三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三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2	三六
4. 主要股東資訊	42	三六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品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上品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文　香　　會計師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1　月　8　日

上品綜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9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109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9年9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八）	$ 1,479,677	26	$ 805,247	17	$ 702,100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	-	94,106	2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72,095	1	137,621	3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二二及二八）	162,601	3	179,267	4	189,574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二二及二八）	934,675	16	738,294	16	654,308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八）	1,229	-	15,021	-	10,524	-
130X	存貨（附註十）	1,207,752	21	859,083	18	967,956	2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五、二八及三十）	343,761	6	641,190	13	962,751	2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87,170	1	38,110	1	33,86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288,960	74	3,507,939	74	3,521,078	7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4,273	-	4,366	-	9,04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十）	1,342,892	23	1,101,189	23	1,038,080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57,930	1	55,967	1	55,02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	6,982	-	9,123	-	8,51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4,734	1	23,490	1	33,31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	4,679	-	638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二八及三十）	55,700	1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十五及二八）	15,071	-	27,137	1	31,91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12,261	26	1,221,910	26	1,175,897	25
1XXX	資產總計	$ 5,801,221	100	$ 4,729,849	100	$ 4,696,97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 186,000	3	$ 584,000	13	$ 809,000	1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435,159	8	278,019	6	299,191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306,819	5	241,741	5	209,87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41,242	2	97,739	2	68,414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7,066	-	6,107	-	5,3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2,684	-	353	-	353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799,584	14	172,112	4	327,417	7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	-	150,000	3	15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2,099	-	1,576	-	2,27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80,653	32	1,531,647	33	1,871,838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586,705	10	253,000	5	128,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8,791	2	89,575	2	92,08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1,693	-	447	-	53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九及二十）	-	-	-	-	10,37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八）	4	-	4	-	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77,193	12	343,026	7	230,993	5
2XXX	負債總計	2,557,846	44	1,874,673	40	2,102,831	45
	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693,050	12	688,000	14	688,000	15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93,883	2	72,824	2	72,824	1
3271	員工認股權	4,237	-	2,220	-	1,287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5,621	8	422,228	9	422,22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622	1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99,561	34	1,705,526	36	1,474,864	3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599)	(1)	(35,622)	(1)	(65,059)	(1)
3XXX	權益總計	3,243,375	56	2,855,176	60	2,594,144	5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801,221	100	$ 4,729,849	100	$ 4,696,9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	$ 1,037,747	100	$ 659,901	100	$ 2,697,608	100	$ 1,769,89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三）	587,142	57	457,184	69	1,529,785	57	1,132,137	64
5900	營業毛利	450,605	43	202,717	31	1,167,823	43	637,761	36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六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48,958	5	42,337	6	135,175	5	98,074	5
6200	管理費用	45,801	4	32,273	5	121,650	5	85,516	5
6300	研發費用	22,112	2	18,216	3	59,733	2	45,417	3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1,788)	(1)	(20,887)	(3)	(14,190)	(1)	8,82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083	10	71,939	11	302,368	11	237,828	13
6900	營業淨利	345,522	33	130,778	20	865,455	32	399,933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4,305	1	2,641	-	11,063	-	14,895	1
7010	其他收入	1,744	-	2,757	-	2,496	-	4,2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644)	(1)	(14,490)	(2)	(29,191)	(1)	(41,049)	(3)
7050	財務成本	(1,569)	-	(2,057)	-	(2,817)	-	(4,98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64)	-	(11,149)	(2)	(18,449)	(1)	(26,848)	(2)
7900	稅前淨利	341,358	33	119,629	18	847,006	31	373,085	2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63,485)	(6)	(12,936)	(2)	(168,116)	(6)	(69,821)	(4)
8200	本期淨利	277,873	27	106,693	16	678,890	25	303,264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70)	-	18,261	3	(22,977)	(1)	(8,37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0)	-	18,261	3	(22,977)	(1)	(8,37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6,303	27	$ 124,954	19	$ 655,913	24	$ 294,887	1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4.01		$ 1.55		$ 9.85		$ 4.41	
9810	稀　釋	$ 3.94		$ 1.52		$ 9.65		$ 4.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普通股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68,800	$ 688,000	$ 72,824	$ -	$ 372,253	$ -	$ 1,496,775	($ 56,682)	$ 2,573,170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975	-	(49,975)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275,200)	-	(275,2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1,287	-	-	-	-	1,287
D1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淨利	-	-	-	-	-	-	303,264	-	303,264
D3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8,377)	(8,377)
D5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03,264	(8,377)	294,887
Z1	109 年 9 月 30 日餘額	68,800	$ 688,000	$ 72,824	$ 1,287	$ 422,228	$ -	$ 1,474,864	($ 65,059)	$ 2,594,144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68,800	$ 688,000	$ 72,824	$ 2,220	$ 422,228	$ -	$ 1,705,526	($ 35,622)	$ 2,855,176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3,393	-	(53,393)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5,622	(35,622)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295,840)	-	(295,84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2,017	-	-	-	-	2,017
D1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淨利	-	-	-	-	-	-	678,890	-	678,890
D3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2,977)	(22,977)
D5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78,890	(22,977)	655,913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505	5,050	21,059	-	-	-	-	-	26,109
Z1	110 年 9 月 30 日餘額	69,305	$ 693,050	$ 93,883	$ 4,237	$ 475,621	$ 35,622	$ 1,999,561	($ 58,599)	$ 3,243,3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847,006	$ 373,0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413	58,714
A20200	攤銷費用	4,753	3,31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4,190)	8,8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93	(142)
A20900	財務成本	2,817	4,980
A21200	利息收入	(11,063)	(14,89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	2,017	1,28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35	1,552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	(4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6,570)	30,62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246)	1,475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991	1,6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6,832	(99,709)
A31150	應收帳款	(188,569)	185,6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121	(9,319)
A31200	存　　貨	(340,472)	(153,3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060)	6,172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715	(37,961)
A32150	應付帳款	156,835	85,73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5,264	50,934
A32210	合約負債	627,472	156,8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3	74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4,041)	(24,3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84,676	631,75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0,734	$ 15,8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03)	(5,1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6,641)	(50,4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5,766	592,0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526	31,47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6,072)	(85,18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9,683	85,18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232)	(437,0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41	3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16	97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689)	(2,80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1,729	16,575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0,412	(24,2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2,714	(415,1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98,000)	156,74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37,705	128,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4,0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944)	(2,20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95,840)	(275,2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6,10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5,970)	7,34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080)	(7,41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674,430	176,86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5,247	525,23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79,677	$ 702,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10 月 19 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半成品之買賣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9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

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1年1月1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4）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4：除於2022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80	$ 963	$ 9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58,668	372,974	439,23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20,029	431,310	261,929
	$ 1,479,677	$ 805,247	$ 702,100

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其利率分別為0.16%～2.75%、0.3%～2.72%及0.21%～2.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 94,106	$ -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273	$ 4,366	$ 9,049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結構式定期存款明細如下：

110年9月30日：無。

109年12月31日

	本金（人民幣仟元）	利率區間	合約期間
流動			
人民幣保本浮動收益型	$ 21,500	1.35%~2.70%	109.11.30～110.02.01

109年9月30日：無。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72,095	$ 137,621	$ -

截至110年9月30及109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22%及0.35%～1.75%。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62,601	$ 179,433	$ 189,603
減：備抵損失	-	(166)	(29)
	$ 162,601	$ 179,267	$ 189,574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37,037	$ 745,778	$ 656,437
減：備抵損失	(2,362)	(7,484)	(2,129)
	$ 934,675	$ 738,294	$ 654,308
催 收 款			
總帳面金額	$ 10,828	$ 41,027	$ 65,390
減：備抵損失	(10,828)	(41,027)	(65,390)
	$ -	$ -	$ -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	$ 7,036	$ 7,036
應收出售證券款	-	4,664	-
應收利息	859	530	380
其 他	370	2,791	3,108
	$ 1,229	$ 15,021	$ 10,524

合併公司對產品銷售均訂有授信期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9 月 30 日

	立帳1～180天	立帳181～270天	立帳271～360天	立帳361～450天	立帳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880,634	$ 23,057	$ 33,346	$ -	$ 10,828	$ 947,8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09)	(2,053)	-	(10,828)	(13,190)
攤銷後成本	$ 880,634	$ 22,748	$ 31,293	$ -	$ -	$ 934,675

109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1～180天	立帳181～270天	立帳271～360天	立帳361～450天	立帳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64,052	$ 65,624	$ 2,602	$ 13,500	$ 41,027	$ 786,8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56)	(78)	(6,750)	(41,027)	(48,511)
攤銷後成本	$ 664,052	$ 64,968	$ 2,524	$ 6,750	$ -	$ 738,294

109 年 9 月 30 日

	立帳1～180天	立帳181～270天	立帳271～360天	立帳361～450天	立帳超過4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不低於1%	不低於3%	不低於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24,602	$ 11,172	$ 17,692	$ 2,971	$ 65,390	$ 721,8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12)	(531)	(1,486)	(65,390)	(67,519)
攤銷後成本	$ 624,602	$ 11,060	$ 17,161	$ 1,485	$ -	$ 654,308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66	$ 7,484	$ 41,027	$ 48,677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64)	(5,051)	(8,975)	(14,190)
本期沖銷	-	-	(21,022)	(21,022)
外幣換算差額	(2)	(71)	(202)	(275)
期末餘額	$ -	$ 2,362	$ 10,828	$ 13,190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	$ 32,074	$ 26,856	$ 58,93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29	8,792	-	8,821
重分類	-	(38,478)	38,478	-
外幣換算差額	-	(259)	56	(203)
期末餘額	$ 29	$ 2,129	$ 65,390	$ 67,548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原物料	$ 308,081	$ 183,070	$ 186,826
半成品	61,991	50,242	60,156
在製品	368,297	250,194	294,884
製成品	469,383	375,577	426,090
	$ 1,207,752	$ 859,083	$ 967,956

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93,712	$ 441,048	$ 1,536,355	$ 1,101,517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6,570)	16,136	(6,570)	30,620
	$ 587,142	$ 457,184	$ 1,529,785	$ 1,132,137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	109年	109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月30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以下簡稱上品SAMOA）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以下簡稱上品CHINA）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嘉興）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的生產及自產產品之銷售	100	100	100
上品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以下簡稱上品美國）	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銷售	100	100	100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438,559	$ 507,293	$ 43,234	$ 81,536	$ 1,203,469
增添	127,010	34,909	20,402	4,954	249,821	437,096
處分	-	(3,330)	(10,793)	(1,273)	-	(15,396)
重分類	-	-	1,180	-	(1,180)	-
兌換差額	-	(2,428)	(1,504)	(163)	-	(4,095)
109年9月30日餘額	$ 259,857	$ 467,710	$ 516,578	$ 46,752	$ 330,177	$ 1,621,074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62,292	$ 352,986	$ 27,729	$ -	$ 543,007
折舊費用	-	15,058	36,326	4,136	-	55,520
處分	-	(2,359)	(10,479)	(967)	-	(13,805)
兌換差額	-	(707)	(913)	(108)	-	(1,728)
109年9月30日餘額	$ -	$ 174,284	$ 377,920	$ 30,790	$ -	$ 582,994
109年9月30日淨額	$ 259,857	$ 293,426	$ 138,658	$ 15,962	$ 330,177	$ 1,038,080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59,857	$ 473,285	$ 524,881	$ 45,966	$ 385,682	$ 1,689,671
增添	-	8,750	40,011	10,853	248,618	308,232
處分	-	-	(18,854)	(4,626)	-	(23,480)
重分類	-	469,999	61,508	-	(531,507)	-
兌換差額	-	(4,856)	(3,361)	(376)	(98)	(8,691)
110年9月30日餘額	$ 259,857	$ 947,178	$ 604,185	$ 51,817	$ 102,695	$ 1,965,732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80,359	$ 377,026	$ 31,097	$ -	$ 588,482
折舊費用	-	16,759	29,765	5,234	-	51,758
處分	-	-	(8,820)	(4,384)	-	(13,204)
兌換差額	-	(1,773)	(2,195)	(228)	-	(4,196)
110年9月30日餘額	$ -	$ 195,345	$ 395,776	$ 31,719	$ -	$ 622,840
110年1月1日淨額	$ 259,857	$ 292,926	$ 147,855	$ 14,869	$ 385,682	$ 1,101,189
110年9月30日淨額	$ 259,857	$ 751,833	$ 208,409	$ 20,098	$ 102,695	$ 1,342,892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0至56年
建築物附屬設備	3至11年
機器設備	3至11年
其他設備	3至11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56,120	$ 55,170	$ 54,140
建 築 物	531	797	885
運輸設備	1,279	-	-
	$ 57,930	$ 55,967	$ 55,025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	$ -	$ 5,703	$ 1,06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809	$ 329	$ 1,959	$ 989
建 築 物	89	89	266	2,205
運輸設備	114	-	430	-
	$ 1,012	$ 418	$ 2,655	$ 3,194

(二) 租賃負債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2,684	$ 353	$ 353
非 流 動	$ 1,693	$ 447	$ 53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土　　地	0.85%	-	-
建 築 物	1.15%	1.15%	1.15%
運輸設備	4.23%	-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及宿舍，租賃期間為 2～4 年。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使用權資產－土地。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合併公司於 109 年購入原承租之廠房而解除租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 463	$ 300	$ 2,077	$ 3,08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15)	($ 389)	($ 4,076)	($ 5,32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3,133	$ 2,000	$ 25,133
單獨取得	2,807	-	2,807
淨兌換差額	(148)	-	(148)
109年9月30日餘額	$ 25,792	$ 2,000	$ 27,792
累計攤銷			
109年1月1日餘額	$ 15,624	$ 449	$ 16,073
攤銷費用	2,984	327	3,311
淨兌換差額	(107)	-	(107)
109年9月30日餘額	$ 18,501	$ 776	$ 19,277
109年9月30日淨額	$ 7,291	$ 1,224	$ 8,515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7,928	$ 2,000	$ 29,928
單獨取得	2,689	-	2,689
淨兌換差額	(341)	-	(341)
110年9月30日餘額	$ 30,276	$ 2,000	$ 32,276
累計攤銷			
110年1月1日餘額	$ 19,920	$ 885	$ 20,805
攤銷費用	4,426	327	4,753
淨兌換差額	(264)	-	(264)
110年9月30日餘額	$ 24,082	$ 1,212	$ 25,294
110年1月1日淨額	$ 8,008	$ 1,115	$ 9,123
110年9月30日淨額	$ 6,194	$ 788	$ 6,982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專利權	3至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擔保存款（註）	$ 343,761	$ 641,190	$ 962,751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83,864	$ 35,475	$ 29,428
留抵稅額	739	-	1,244
其他	2,567	2,635	3,193
	$ 87,170	$ 38,110	$ 33,865
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擔保存款（註）	$ 55,700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4,178	$ 5,294	$ 4,734
預付設備款	10,741	21,153	26,319
催收款	10,828	41,027	65,390
催收款－備抵損失	(10,828)	(41,027)	(65,390)
其他	152	690	862
	$ 15,071	$ 27,137	$ 31,915

註：係融資借款之擔保存款，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15%～2.7%、0.22%～2.52%及0.22%～2.35%。

十六、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週轉性借款	$ 86,000	$ 449,000	$ 775,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	100,000	135,000	34,000
	$ 186,000	$ 584,000	$ 809,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 9 月 30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0.8%～0.831%、0.825%～1.05%及 0.831%～1.15%。

(二) 長期借款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臺灣銀行(1)	$ 46,000	$ 150,000	$ 150,000
華南銀行(2)	128,000	128,000	128,000
兆豐銀行(3)	287,705	-	-
小　　計	461,705	278,000	278,000
無擔保借款			
富邦銀行(4)	125,000	125,00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150,000)	(150,000)
長期借款	$ 586,705	$ 253,000	$ 128,000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有效年利率皆為 0.839%。該循環動用授信合約原至 110 年 8 月到期，合併公司於到期前提前清償本金，並於 110 年 6 月重新展延該循環動用授信合約至 112 年 6 月。
2.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有效年利率皆為 1.05%。
3.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0.5%。
4. 該銀行借款係無擔保借款，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皆為 0.338%。

長期借款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臺灣銀行	108.08～112.06	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華南銀行	109.06～124.06	按月付息，寬限期3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兆豐銀行	110.05～120.05	按月付息，寬限期3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富邦銀行	109.12～114.12	按月付息，寬限期2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十七、應付帳款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435,159	$ 278,019	$ 299,191

十八、其他負債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137,555	$ 122,814	$ 100,537
應付營業稅	39,359	59,687	48,730
應付設備款	61,593	6,535	19,560
其　　他	68,312	52,705	41,052
	$ 306,819	$ 241,741	$ 209,879
其他負債			
其　　他	$ 2,099	$ 1,576	$ 2,273
非 流 動			
存入保證金	$ 4	$ 4	$ 4

十九、負債準備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　　動			
保　　固	$ 7,066	$ 6,107	$ 5,311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附註二十）	$ -	$ -	$ 10,373

	保　　固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2
本期新增	1,602
淨兌換差額	(13)
109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5,31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07
本期新增	991
淨兌換差額	(32)
110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7,066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費用係以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於下列期間認列：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依功能別彙總管理費用	$ 36	$ 512	$ 135	$ 903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8,000	168,000	168,000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 1,680,000	$ 1,680,000	$ 1,68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9,305	68,800	68,800
已發行股本	$ 693,050	$ 688,000	$ 688,000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12,000	$ 12,000	$ 12,0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股票紅利及股票酬勞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81,883	60,824	60,82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4,237	2,220	1,287
	$ 98,120	$ 75,044	$ 74,111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每股低於 0.1 元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總額 25%之部分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法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5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3,393	$ 49,975
特別盈餘公積	$ 35,622	$ -
現金股利	$ 295,840	$ 275,200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3	$ 4.0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35,622)	($ 56,6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2,977)	(8,377)
期末餘額	($ 58,599)	($ 65,059)

二二、收　　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983,438	$ 616,915	$ 2,567,229	$ 1,585,968
工程收入	54,309	42,986	130,379	183,930
	$ 1,037,747	$ 659,901	$ 2,697,608	$ 1,769,898

合約餘額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應收款項（附註九）	$ 1,097,276	$ 917,561	$ 843,882
合約負債－流動			
產品及勞務銷售	$ 799,584	$ 172,112	$ 327,417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	$ 4,280	$ 2,178	$ 10,328	$ 13,897
其　他	25	463	735	998
	$ 4,305	$ 2,641	$ 11,063	$ 14,895

(二) 其他收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其　他	$ 1,744	$ 2,757	$ 2,496	$ 4,286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883)	($ 64)	($ 9,035)	($ 1,552)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	-	-	47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98	(93)	14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75	(14,560)	(20,302)	(34,663)
其　　他	(430)	36	239	(5,023)
	($ 8,644)	($ 14,490)	($ 29,191)	($ 41,049)

(四) 財務成本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銀行借款利息	$ 1,554	$ 2,438	$ 4,490	$ 6,34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	2	55	39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	(383)	(1,728)	(1,405)
	$ 1,569	$ 2,057	$ 2,817	$ 4,980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383	$ 1,728	$ 1,405
利息資本化利率	-	0.82%	0.72%	0.82%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425	$ 25,546	$ 51,758	$ 55,520
使用權資產	1,012	418	2,655	3,194
無形資產	1,477	1,123	4,753	3,311
合　　計	$ 21,914	$ 27,087	$ 59,166	$ 62,025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857	$ 21,380	$ 44,509	$ 48,674
營業費用	3,580	4,584	9,904	10,040
	$ 20,437	$ 25,964	$ 54,413	$ 58,714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7	$ 92	$ 538	$ 478
營業費用	1,300	1,031	4,215	2,833
	$ 1,477	$ 1,123	$ 4,753	$ 3,311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8,237	$ 8,805	$ 21,393	$ 19,586
確定福利計畫	36	512	135	903
	8,273	9,317	21,528	20,489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333	736	2,017	1,287
其他員工福利	164,986	112,662	424,080	308,29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73,592	$ 122,715	$ 447,625	$ 330,07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287	$ 65,344	$ 238,321	$ 189,610
營業費用	77,305	57,371	209,304	140,464
	$ 173,592	$ 122,715	$ 447,625	$ 330,074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5%~10%及不高於3%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6.28%	11.49%	6.46%	8.27%
董監事酬勞	1.50%	1.33%	1.54%	1.47%

金　　額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 21,775	$ 16,098	$ 54,914	$ 32,600
董監事酬勞	$ 5,193	$ 1,862	$ 13,095	$ 5,79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金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4 月 14 日及 109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6.5%	7.75%
董監事酬勞	1.55%	1.55%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2,394	$ -	$ 48,910	$ -
董監事酬勞	10,109	-	9,782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337	$ 6,900	$ 16,222	$ 20,38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662)	(21,460)	(36,524)	(55,052)
淨利益（損失）	$ 675	($ 14,560)	($ 20,302)	($ 34,663)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64,798	$ 16,219	$ 170,144	$ 71,81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313)	(3,283)	(2,028)	(1,9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3,485	$ 12,936	$ 168,116	$ 69,821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4.01	$ 1.55	$ 9.85	$ 4.41
稀釋每股盈餘	$ 3.94	$ 1.52	$ 9.65	$ 4.30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277,873	$ 106,693	$ 678,890	$ 303,264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9,228	68,800	68,944	68,8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41	309	327	780
員工認股權	1,115	939	1,074	93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0,584	70,048	70,345	70,519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109年5月給予員工認股權2,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給予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4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5月認股權計畫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認股權	單位	執行價格	單位	執行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2,000	$ 56	-	$ -
本期給與	-	-	2,000	60
本期喪失	(47)	-	-	-
本期行使	(505)	51.7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1,448	51.7	2,000	56
期末可行使	48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		$ 3.43	

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017仟元及1,287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273	$ -	$ -	$ 4,273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366	$ -	$ -	$ 4,366
結構式存款	-	94,106	-	94,106
	$ 4,366	$ 94,106	$ -	$ 98,472

109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049	$ -	$ -	$ 9,049

110 年 9 月 30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結構式存款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可觀察利率估列未來現金流量。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273	$ 98,472	$ 9,0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049,738	2,516,640	2,519,25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1,514,687	1,506,764	1,596,07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貨幣貶（升）值 5%時，將

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貨幣升（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損益	$ 32,622	$ 53,221	$ 24,427	$ 11,752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586,705	$ 646,000	$ 647,00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186,000	341,000	440,000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動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進行分析，合併公司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400仟元及4,853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並未顯著改變。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注意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9 月 30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41,982	$ -	$ -	$ -	$ 741,982
浮動利率工具	-	79,917	125,750	381,038	586,705
固定利率工具	186,000	-	-	-	186,000
	$ 927,982	$ 79,917	$ 125,750	$ 381,038	$ 1,514,687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19,764	$ -	$ -	$ -	$ 519,764
浮動利率工具	393,000	-	151,667	101,333	646,000
固定利率工具	341,000	-	-	-	341,000
	$ 1,253,764	$ -	$ 151,667	$ 101,333	$ 1,506,764

109 年 9 月 30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9,074	$ -	$ -	$ -	$ 509,074
浮動利率工具	519,000	-	24,000	104,000	647,000
固定利率工具	440,000	-	-	-	440,000
	$ 1,468,074	$	$ 24,000	$ 104,000	$ 1,596,074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25,000	$ 260,000	$ 34,000
－保證函動用	25,691	-	-
－未動用金額	210,009	173,960	166,000
	$ 460,700	$ 433,960	$ 200,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47,705	$ 727,000	$1,053,000
－保證函動用	297,639	37,850	59,374
－未動用金額	1,818,656	1,587,936	1,080,468
	$2,664,000	$2,352,786	$2,192,842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分別為99,373仟元、88,283仟元及70,389仟元，該等票據均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至6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1,179	$ 7,221	$ 34,117	$ 23,780
股份基礎給付	61	-	373	-
	$ 11,240	$ 7,221	$ 34,490	$ 23,78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擔保債務內容
土　　地	$ 259,857	$ 259,857	$ 259,857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383,224	87,119	87,879	銀行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3,761	641,190	962,751	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00	-	-	銀行借款
	$ 1,042,542	$ 988,166	$ 1,310,487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10年9月30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170,004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54,908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 28 仟元。

(四) 華南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40,818 仟元。

(五) 台北富邦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26,819 仟元。

(六) 中國建設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人民幣 2,014 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133,726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4,061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 189 仟元。

(四) 華南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8,420 仟元。

(五) 中國建設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人民幣 2,444 仟元。

109 年 9 月 30 日，合併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合併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37,077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22,862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 189 仟元。

(四) 華南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31,026 仟元。

(五) 中國建設銀行為合併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人民幣 4,572 仟元。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24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金額 92,400 仟元，暫訂以每股 166 元溢價發行，惟實際發行價格授權於董事長於實際發行時，配合上市前之公開承銷方式，依當時市場情況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

議定之。前述現金增資案業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生效。

三三、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納入企業營運之考量，除 109 年第 1 季營業收入受到疫情影響大幅減少，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 109 年下半年度營運已全面復工恢復正常，經評估後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疫情對整體業務與財務、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存有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8,533	27.85（美元：新台幣）	$ 794,644
人民幣	113,480	4.305（人民幣：新台幣）	488,53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106	27.85（美元：新台幣）	142,202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3,862	28.48（美元：新台幣）	$ 964,390
人民幣	76,456	4.377（人民幣：新台幣）	334,64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663	28.48（美元：新台幣）	47,362

109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8,801	29.10（美元：新台幣）	$ 1,129,109
人民幣	55,057	4.269（人民幣：新台幣）	235,03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223	29.10（美元：新台幣）	64,689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675 仟元、(14,560)仟元、(20,302)仟元及(34,663)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收入、損益及資產如下：

	110年9月30日				
	中國地區	台灣地區	美國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1,155,277	$1,537,630	$ 4,701	$ -	$2,697,60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74,110	284,838	-	(358,948)	-
合計	$1,229,387	$1,822,468	$ 4,701	($ 358,948)	$2,697,608
部門損益	$ 340,750	$ 782,550	($ 2,354)	($ 273,940)	$ 847,006
部門資產	$1,952,453	$5,482,131	$ 28,390	($1,661,753)	$5,801,221

	109年9月30日				
	中國地區	台灣地區	美國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768,172	$ 980,586	$ 21,140	$ -	$1,769,89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19,611	208,217	-	(227,828)	-
合計	$ 787,783	$1,188,803	$ 21,140	($ 227,828)	$1,769,898
部門損益	$ 125,488	$ 355,584	$ 496	($ 108,483)	$ 373,085
部門資產	$1,644,594	$4,306,982	$ 43,374	($1,297,975)	$4,696,975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以地域作區分，共有三個應報導部門：中國、美洲及台灣地區。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至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2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 86,100 (人民幣 20,000)	$ 86,100 (人民幣 20,000) （註2）	$ - (人民幣 -)	$ -	2.65	（註1）	Y	N	Y

註1：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40%＝3,243,375×40%=1,297,350。

註2：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採用期末買進賣出之平均匯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興業雙標的債券-雙重吉利 46 十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 4,273	$ 4,273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282,202)	(1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117,825	19	

註：交易條件如下：

銷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參考市價行情後議價辦理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60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17,825	2.97	$ -	—	$ 8,891	$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應收帳款	$ 117,825	詳註四	2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應付帳款	24,780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銷貨收入	282,202	詳註四	10
0	上品公司	上品嘉興公司	1	銷貨成本	74,110	詳註四	3
0	上品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201	詳註四	-
0	上品公司	上品美國公司	1	銷貨收入	2,636	詳註四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間交易

1. 進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參考市價行情後議價辦理之，付款條件為出貨後 75 天。

2. 銷　　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參考市價行情後議價辦理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60 天。

ASTON FLUOROTECH CORP.：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115 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373,284	$ 373,284	11,750,000	100	$ 1,457,953	$ 276,293	$ 272,232	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美國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8,537	18,537	600	100	14,099	(2,352)	(2,352)	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73,284	373,284	11,750,000	100	1,457,494	276,314		孫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282,202	38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 117,825)	(60)	

註：參閱附表三。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 604,005 (USD 20,000)	註	$ 373,284 (USD 11,750)	$ -	$ -	$ 373,284 (USD 11,750)	$ 276,373	100	$ 272,312	$ 1,454,204	$ -

註：母公司：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孫公司：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曾孫公司：該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73,284 (USD 11,750)	$604,005 (USD 20,000)	$1,946,025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銷貨	$ 74,110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24,780	5	$ 6,030
	進貨	282,202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117,825)	(60)	39,935

註：係由雙方議定之，進貨月結 360 天付款，銷貨則為出貨後 75 天匯款收款。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60,732	9.90
盈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63,485	7.45
謝勝國	4,845,640	7.00
上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0,825	6.52
陳螢瑩	3,686,344	5.32
陳柔羽	3,685,097	5.3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十五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族東路12號4樓

電話：(02)2597-622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1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1～53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54	三十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4～55	三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三二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8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時點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為設備銷貨收入及工程收入，因營業收入認列時點與客戶驗收情形攸關，存在截止不允當之風險，擬列為108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營業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合約及客戶驗收單據，以評估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允當合理。

其他相關說明請參詳財務報表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二)及財務報表附註二二。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文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會計師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9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代號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七）	$ 405,631	10	$ 419,857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31,470	1	125,88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九、二二及二七）	3,644	-	5,70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二、二七及二八）	79,077	2	51,241	1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二及二七）	367,160	9	360,680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二七及二八）	100,281	2	259,421	7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584,740	15	550,078	1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二七及二九）	792,840	20	631,897	1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	21,406	1	31,90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86,249	60	2,436,672	6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8,907	-	8,68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942,087	24	756,681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377,621	10	284,359	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三）	6,669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273	-	4,3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26,382	1	20,757	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二七及二九）	179,880	5	184,290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二二及二七）	12,706	-	27,41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58,525	40	1,286,503	35
1XXX	資產總計	$ 3,944,774	100	$ 3,723,17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九）	$ 648,000	17	$ 483,400	13
216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及二七）	-	-	26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二七及二八）	167,984	4	251,293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131,103	3	159,84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41,872	1	73,59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250	-	2,25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3,896	-	-	-
2310	合約負債（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100,396	3	175,142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402	-	1,5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96,903	28	1,147,351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九）	150,000	4	110,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7,144	2	88,46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2,821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九及二十）	34,732	1	16,141	1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4	-	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4,701	7	214,609	6
2XXX	負債總計	1,371,604	35	1,361,960	37
	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3100	股本	688,000	17	681,000	18
3200	資本公積	72,824	2	55,55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2,253	9	322,617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496,775	38	1,320,757	35
3400	其他權益	(56,682)	(1)	(18,714)	-
3XXX	權益總計	2,573,170	65	2,361,215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44,774	100	$ 3,723,1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設計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 1,665,426	100	$ 1,584,4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三及二八）	1,087,504	65	1,043,472	66
5900	營業毛利	577,922	35	540,961	34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32,190)	(2)	(50,130)	(3)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50,130	3	67,271	4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595,862	36	558,102	35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11,745	7	119,895	8
6200	管理費用	68,301	4	50,63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865	1	19,47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188	1	4,91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4,099	13	194,919	12
6900	營業淨利	391,763	23	363,183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37,365	2	21,44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902)	(3)	22,765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7050	財務成本	($ 8,125)	-	($ 3,080)	-
707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201,299	12	265,741	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0,637	11	306,867	20
7900	稅前淨利	572,400	34	670,050	4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72,649)	(4)	(173,688)	(11)
8200	本年度淨利	499,751	30	496,362	32
	本期綜合損益（附註二一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21)	-	6,3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24	-	(1,238)	-
8310		(1,697)	-	5,13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68)	(2)	(16,364)	(1)
8360		(37,968)	(2)	(16,364)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665)	(2)	(11,23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60,086	28	$ 485,132	3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7.30		$ 7.33	
9810	稀釋	$ 7.12		$ 7.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illegible]公司

[illegible]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67,400	$ 674,000	$ 41,275	$ 264,008	$ 1,046,370	($ 2,350)	$ 2,023,303
	106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8,609	(58,609)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68,500)	-	(168,500)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	7,000	14,280	-	-	-	21,28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496,362	-	496,362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134	(16,364)	(11,230)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1,496	(16,364)	485,132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100	681,000	55,555	322,617	1,320,757	(18,714)	2,361,215
	107 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9,636	(49,636)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272,400)	-	(272,400)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	7,000	17,269	-	-	-	24,269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499,751	-	499,751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97)	(37,968)	(39,66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8,054	(37,968)	460,086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800	$ 688,000	$ 72,824	$ 372,253	$ 1,496,775	($ 56,682)	$ 2,573,1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72,400	$ 670,05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790	25,480
A20200	攤銷費用	2,061	78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188	4,9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19)	(256)
A20900	財務成本	8,125	3,080
A21200	利息收入	(34,184)	(19,446)
A21900	員工酬勞成本	24,269	21,2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6)	(2,319)
A232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01,299)	(265,74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342	-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32,190	50,130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益	(50,130)	(67,27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1,274	(8,577)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	2,25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2,065	8,164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4,197)	(35,45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039)	89,1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	50
A31200	存　　貨	(65,004)	(59,39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503	(13,721)
A32130	應付票據	(261)	(3,040)
A32160	應付帳款	(83,309)	28,781
A32200	其他應付款	(28,745)	22,557
A32210	合約負債	(74,746)	11,1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8)	5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470	(8,63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2,257	454,00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335	17,44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8,125)	($ 3,08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0,895)	(116,7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572	351,6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880)
B007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4,410	254,787
B01800	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18,537)	(21,000)
B01900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15,76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935)	(27,36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4	2,98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3	4,825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57,992	99,28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020)	(4,70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56,533)	(816,187)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3,110	(13,2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219)	(646,5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4,600	483,4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	11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23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2,400)	(168,5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2,038)	424,9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541)	2,93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4,226)	132,9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857	286,91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5,631	$ 419,8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10 月 19 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半成品之買賣等。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4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1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9,764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9,764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9,731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及終止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1,141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10,87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0,872	$ 10,872
資產影響	$ -	$ 10,872	$ 10,872
租賃負債－流動	$ -	$ 3,912	$ 3,91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960	6,960
負債影響	$ -	$ 10,872	$ 10,872

(二) 109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

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後，客戶對產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銷售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設計施工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後認列。勞務服務之預收款項，於勞務提供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

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75	$ 46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8,146	181,303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77,210	238,088
	$405,631	$419,857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2.1%~3.0%及2.65%~3.6%。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907	$ 8,688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1,470	$125,880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2.5%及2.9%～3.27%。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3,644	$ 5,709
減：備抵損失	-	-
	$ 3,644	$ 5,709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9,077	$ 51,24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74,448	363,447
減：備抵損失	(7,288)	(2,767)
	$446,237	$411,921
催 收 款		
總帳面金額	$ 23,783	$ 23,116
減：備抵損失	(23,783)	(23,116)
	$ -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98,905	$256,897
應收利息	1,373	2,524
其　　他	3	-
	$100,281	$259,4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產品銷售均訂有授信期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

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180 天	181～270 天	271～360 天	361～450 天	超過 45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 0%	不低於 1%	不低於 3%	不低於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346,433	$ 7,985	$ 20,030	$ -	$ 23,783	$ 398,2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5)	(748)	(5,885)	-	(23,783)	(31,071)
攤銷後成本	$ 345,778	$ 7,237	$ 14,145	$ -	$ -	$ 367,160

107 年 12 月 31 日

	1～180 天	181～270 天	271～360 天	361～450 天	超過 45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 0%	不低於 1%	不低於 3%	不低於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340,066	$ 13,790	$ 4,609	$ 4,982	$ 23,116	$ 386,56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38)	(138)	(2,491)	(23,116)	(25,883)
攤銷後成本	$ 340,066	$ 13,652	$ 4,471	$ 2,491	$ -	$ 360,680

本公司備抵損失之變動情形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2,767	$ 23,116	$ 383	$ 20,59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521	667	2,384	2,526
年底餘額	$ 7,288	$ 23,783	$ 2,767	$ 23,116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物料	$113,245	$163,665
半成品	51,019	54,888
在製品	206,899	195,949
製成品	210,549	130,950
在途存貨	3,028	4,626
	$584,740	$550,078

108及107年度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057,162	$1,043,47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342	-
	$1,087,504	$1,043,472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922,883	$735,701
ASTON FLUOROTECH CORP.	19,204	-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20,980
	$942,087	$756,681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100	100
ASTON FLUOROTECH CORP.	100	-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50

108及107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於107年10月以現金21,000仟元認購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始應募普通股2,100仟股，應募後持股比例為50%，因本公司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於108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清算解散，並於108年12月清算完結。

本公司於108年5月以美金600仟元出資設立子公司ASTON FLUOROTECH CORP.。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145,854	$ 292,304	$ 20,059	$ -	$ 591,064
增添	-	2,385	21,517	3,465	-	27,367
處分	-	(614)	(22,543)	(2,841)	-	(25,99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47	$ 147,625	$ 291,278	$ 20,683	$ -	$ 592,433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63,514	$ 231,549	$ 12,860	$ -	$ 307,923
折舊費用	-	5,776	17,607	2,097	-	25,480
處分	-	(614)	(22,407)	(2,308)	-	(25,32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68,676	$ 226,749	$ 12,649	$ -	$ 308,074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32,847	$ 78,949	$ 64,529	$ 8,034	$ -	$ 284,359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147,625	$ 291,278	$ 20,683	$ -	$ 592,433
增添	-	610	35,585	6,204	81,536	123,935
處分	-	-	(2,098)	-	-	(2,09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47	$ 148,235	$ 324,765	$ 26,887	$ 81,536	$ 714,270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68,676	$ 226,749	$ 12,649	$ -	$ 308,074
折舊費用	-	6,086	20,970	3,449	-	30,505
處分	-	-	(1,930)	-	-	(1,93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74,762	$ 245,789	$ 16,098	$ -	$ 336,649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32,847	$ 73,473	$ 78,976	$ 10,789	$ 81,536	$ 377,62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0年至56年
建築物附屬設備	3年至11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1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1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6,669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8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285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896
非流動	$ 2,82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1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廠房、辦公室及宿舍，租賃期間為 2～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98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31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67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090
超過 5 年	-
	$ 9,764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11,218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6	$ -	$ 446
單獨取得	2,904	1,800	4,70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50	$ 1,800	$ 5,15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	$ -	$ 55
攤銷費用	749	32	78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04	$ 32	$ 836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546	$ 1,768	$ 4,314
成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50	$ 1,800	$ 5,150
單獨取得	1,820	200	2,02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170	$ 2,000	$ 7,1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4	$ 32	$ 836
攤銷費用	1,644	417	2,06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48	$ 449	$ 2,897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722	$ 1,551	$ 4,273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專 利 權	3至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金融資產	$792,840	$631,89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預付貨款	$ 13,939	$ 19,810
預付費用	3,963	1,765
其　　他	3,504	10,334
	$ 21,406	$ 31,909
非 流 動		
其他金融資產	$179,880	$184,2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10,959	$ 25,434
催 收 款	23,783	23,116
催收款－備抵損失	(23,783)	(23,116)
存出保證金	1,747	1,980
	$ 12,706	$ 27,414

其他金融資產係融資借款之擔保存款，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05%～3.04%及2.65%～4.05%。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	$ 40,000	$ -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週轉性借款	608,000	483,400
	$648,000	$483,4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為0.98%～1.15%及1.08%～1.2%。

(二)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臺灣銀行(一)	$ -	$110,000
臺灣銀行(二)	150,00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
長期借款	$150,000	$110,000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均為1.089%，另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臺灣銀行(一)	107.05～109.05	每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已於108年5月提前清償。
臺灣銀行(二)	108.08～110.08	每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	$ 261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167,984	$251,293

十八、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41,324	$ 39,815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58,692	77,097
其他	31,087	42,936
	$131,103	$159,848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100,396	$175,142
其他	1,402	1,560
	$101,798	$176,702
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 4	$ 4

十九、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保　　固	$ 2,250	$ 2,250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附註二十）	$ 34,732	$ 16,141

保固負債準備之變動資訊如下：

	保　　固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2,25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0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50
本年度新增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0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詳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提撥之金額	$ 9,531	$ 9,312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26,137	$101,4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1,405)	(85,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4,732	$ 16,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 年 1 月 1 日	$ 111,073	($ 79,927)	$ 31,14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27	-	727
利息費用（收入）	1,000	(763)	237
認列於損益	1,727	(763)	96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36)	(2,33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036)	-	(4,0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36)	(2,336)	(6,372)
雇主提撥	-	(9,597)	(9,597)
計畫資產支付	(7,269)	7,269	-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1,495	(85,354)	16,1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342	$ -	$ 342
前期服務成本	24,775	-	24,775
利息費用（收入）	882	(780)	102
認列於損益	25,999	(780)	25,2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04)	(3,1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629)	-	(4,62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854	-	9,8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225	(3,104)	2,121
雇主提撥	-	(8,749)	(8,749)
計畫資產支付	(6,582)	6,582	-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26,137	($ 91,405)	$ 34,73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6%	0.9%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5%	($ 4,067)	($ 3,967)
減少0.5%	$ 4,303	$ 4,23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3,585	$ 3,635
減少0.5%	($ 3,430)	($ 3,45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240	$ 9,5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4年	7.8年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8,000	68,100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 1,680,000	$ 681,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8,800	68,100
已發行股本	$ 688,000	$ 681,000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12,000	$ 12,0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股票紅利及股票酬勞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60,824	43,555
	$ 72,824	$ 55,555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9,636	$ 58,609	$ -	$ -
現金股利	272,400	168,500	4.0	2.5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 106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本公司 109 年 4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9,975	$ -
現金股利	275,200	4.0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8,714)	($ 2,350)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7,968)	(16,364)
年底餘額	($ 56,682)	($ 18,714)

二二、收　　入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附註九）	$449,881	$417,6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八）		
產品及勞務銷售	$100,396	$175,142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4,184	$ 19,446
其　　他	3,181	1,995
	$ 37,365	$ 21,441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26	$ 2,319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	256
淨外幣兌換（損）益	(50,247)	20,554
其　　他	-	(364)
	($ 49,902)	$ 22,765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032	$ 3,080
租賃負債之利息	93	-
	$ 8,125	$ 3,080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505	$ 25,480
使用權資產	4,285	-
無形資產	2,061	781
	$ 36,851	$ 26,26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636	$ 22,929
營業費用	4,154	2,551
	$ 34,790	$ 25,480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3	$ 120
營業費用	1,888	661
	$ 2,061	$ 781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9,531	$ 9,312
確定福利計畫	25,219	964
	34,750	10,276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	24,269
其他員工福利	321,778	288,29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356,528	$322,83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2,257	$183,123
營業費用	144,271	139,716
	$356,528	$322,839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5%~10%及不高於3%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及107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9年4月9日及108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7.75%	7.75%
董監事酬勞	1.55%	1.5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8,910	$ -	$ 32,739	$ 24,269
董監事酬勞	9,782	-	11,402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年度員工酬勞股數700仟股係按107年度決議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34.67元計算。

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及106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2,207	$ 41,5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2,454)	(20,974)
淨（損）益	($ 50,247)	$ 20,554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1,335	$ 77,0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8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65)	75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521)	55,990
稅率變動	-	3,9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2,649	$ 173,68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72,400	$ 670,05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14,480	$ 134,01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05	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89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1,302)	4
稅率變動	-	3,9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165)	759
處分權益法投資損失已實現	(4)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適用買方稅率調整	(965)	(9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2,649	$ 173,688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	$ 37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24	(1,2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424	($ 1,238)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1,872	$ 73,59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8,117	($ 2,896)	$ -	$ 5,2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709	-	424	4,13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746	6,068	-	10,814
呆帳損失超限	3,462	(2,907)	-	5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38	-	4,938
其　他	723	(2)	-	721
	$ 20,757	$ 5,201	$ 424	$ 26,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87,049	$ -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1	44	-	9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4	(1,364)	-	-
	$ 88,464	($ 1,320)	$ -	$ 87,144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10,948	($ 2,831)	$ -	$ 8,11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947	-	(1,238)	3,709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34	712	-	4,746
呆帳損失超限	1,936	1,526	-	3,46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1	(181)	-	-
其　　他	243	480	-	723
	$ 22,289	($ 294)	($ 1,238)	$ 20,7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28,812	$ 58,237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51	-	5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64	-	1,364
	$ 28,812	$ 59,652	$ -	$ 88,464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	$ 20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206,512 仟元及 0 仟元。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7.30	$ 7.33
稀釋每股盈餘	$ 7.12	$ 7.0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499,751	$ 496,362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8,474	67,72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04	2,53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0,178	70,25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907	$ -	$ -	$ 8,907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688	$ -	$ -	$ 8,688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907	$ 8,6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959,983	2,038,97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97,091	1,004,80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	$ 72,157 (i)	$ 54,237 (i)	$ 23,874 (ii)	$ 28,305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464,000	$593,40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34,000	-

本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曝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

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個基點進行分析，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640 仟元及 5,93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注意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9,091	$ -	$ -	$ -	$ 299,091
浮動利率工具	314,000	150,000	-	-	464,000
固定利率工具	334,000	-	-	-	334,000
財務保證負債	-	-	86,100	-	86,100
	$ 947,091	$ 150,000	$ 86,100	$ -	$ 1,183,191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11,406	$ -	$ -	$ -	$ 411,406
浮動利率工具	483,400	110,000	-	-	593,400
財務保證負債	-	-	89,440	-	89,440
	$ 894,806	$ 110,000	$ 89,440	$ -	$ 1,094,246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0,000	$ -
－未動用金額	60,000	176,000
	$ 100,000	$ 176,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58,000	$ 593,400
－未動用金額	1,222,500	326,100
	$ 1,980,500	$ 919,500

二八、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STON FLUOROTECH CORP.（簡稱上品美國）	子公司
上品興業塑料（嘉興）有限公司（簡稱上品嘉興）	孫公司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鈦騰）	子公司
鳳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鈦騰之實質關係人

(二) 銷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上品美國	$ 8,626	$ -
孫公司／上品嘉興	222,108	246,969
	$ 230,734	$ 246,969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鈦騰	$ 3,831	$ -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2,468	595
孫公司／上品嘉興	26,074	54,717
	$ 29,905	$ 54,717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上品美國	$ 6,216	$ -
孫公司／上品嘉興	72,861	51,241
	$ 79,077	$ 51,241
其他應收款		
孫公司／上品嘉興	$ 98,905	$256,897

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收款係因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孫公司／上品嘉興	$ 9,964	$ 5,308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	$ 630

(六)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孫公司／上品嘉興	人民幣 20,000	人民幣 20,000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孫公司為本公司提供技術服務，108 年度認列並支付費用 5,405 仟元。

(八) 對關係人之增資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出資美金 600 仟元設立 ASTON FLUOROTECH CORP.，持股比例為 100%。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286	$ 33,361
股份基礎給付	-	6,080
	$ 24,286	$ 39,44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債務內容
土　　地	$ 132,847	$ 132,847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54,670	55,371	銀行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92,840	631,897	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880	184,290	銀行借款
	$ 1,160,237	$ 1,004,405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12,991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2,751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金 81 仟元。

(四) 本公司為子公司申請融資額度而提供背書保證人民幣 20,000 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81,997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4,330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金 349 仟元。

(四) 本公司為子公司申請融資額度而提供背書保證人民幣 20,000 仟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318	29.98（美元：新台幣）	$ 1,448,574
人民幣	110,701	4.305（人民幣：新台幣）	477,480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640	29.98（美元：新台幣）	19,204
人民幣	214,375	4.305（人民幣：新台幣）	922,88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81	29.98（美元：新台幣）	5,426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5,368	30.715（美元：新台幣）	$ 1,086,328
人民幣	126,588	4.472（人民幣：新台幣）	566,10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民幣	$ 164,513	4.472（人民幣：新台幣）	$ 735,70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2	30.715（美元：新台幣）	1,597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0,247)仟元及 20,55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及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及附表一)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2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 89,440 (人民幣20,000)	$ 86,100 (人民幣20,000) （註2）	$ 4,254 (人民幣 988)	$ -	3.35	（註1）	Y	N	Y

註1：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40%＝2,573,170x40%=1,029,268。

註2：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採用期末買進賣出之平均匯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興業雙標的債券－雙重吉利46十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 4,336	$ 4,336	
	兆豐三年期新興亞洲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4,571	4,571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中之廠房	108.7.15	$ 288,000	$ 138,240	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詢比議價	自用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222,108)	(13)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72,861 其他應收款 98,905	16 99	

註：交易條件如下：

銷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60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減損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71,766	0.93	$ -	—	$ -	$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373,284	$ 373,284	11,750,000	100	$ 922,883	$ 199,591	$ 204,756	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美國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8,537	-	600,000	100	19,204	1,756	1,756	子公司（註1）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金屬製品製造	-	21,000	-	-	-	(10,426)	(5,213)	子公司（註2）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73,284	373,284	11,750,000	100	922,373	199,643		孫公司

註1：本公司於108年間出資設立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註2：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8年12月清算完結。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 222,108	35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 171,766)	(76)	

註：參閱附表三。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 373,284 (USD 11,750)	註	$ 373,284 (USD 11,750)	$ -	$ -	$ 373,284 (USD 11,750)	$ 199,412	100	$ 204,577	$ 918,763	$ -

註：母公司：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孫公司：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曾孫公司：該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73,284 (USD 11,750)	$ 373,284 (USD 11,750)	$ 1,543,902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銷貨	$ 26,074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7,416	2	$ 6,033
	技術服務收入	5,40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2,548	1	-
	進貨	222,108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171,766)	(76)	31,703

註：係由雙方議定之，進貨月結 360 天付款，銷貨則為出貨後 75 天匯款收款，技術服務收入則為月結 40 天收款。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應收票據明細表	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四
存貨明細表	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十一
租賃負債明細表	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二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三
製造費用明細表	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十六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		$ 27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10,542
外幣存款	美金 2,565 仟元@29.98	76,903
	歐元 455 仟元@33.59	15,283
	人民幣 5,904 仟元@4.305	25,418
定期存款	期間 108/11/18~109/2/18，美金 450 仟元@29.98，利率 2.1%	13,333
	期間 108/11/22~109/2/22，美金 1,005 仟元@29.98，利率 2.21%	29,781
	期間 108/12/25~109/3/25，美金 1,574 仟元@29.98，利率 2.18%	46,630
	期間 108/10/30~109/1/30，人民幣 13,000 仟元@4.305，利率 2.75%	55,965
	期間 108/10/21~109/1/21，人民幣 3,264 仟元@4.305，利率 2.8%	14,051
	期間 108/12/12~109/3/12，人民幣 4,053 仟元@4.305，利率 3%	17,450
		$ 405,631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一般客戶		
A 客戶	貨款	$ 1,178
B 客戶	貨款	645
C 客戶	貨款	555
D 客戶	貨款	531
E 客戶	貨款	210
其他（註）	貨款	525
		$ 3,644

註：金額在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下者彙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一般客戶		
A 客戶	貨款	$ 42,201
B 客戶	貨款	37,575
C 客戶	貨款	36,783
D 客戶	貨款	30,440
E 客戶	貨款	26,821
F 客戶	貨款	25,227
G 客戶	貨款	23,106
其他（註）	貨款	152,295
		374,448
減：備抵損失		(7,288)
		367,160
關係人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貨款	72,861
ASTON FLUOROTECH CORP.	貨款	6,216
		79,077
		$446,237

註：金額在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下者彙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	$ 98,905
應收利息		1,373
其　　他		3
		$100,281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成本	金額 市價
原物料		$ 129,942	$ 113,245
半成品		63,896	51,019
在製品		216,732	206,899
製成品		225,213	210,549
在途存貨		3,028	3,028
		638,811	$ 584,740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4,071)	
		$ 584,740	

註：本公司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逐項比較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預付款項	預付廠商貨款等	$ 17,902
其　　他	留抵稅額、代付款等	3,504
		$ 21,406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利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註1）	11,750,000	$ 735,701	-	$ 51,495	-	$ 31,703	$ 204,756	($ 37,366)	11,750,000	100	$ 922,883	$ 963,237	無
ASTON FLUOROTECH CORP.（註2）	-	-	600,000	18,537	-	487	1,756	(602)	600,000	100	19,204	19,691	無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註3）	2,100,000	20,980	-	-	2,100,000	15,767	(5,213)	-	-	-	-	-	無
		$ 756,681		$ 70,032		$ 47,957	$ 201,299	($ 37,968)			$ 942,087	$ 982,928	

註1：本期增加數係本期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50,130仟元及已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1,365仟元；本期減少數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31,703仟元。

註2：本期增加數係本期出資18,537仟元設立；本期減少數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487仟元。

註3：本期減少數係本期清算退回股款15,767仟元。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建築物	備註
成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首次適用調整數	10,872	
增加	8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54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增加	4,285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85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669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 165,000	109/9/5	1.10%	$ 200,000	定存單
富邦銀行	無擔保借款	40,000	109/8/27	1.10%	40,000	無
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234,000	109/8/27	0.98%	300,000	定存單
元大銀行	擔保借款	56,000	109/7/31	1.15%	120,000	定存單
台中銀行	擔保借款	113,000	109/12/5	1.15%	200,000	定存單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40,000	109/8/29	1.02%	60,500	定存單
		$ 648,00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款項		
A 廠商	貨款	$ 17,204
B 廠商	貨款	10,655
C 廠商	貨款	9,065
D 廠商	貨款	8,536
E 廠商	貨款	8,350
其他（註）	貨款	104,210
		158,020
關係人款項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貨款	9,964
		$167,984

註：個別金額在百分之五以下者彙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償還辦法）	契約期間	年利率（%）	金額 1年內到期	金額 1年後到期	金額 合計	抵押或擔保
臺灣銀行	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應於授信期限屆至之當日一次全部清償。	108.8.1~110.8.1	1.089	$ -	$ 150,000	$ 150,000	定存單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主要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	105.04~110.09	1.15%	$ 6,717
減：列為流動部分				(3,89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821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原料	$ 95,612
加：本期進料	303,657
減：期末原料	(88,535)
轉列費用	(2,193)
	308,541
物　　料	
期初物料	77,137
加：本期進料	377,621
減：期末物料	(44,435)
轉列費用	(38,210)
	372,113
直接人工	91,390
製造費用	282,015
製造成本	1,054,059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262,931
本期進貨	89,662
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280,628)
轉列費用	(3,037)
在製品成本	1,122,987
製成品成本	
加：期初製成品	138,127
本期進貨	25,308
減：期末製成品	(225,213)
轉列費用	(4,254)
製成品銷貨成本	1,056,95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342
其他營業成本	207
	$ 1,087,504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薪資支出		$ 100,116
租金支出		504
文具用品		373
旅費		3,806
運費		1,826
郵電費		1,130
修繕費		8,594
水電費		20,777
保險費		15,754
交際費		48
稅捐		659
折舊		30,636
各項攤提		173
伙食費		3,358
訓練費		606
什項購置		5,509
勞務費		451
耗料		44,194
加工費		21,665
什費		21,836
		$ 282,015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費用	合計
薪資支出	$ 74,455	$ 48,063	$ 11,568	$134,086
租金支出	992	467	18	1,477
文具用品	151	38	36	225
旅費	7,909	1,901	1,104	10,914
運費	5,956	2	9	5,967
郵電費	608	52	4	664
修繕費	401	436	277	1,114
廣告費	1,560	30	-	1,590
水電瓦斯費	126	-	-	126
保險費	4,972	2,230	980	8,182
交際費	1,621	348	5	1,974
稅捐	142	-	-	142
折舊	1,294	950	1,910	4,154
各項攤提	187	1,124	577	1,888
伙食費	860	52	-	912
職工福利	404	186	70	660
委託研究費	-	-	21	21
教育訓練費	260	150	21	431
其他費用	9,847	12,272	2,265	24,384
	$111,745	$ 68,301	$ 18,865	198,9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188
				$204,099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1,613	$ 109,447	$ 281,060	$ 161,615	$ 114,691	$ 276,306
勞健保費用	15,754	8,182	23,936	14,751	7,844	22,595
退休金費用	19,893	14,857	34,750	6,461	3,815	10,276
董事酬金	-	9,782	9,782	-	11,402	11,4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97	2,003	7,000	296	1,964	2,260
折舊費用	30,636	4,154	34,790	22,929	2,551	25,480
各項攤提	173	1,888	2,061	120	661	781

註：108 及 107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19 人及 30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

附件十六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477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族東路12號4樓

電話：(02)2597-622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2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2～54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4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55	三一
(十) 其他事項	55	三二
(十一)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5～56	三三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7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57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57	三四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7～8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營業收入真實性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與前期約當，惟部分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較前期大幅成長，其營業收入佔比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故將對該等客戶之營業收入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銷貨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真實性事項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並評估攸關控制之設計是否有效及確實執行。
2. 瞭解該等客戶背景，檢視其授信天數及額度，瞭解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之異同及合理性。
3. 抽核收入認列及收款相關憑證。
4. 查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
5. 查核與該等客戶是否同時有進貨交易及其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文　香　　會計師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4　月　14　日



上[illegible]公司

[illegible]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444,295	10	$ 405,631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137,621	3	31,47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九、二二及二八）	19,902	-	3,6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二及二八）	277,015	6	367,160	9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二、二八及二九）	127,071	3	79,077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二八及二九）	21,737	1	100,281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601,136	14	584,740	1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十）	630,495	14	792,840	2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	26,981	1	21,40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286,253	52	2,386,249	6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4,366	-	8,90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1,229,463	28	942,087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824,658	19	377,621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97	-	6,66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026	-	4,2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3,490	1	26,382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638	-	-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十）	-	-	179,880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二二及二八）	21,408	-	12,70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08,846	48	1,558,525	40
1XXX	資產總計	$ 4,395,099	100	$ 3,944,77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 584,000	13	$ 648,000	1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二九）	204,477	5	167,984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133,246	3	131,10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5,778	2	41,87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611	-	2,25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53	-	3,896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42,963	1	100,396	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150,000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469	-	1,4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96,897	27	1,096,903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八及三十）	253,000	6	150,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9,575	2	87,14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47	-	2,82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九及二十）	-	-	34,732	1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八）	4	-	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3,026	8	274,701	7
2XXX	負債總計	1,539,923	35	1,371,604	35
	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3100	股本	688,000	16	688,000	17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72,824	2	72,824	2
3271	員工認股權	2,220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2,228	9	372,253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705,526	39	1,496,775	3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622)	(1)	(56,682)	(1)
3XXX	權益總計	2,855,176	65	2,573,170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95,099	100	$ 3,944,7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illegible]



經理人：[illegible]



會計主管：[illegible]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1,662,663	100	$ 1,665,4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三及二九）	1,112,959	67	1,087,504	65
5900	營業毛利	549,704	33	577,922	35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5,251)	(2)	(32,190)	(2)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32,190	2	50,130	3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546,643	33	595,862	36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86,227	5	111,745	7
6200	管理費用	72,390	4	68,30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006	2	18,865	1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6,920)	-	5,18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3,703	11	204,099	13
6900	營業淨利	362,940	22	391,763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17,021	1	34,184	2
7010	其他收入	4,262	-	3,18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011)	(3)	(49,902)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7050	財務成本	($ 6,564)	-	($ 8,125)	-
707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68,061	16	201,299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6,769	14	180,637	11
7900	稅前淨利	599,709	36	572,400	3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73,317)	(5)	(72,649)	(4)
8200	本年度淨利	526,392	31	499,751	3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一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418	1	(2,12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84)	-	424	-
8310		7,534	1	(1,69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060	1	(37,968)	(2)
8360		21,060	1	(37,968)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594	2	(39,665)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54,986	33	$ 460,086	28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7.65		$ 7.30	
9810	稀　釋	$ 7.45		$ 7.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illegible]公司

[illegible]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數（仟股）	金額	普通股股票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68,100	$ 681,000	$ 55,555	$ -	$ 322,617	$ 1,320,757	($ 18,714)	$ 2,361,215
	107 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636	(49,636)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72,400)	-	(272,400)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	7,000	17,269	-	-	-	-	24,269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499,751	-	499,751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97)	(37,968)	(39,66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8,054	(37,968)	460,086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800	688,000	72,824	-	372,253	1,496,775	(56,682)	2,573,170
	108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975	(49,975)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75,200)	-	(275,200)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2,220	-	-	-	2,22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526,392	-	526,392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34	21,060	28,594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3,926	21,060	554,986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800	$ 688,000	$ 72,824	$ 2,220	$ 422,228	$ 1,705,526	($ 35,622)	$ 2,855,1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99,709	$ 572,4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578	34,790
A20200	攤銷費用	2,673	2,06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6,920)	5,1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50)	(219)
A20900	財務成本	6,564	8,125
A21200	利息收入	(17,021)	(34,18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20	24,26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77	(126)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47)	-
A232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68,061)	(201,29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113	30,342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5,251	32,190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2,190)	(50,13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3,576	51,274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2,36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6,258)	2,065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96,913	(14,19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280)	(35,03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697)	(3)
A31200	存　　貨	(46,509)	(65,00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75)	10,503
A32130	應付票據	-	(261)
A32160	應付帳款	36,503	(83,309)
A32200	其他應付款	2,329	(28,745)
A32210	合約負債	(57,433)	(74,7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7	(15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952)	16,4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4,741	202,2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7,864	$ 35,33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750)	(8,1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972)	(110,8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9,883	118,5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51)	-
B00050	處分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41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91	-
B01800	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	(18,537)
B01900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	15,76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1,676)	(123,9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5	29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92	233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89,398	157,99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426)	(2,02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42,225	(156,53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3,408)	13,1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5,580)	(19,2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64,6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4,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3,000	4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291)	(4,238)
C04500	支付股利	(275,200)	(272,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491)	(72,0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148)	(41,54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664	(14,22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5,631	419,85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4,295	$ 405,6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侯嘉生　經理人：侯嘉生　會計主管：劉彥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10 月 19 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金屬及非金屬表面被覆處理、各種機械及零件之特殊表面處理、氟化樹脂原料圓棒平板等成品、半成品之買賣等。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立帳超過 45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後，客戶對產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設計施工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後認列。勞務服務之預收款項，於勞務提供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

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

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93	$ 2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9,373	228,14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54,529	177,210
	$444,295	$405,631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3%~2.72%及2.1%~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366	$ 8,907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37,621	$ 31,470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35%~1.75%及2.5%。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902	$ 3,644
減：備抵損失	-	-
	$ 19,902	$ 3,644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127,071	$ 79,077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277,089	374,448
減：備抵損失	(74)	(7,288)
	$404,086	$446,237
催 收 款		
總帳面金額	$ 24,077	$ 23,783
減：備抵損失	(24,077)	(23,783)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9,507	$ 98,905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7,036	-
應收出售證券款	4,664	-
應收利息	530	1,373
其　　他	-	3
	$ 21,737	$100,2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產品銷售均訂有授信期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不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 1～180 天	立帳 181～270 天	立帳 271～360 天	立帳 361～450 天	立帳 超過 45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 0%	不低於 1%	不低於 3%	不低於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270,175	$ 6,707	$ 207	$ -	$ 24,077	$ 301,1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7)	(7)	-	(24,077)	(24,151)
攤銷後成本	$ 270,175	$ 6,640	$ 200	$ -	$ -	$ 277,015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 1～180 天	立帳 181～270 天	立帳 271～360 天	立帳 361～450 天	立帳 超過 45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不低於 0%	不低於 1%	不低於 3%	不低於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346,433	$ 7,985	$ 20,030	$ -	$ 23,783	$ 398,2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5)	(748)	(5,885)	-	(23,783)	(31,071)
攤銷後成本	$ 345,778	$ 7,237	$ 14,145	$ -	$ -	$ 367,160

本公司備抵損失之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7,288	$ 23,783	$ 2,767	$ 23,116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7,214)	294	4,521	667
年底餘額	$ 74	$ 24,077	$ 7,288	$ 23,783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物料	$127,348	$113,245
半成品	50,242	51,019
在製品	181,711	206,899
製成品	241,835	210,549
在途存貨	-	3,028
	$601,136	$584,740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082,846	$ 1,057,16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113	30,342
	$ 1,112,959	$ 1,087,504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 1,213,349	$ 922,883
ASTON FLUOROTECH CORP.	16,114	19,204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1,229,463	$ 942,087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100	100
ASTON FLUOROTECH CORP.	100	100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9及108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於108年5月以美金600仟元出資設立子公司ASTON FLUOROTECH CORP.。

子公司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清算解散，並於108年12月清算完結。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147,625	$ 291,278	$ 20,683	$ -	$ 592,433
增添	-	610	35,585	6,204	81,536	123,935
處分	-	-	(2,098)	-	-	(2,09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47	$ 148,235	$ 324,765	$ 26,887	$ 81,536	$ 714,270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68,676	$ 226,749	$ 12,649	$ -	$ 308,074
折舊費用	-	6,086	20,970	3,449	-	30,505
處分	-	-	(1,930)	-	-	(1,93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74,762	$ 245,789	$ 16,098	$ -	$ 336,649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32,847	$ 73,473	$ 78,976	$ 10,789	$ 81,536	$ 377,621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2,847	$ 148,235	$ 324,765	$ 26,887	$ 81,536	$ 714,270
增添	127,010	34,910	8,875	1,961	298,920	471,676
處分	-	(5,040)	(12,296)	(2,912)	-	(20,248)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1,898		-	11,898
重分類	-	-	3,944	10	(3,954)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59,857	$ 178,105	$ 337,186	$ 25,946	$ 376,502	$ 1,177,596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74,762	$ 245,789	$ 16,098	$ -	$ 336,649
折舊費用	-	6,117	24,438	3,730	-	34,285
處分	-	(3,760)	(12,120)	(2,116)	-	(17,9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77,119	$ 258,107	$ 17,712	$ -	$ 352,938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59,857	$ 100,986	$ 79,079	$ 8,234	$ 376,502	$ 824,658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0年至56年
建築物附屬設備	3年至11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1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1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797	$ 6,669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062	$ 8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293	$ 4,285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53	$ 3,896
非流動	$ 447	$ 2,82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15%	1.1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廠房、辦公室及宿舍，租賃期間為2～4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本公司於109年度購入原承租之廠房而解除租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945	$ 1,98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277)	($ 6,31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350	$ 1,800	$ 5,150
單獨取得	1,820	200	2,02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170	$ 2,000	$ 7,1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804	$ 32	$ 836
攤銷費用	1,644	417	2,0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448	$ 449	$ 2,897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2,722	$ 1,551	$ 4,273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70	$ 2,000	$ 7,170
單獨取得	2,426	-	2,42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596	$ 2,000	$ 9,596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2,448	$ 449	$ 2,897
攤銷費用	2,237	436	2,67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685	$ 885	$ 5,570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911	$ 1,115	$ 4,026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專利權	3至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擔保存款（註）	$630,495	$792,840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貨款	$ 21,234	$ 13,939
預付費用	4,889	3,963
其他	858	3,504
	$ 26,981	$ 21,406
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擔保存款（註）	$ -	$179,8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21,153	$ 10,959
催收款	24,077	23,783
催收款－備抵損失	(24,077)	(23,783)
存出保證金	255	1,747
	$ 21,408	$ 12,706

註：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存款，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22%～2.52%及1.05%～3.04%。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週轉性借款	$449,000	$608,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	135,000	40,000
	$584,000	$648,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為0.825%～1.05%及0.98%～1.15%。

(二)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臺灣銀行(1)	$150,000	$150,000
華南銀行(2)	128,000	-
小　　計	278,000	150,000
無擔保借款		
富邦銀行(3)	125,00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50,000)	-
長期借款	$253,000	$150,000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0.839%及1.089%。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1.05%。
3. 該銀行借款係無擔保借款，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0.338%。

長期借款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臺灣銀行	108.08～110.08	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華南銀行	109.06～124.06	按月付息，寬限期3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富邦銀行	109.12～114.12	按月付息，寬限期2年，寬限期屆滿後，本金平均攤還。

十七、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204,477	$167,984

十八、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43,217	$ 41,324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52,503	58,692
其　　他	37,526	31,087
	$133,246	$131,103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42,963	$100,396
其　　他	1,469	1,402
	$ 44,432	$101,798
非 流 動		
存入保證金	$ 4	$ 4

十九、負債準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保　　固	$ 4,611	$ 2,250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附註二十）	$ -	$ 34,732

保固負債準備之變動資訊如下：

	保　　固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50
本年度新增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0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50
本年度新增	2,36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11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詳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提撥之金額	$ 11,112	$ 9,531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705	$126,1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8,343)	(91,405)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638)	$ 34,732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1月1日	$ 101,495	($ 85,354)	$ 16,14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42	-	342
前期服務成本	24,775	-	24,775
利息費用（收入）	882	(780)	102
認列於損益	25,999	(780)	25,2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04)	(3,1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629)	-	(4,62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854	-	9,8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225	(3,104)	2,121
雇主提撥	-	(8,749)	(8,749)
計畫資產支付	(6,582)	6,582	-
108年12月31日	126,137	(91,405)	34,7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01	-	201
利息費用（收入）	745	(556)	189
認列於損益	946	(556)	3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16)	(3,01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996	-	6,99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398)	-	(13,3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402)	(3,016)	(9,418)
雇主提撥	-	(7,303)	(7,303)
計畫資產支付（註）	(32,976)	13,937	(19,039)
109年12月31日	$ 87,705	($ 88,343)	($ 638)

註：非以退休金資產支付之退休金數額為19,039仟元。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	0.6%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1%	($ 647)	($ 832)
減少0.1%	$ 655	$ 8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1%	$ 556	$ 704
減少0.1%	($ 551)	($ 6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450	$ 6,24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年	6.4年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8,000	168,000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1,680,000	$1,68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8,800	68,800
已發行股本	$ 688,000	$ 688,000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12,000	$ 12,0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股票紅利及股票酬勞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60,824	60,82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2,220	-
	$ 75,044	$ 72,824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09年5月2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每股低於 0.1 元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 22 日及 108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9,975	$ 49,636	$ -	$ -
現金股利	275,200	272,400	4.0	4.0

本公司 110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393	$ -
特別盈餘公積	35,622	-
現金股利	295,840	4.3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0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56,682)	($ 18,714)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1,060	(37,968)
年底餘額	($ 35,622)	($ 56,682)

二二、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1,406,877	$1,482,734
工程收入	255,786	182,692
	$1,662,663	$1,665,426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二）。

(二)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附註九）	$ 423,988	$ 449,881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八）		
產品及勞務銷售	$ 42,963	$ 100,396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	$ 17,021	$ 34,184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　　他	$ 4,262	$ 3,181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2,868)	($ 50,2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977)	126
金融資產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	219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47	-
其　　他	(1,363)	-
	($ 46,011)	($ 49,902)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679	$ 8,032
租賃負債之利息	41	93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2,156)	-
	$ 6,564	$ 8,12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156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0.824%	-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285	$ 30,505
使用權資產	2,293	4,285
無形資產	2,673	2,061
	$ 39,251	$ 36,85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325	$ 30,636
營業費用	3,253	4,154
	$ 36,578	$ 34,790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9	$ 173
營業費用	2,284	1,888
	$ 2,673	$ 2,061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1,112	$ 9,531
確定福利計畫	390	25,219
	11,502	34,750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2,220	-
其他員工福利	324,136	321,77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337,858	$356,528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88,107	$212,257
營業費用	149,751	144,271
	$337,858	$356,528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5%~10%及不高於3%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0年4月14日及109年4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6.5%	7.75%
董監事酬勞	1.55%	1.55%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2,394	$ -	$ 48,910	$ -
董監事酬勞	10,109	-	9,782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8及107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3,361	$ 22,20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6,229)	(72,454)
淨 損 失	($ 42,868)	($ 50,247)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9,878	$ 81,33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16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429	(6,52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3,317	$ 72,64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99,709	$ 572,40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19,942	$ 114,48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629	2,605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3,612)	(41,302)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0	(2,165)
處分權益法投資損失已實現	-	(4)
境外基金處分所得	12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適用買方稅率調整	87	(965)
其 他	2,24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3,317	$ 72,649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884)	$ 424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75,778	$ 41,872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5,221	$ 262	$ -	$ 5,4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133	(2,249)	(1,884)	-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814	6,023	-	16,837
呆帳損失超限	555	(555)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4,938	(4,938)	-	-
其　　他	721	449	-	1,170
	$ 26,382	($ 1,008)	($ 1,884)	$ 23,4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87,049	$ -	$ -	$ 87,04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03	-	1,703
其　　他	95	728	-	823
	$ 87,144	$ 2,431	$ -	$ 89,575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8,117	($ 2,896)	$ -	$ 5,2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709	-	424	4,13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746	6,068	-	10,814
呆帳損失超限	3,462	(2,907)	-	5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38	-	4,938
其　他	723	(2)	-	721
	$ 20,757	$ 5,201	$ 424	$ 26,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收益	$ 87,049	$ -	$ -	$ 87,0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1	44	-	9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4	(1,364)	-	-
	$ 88,464	($ 1,320)	$ -	$ 87,144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474,573 仟元及 206,512 仟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7.65	$ 7.30
稀釋每股盈餘	$ 7.45	$ 7.1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526,392	$ 499,75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8,800	68,47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181	-
員工酬勞	663	1,70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0,644	70,17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109年5月給予員工認股權2,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給予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4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5月認股權計劃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2,000	60
本期喪失	-	-
本期行使	-	-
本期逾期失效	-	-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56
年底可行使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元）	$ 3.43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56
剩餘合約期限（年）	3.42 年

本公司於109年5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5月認股權計劃
給與日股價	40.75 元
執行價格	60 元
預期波動率	29.86%
存續期間	4 年
無風險利率	0.5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1 年上市櫃同業平均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之股票價格高於執行價格之時，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9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220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366	$ -	$ -	$ 4,366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907	$ -	$ -	$ 8,907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366	$ 8,9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658,136	1,959,983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24,727	1,097,09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券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	$ 40,504 (i)	$ 72,157 (i)	$ 23,501 (ii)	$ 23,874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646,000	$464,00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41,000	334,000

本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

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個基點進行分析，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460 仟元及 4,64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注意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37,727	$ -	$ -	$ -	$ 337,727
浮動利率工具	393,000	-	151,667	101,333	646,000
固定利率工具	341,000	-	-	-	341,000
財務保證負債	-	-	87,540	-	87,540
	$ 1,071,727	$ -	$ 239,207	$ 101,333	$ 1,412,267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9,091	$ -	$ -	$ -	$ 299,091
浮動利率工具	314,000	150,000	-	-	464,000
固定利率工具	334,000	-	-	-	334,000
財務保證負債	-	-	86,100	-	86,100
	$ 947,091	$ 150,000	$ 86,100	$ -	$ 1,183,191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60,000	$ 40,000
－未動用金額	173,960	60,000
	$ 433,960	$ 100,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27,000	$ 758,000
－保證函動用	37,850	5,191
－未動用金額	1,509,150	1,217,309
	$ 2,274,000	$ 1,980,500

二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STON FLUOROTECH CORP.(簡稱上品美國)	子公司
上品興業塑料(嘉興)有限公司(簡稱上品嘉興)	孫公司
鈦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鈦騰)	子公司
鳳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鈦騰之實質關係人

(二) 銷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上品美國	$ 16,080	$ 8,626
孫公司／上品嘉興	254,921	222,108
	$ 271,001	$ 230,734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鈦騰	$ -	$ 3,831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鳳慶有限公司	-	2,468
孫公司／上品嘉興	23,305	26,074
	$ 23,305	$ 32,373

交易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上品美國	$ 1,217	$ 6,216
孫公司／上品嘉興	125,854	72,861
	$127,071	$ 79,077
其他應收款		
孫公司／上品嘉興	$ 9,507	$ 98,905

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收款係因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孫公司／上品嘉興	$ 3,366	$ 9,964

(六)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孫公司／上品嘉興	人民幣 20,000	人民幣 20,000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孫公司為本公司提供技術服務，108 年度認列並支付費用 5,405 仟元。

(八) 對關係人之增資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出資美元 600 仟元設立 ASTON FLUOROTECH CORP.，持股比例為 100%。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066	$ 24,286
股份基礎給付	411	-
	$ 29,477	$ 24,28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債務內容
土　　地	$ 259,857	$ 132,847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87,119	54,670	銀行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30,495	792,840	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
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9,880	銀行借款
	$ 977,471	$ 1,160,237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133,726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4,061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 189 仟元。

(四) 華南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18,420 仟元。

(五) 本公司為子公司申請融資額度而提供背書保證人民幣 20,000 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 12,991 仟元作為履約之擔保。

(二)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新台幣 2,751 仟元。

(三) 兆豐銀行為本公司工程履約及保固開立保證函為美元 81 仟元。

(四) 本公司為子公司申請融資額度而提供背書保證人民幣 20,000 仟元。

三二、其他事項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納入企業營運之考量，除 109 年第 1 季營業收入受到疫情影響大幅減少，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 109 年下半年度營運已全面復工恢復正常，經評估後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疫情對整體業務與財務、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存有重大影響。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9,912	28.48（美元：新台幣）	$ 851,894
人民幣	107,382	4.377（人民幣：新台幣）	470,011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566	28.48（美元：新台幣）	16,114
人民幣	277,210	4.377（人民幣：新台幣）	1,213,34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468	28.48（美元：新台幣）	41,809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8,318	29.98（美元：新台幣）	$ 1,448,574
人民幣	110,701	4.305（人民幣：新台幣）	477,480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640	29.98（美元：新台幣）	19,204
人民幣	214,375	4.305（人民幣：新台幣）	922,88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81	29.98（美元：新台幣）	5,426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42,868 仟元及 50,24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及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及附表一)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2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 87,540 (人民幣20,000)	$ 87,540 (人民幣20,000) （註2）	$ - (人民幣 -)	$ -	3.07	（註1）	Y	N	Y

註1：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40%＝2,855,176x40%=1,142,070。

註2：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採用期末買進賣出之平均匯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興業雙標的債券－雙重吉利46十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 4,366	$ 4,366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廠房	109.4.9	$ 160,000	160,000	誠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參考鑑價報告並議價而得	自用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中之廠房	108.7.15	288,000	273,600	椿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詢比議價	自用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254,921)	(1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125,854 其他應收款 9,507	31 44	

註：交易條件如下：

銷貨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60天。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減損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 125,854 其他應收款 9,507	1.66	$ -	—	$ 86,182	$ -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373,284	$ 373,284	11,750,000	100	$1,213,349	$ 265,328	$ 269,392	子公司
	ASTON FLUOROTECH CORP.	美國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買賣	18,537	18,537	600	100	16,114	(1,331)	(1,331)	子公司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	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73,284	373,284	11,750,000	100	1,212,858	265,356		孫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 254,921	32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 135,361)	(64)	

註：參閱附表四。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特殊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之製造	$ 373,284 (USD 11,750)	註	$ 373,284 (USD 11,750)	$ -	$ -	$ 373,284 (USD 11,750)	$ 265,617	100	$ 269,681	$ 1,209,455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73,284 (USD 11,750)	$ 373,284 (USD 11,750)	$ 1,713,106

註：母公司：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孫公司：ALLIED SUPREME (CHINA) CORP.；曾孫公司：該公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銷貨	$ 23,305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3,366	1	$ 1,969
	進貨	254,921	註	註	註	應付帳款 (135,361)	(64)	33,942

註：係由雙方議定之，進貨月結 360 天付款，銷貨則為出貨後 75 天收款。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應收票據明細表	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四
存貨明細表	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十一
租賃負債明細表	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二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三
製造費用明細表	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十六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		$ 393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47,457
外幣存款	美元 4,242 仟元@28.48	120,812
	歐元 107 仟元@35.02	3,742
	人民幣 3,917 仟元@4.432	17,362
定期存款	期間 109/11/14~110/2/14，美元 1,750 仟元@28.48，利率 0.3%	49,840
	期間 109/12/12~110/3/12，人民幣 4,140 仟元@4.377，利率 2.22%	18,119
	期間 109/10/8~110/1/8，人民幣 6,487 仟元@4.377，利率 2.52%	28,393
	期間 109/10/15~110/1/15，人民幣 3,000 仟元@4.377，利率 2.72%	13,131
	期間 109/12/9~110/1/9，人民幣 9,314 仟元@4.377，利率 2.5%	40,765
	期間 109/12/30~110/1/30，人民幣 13,825 仟元@4.377，利率 2.32%	60,511
	期間 109/12/4~110/3/4，人民幣 10,000 仟元@4.377，利率 2.7%	43,770
		$ 444,295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一般客戶		
A 客戶	貨款	$ 7,875
B 客戶	貨款	3,360
C 客戶	貨款	1,909
D 客戶	貨款	1,848
E 客戶	貨款	1,663
F 客戶	貨款	1,203
G 客戶	貨款	1,127
其他（註）	貨款	917
		$ 19,902

註：金額在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下者彙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一般客戶		
A 客戶	貨款	$ 85,842
B 客戶	貨款	42,648
C 客戶	貨款	18,782
D 客戶	貨款	18,139
E 客戶	貨款	16,882
F 客戶	貨款	15,603
其他（註）	貨款	79,193
		277,089
減：備抵損失		(74)
		277,015
關係人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貨款	125,854
ASTON FLUOROTECH CORP.	貨款	1,217
		127,071
		$404,086

註：金額在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下者彙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	$ 9,507
應收利息		530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7,036
應收出售證券款		4,664
		$ 21,737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成本	金額 市價
原物料		$ 161,899	$ 127,348
半成品		71,772	50,242
在製品		183,081	181,711
製成品		268,568	241,835
		685,320	$ 601,13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4,184)	
		$ 601,136	

註：本公司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逐項比較之。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預付款項	預付廠商貨款等	$ 26,123
其　　他	留抵稅額、代付款等	858
		$ 26,981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利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ALLIED SUPREME (SAMOA) CORP.（註1）	11,750,000	$ 922,883	-	$ 33,019	-	$ 33,942	$ 269,392	$ 21,997	11,750,000	100	$ 1,213,349	$ 1,250,562	無
ASTON FLUOROTECH CORP.（註2）	600,000	19,204	-	487	-	1,309	(1,331)	(937)	600,000	100	16,114	17,423	無
		$ 942,087		$ 33,506		$ 35,251	$ 268,061	$ 21,060			$ 1,229,463	$ 1,267,985	

註1：本期增加數係本期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31,703仟元及已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1,316仟元；本期減少數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33,942仟元。

註2：本期增加數係本期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487仟元；本期減少數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1,309仟元。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建築物	備註
成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54	
增加	1,062	
合約終止	(10,954)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62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85	
增加	2,293	
合約終止	(6,31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797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台灣銀行	無擔保借款	$ 10,000	110/5/12	1.05%	$ 30,000	無
富邦銀行	無擔保借款	125,000	110/5/27	0.825%	125,000	無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60,000	110/1/16	0.85%	共計 200,000	定存單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65,000	110/5/22	0.85%	同　上	定存單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8,000	110/1/10	0.945%	共計 300,000	不動產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42,000	110/3/8	0.945%	同　上	不動產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20,000	110/6/23	0.945%	同　上	不動產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38,000	110/1/27	0.9%	172,000	不動產
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216,000	110/2/27	0.831%	300,000	定存單
		$ 584,00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款項		
A 廠商	貨款	$ 17,696
B 廠商	貨款	15,857
C 廠商	貨款	12,858
D 廠商	貨款	11,594
E 廠商	貨款	11,082
其他（註）	貨款	132,024
		201,111
關係人款項		
上品興業氟塑料（嘉興）有限公司	貨款	3,366
		$204,477

註：個別金額在百分之五以下者彙列。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償還辦法）	契約期間	年利率（%）	金額 1年內到期	金額 1年後到期	金額 合計	抵押或擔保
臺灣銀行	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於授信期限屆至清償。	108.8.1~110.8.1	0.839	$ 150,000	$ -	$ 150,000	定存單
華南銀行	利息按月計付，寬限期3年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109.6.10~124.6.10	1.05	-	128,000	128,000	不動產
富邦銀行	利息按月計付，寬限期2年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109.12.28~114.12.28	0.338	-	125,000	125,000	無
合計				$ 150,000	$ 253,000	$ 403,000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主要做為辦公室使用	109.4~112.4	1.15%	$ 800
減：列為流動部分				(35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47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原料	$ 88,535
加：本期進料	326,141
減：期末原料	(91,146)
轉列費用	(1,873)
	321,657
物　　料	
期初物料	44,435
加：本期進料	419,778
減：期末物料	(70,753)
轉列費用	(33,161)
	360,299
直接人工	106,401
製造費用	230,708
製造成本	1,019,065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280,628
本期進貨	68,929
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254,853)
轉列費用	(6,019)
在製品成本	1,107,750
製成品成本	
加：期初製成品	225,213
本期進貨	26,989
減：期末製成品	(268,568)
轉列費用	(10,257)
製成品銷貨成本	1,081,12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113
其他營業成本	1,719
	$ 1,112,959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薪資支出		$ 67,351
租金支出		911
文具用品		302
旅費		1,760
運費		1,262
郵電費		1,082
修繕費		6,717
水電費		21,184
保險費		10,987
交際費		2
稅捐		1,466
折舊		33,325
各項攤提		389
職工福利		1,075
伙食費		2,760
訓練費		204
什項購置		6,225
勞務費		1,876
耗料		37,944
加工費		17,301
什費		16,585
		$ 230,708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費用	合計
薪資支出	$ 61,086	$ 54,081	$ 23,764	$ 138,931
租金支出	506	2	41	549
文具用品	135	149	10	294
旅費	3,160	939	186	4,285
運費	5,748	23	25	5,796
郵電費	463	66	18	547
修繕費	470	464	109	1,043
廣告費	142	35	-	177
水電瓦斯費	99	-	-	99
保險費	4,297	2,875	1,916	9,088
交際費	1,547	69	3	1,619
捐贈	-	30	-	30
稅捐	117	470	-	587
折舊	1,070	870	1,313	3,253
各項攤提	166	1,179	939	2,284
伙食費	869	195	75	1,139
職工福利	373	278	171	822
委託研究費	-	-	1,093	1,093
教育訓練費	22	77	30	129
其他費用	5,957	10,588	2,313	18,858
	$ 86,227	$ 72,390	$ 32,006	190,62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920)
				$ 183,703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2,348	$ 119,105	$ 281,453	$ 171,613	$ 109,447	$ 281,060
勞健保費用	14,428	8,730	23,158	15,754	8,182	23,936
退休金費用	6,255	5,247	11,502	19,893	14,857	34,750
董事酬金	-	14,579	14,579	-	9,782	9,7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76	2,090	7,166	4,997	2,003	7,000
折舊費用	33,325	3,253	36,578	30,636	4,154	34,790
各項攤提	389	2,284	2,673	173	1,888	2,061

註一：109 及 108 年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96 人及 31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

註二：109 及 108 年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107 仟元及 1,101 仟元。

註三：109 及 108 年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964 仟元及 892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8%。

註四：本公司 109 年 9 月設立審計委員會，其中 109 及 108 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 1,813 仟元及 1,396 仟元。

註五：薪酬政策:

1. 董事、經理人酬金之訂定：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給付政策，係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之。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董事、經理人酬勞設置暨退休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董事報酬考量個別董事對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評估而核給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係依據經營團隊之營運績效並參酌同業給付水準，考量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議定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後施行，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 員工薪酬：

本公司訂有「員工薪資酬勞管理辦法」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施行，薪酬包含固定項目與變動項目，固定項目之調整參酌業界給付水準，變動項目視公司營運績效、擔負責任及個人績效表現核給各獎金。

附件十七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承銷前後流通在外股數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品公司或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93,05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分為 69,305,000 股。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擬辦理現金增資 92,400,000 元，以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作業，預計股票上市掛牌時之實收資本額為 785,450,000 元。

(二)承銷股數及來源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一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七之一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時，至少應提出擬上市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份，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方式，於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供公司員工承購之股數後，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但應提出承銷之股數超過二千萬股以上者，得以不低於二千萬股之股數辦理公開銷售。另若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但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提出承銷總股數之百分之三十。

依上述規定，該公司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240,000 股，扣除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百分之十五予員工優先認購之 1,386,000 股後，餘 7,854,000 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之一條規定，經 109 年 9 月 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以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作業。

(三)過額配售

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主辦承銷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百分之十五之額度(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承銷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本證券承銷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不超過對外公開銷售股數之百分之十五，計 1,178,000 股為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本證券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屆時該公司及主辦承銷商再依市場需求決定實際過額配售數量。

(四)股權分散

該公司截至 110 年 7 月 19 日止，記名股東人數共計 732 人，其中公司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為 717 人，其所持有股份合計為 42,909,246 股，占已發行股份總額之 61.91%，尚未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有關股權分散之標準，該公司擬於上市掛牌時配合新股承銷完成股權分散之作業。

二、承銷價格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評估的方法很多種，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之結果亦有所差異，目前市場上常用之股票評價方法包括市場法(如本益比法、股價淨值比法)、成本法(如淨值法)及收益法，茲分述如下：

(1)市場法

係透過已公開的資訊，和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作為評量企業的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同業公司之部分作折溢價的調整。市場上運用市價計算股價之方法為本益比法與股價淨值比法。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比較同業公司平均本益比及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同業公司不同之處。

(2)成本法

成本法如淨值法係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而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

(3)收益法

收益法如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根據該公司未來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茲就各種評價方法之優點、缺點及適用時機彙總說明如下：

方法	市場法		成本法	收益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優點	1.最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具有相當之參考價值。 2.所估算之價值與市場的股價較接近。 3.較能反映市場、研判多空氣氛及投資價值認定。 4.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淨值係長期且穩定之指標。 2.當盈餘為負時之替代評估方法。 3.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資料取得容易。 2.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	1.符合學理上對價值的推論，能依不同關鍵變數的預期來評價公司。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不同而影響。 3.反應企業之永續經營價值，並考量企業之成長性及風險。
缺點	1.盈餘品質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 2.即使身處同一產業，不同公司間之本質上仍有相當差異。 3.企業盈餘為負時不適用。	1.帳面價值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 2.即使身處同一產業，不同公司間之本質上仍有相當差異。	1.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差距甚大。 2.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 3.不同種類資產需使用不同分析方法，且部分資產價值計算較為困難。	1.使用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 2.對於投資者，現金流量觀念不易瞭解。 3.預測期間較長。
適用時機	1.企業生命週期屬成長型公司。 2.獲利型公司。	1.有鉅額資產但股價偏低的公司。 2.獲利波動幅度較大之公司。	適合用於評估如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	1.當可取得公司詳確的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的預測資訊時。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上述股價評價之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之結果亦多有差異，其中因現金流量折現法係以未來各期所創造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合計數認定為股東權益價值，由於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評價使用之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國內實務上較少採用此方法。因此，以市場法作為股價評價之基礎。

2.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採樣同業之選擇

上品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各項氟素樹脂之應用廠商，主要從事生產各種氟素樹脂加工設備、管件、板材，用於提供高溫或腐蝕性化學液之儲存、純化、輸送等功能之設備及材料，應用於半導體、光電、石化、能源等產業所需。

經檢視其相關產業及同業資料，上市公司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興)主係從事工業用合成樹脂、印刷電路基板、光阻材料及特殊化學品之製造與銷售業務，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同屬化學工業產業；上市公司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勝一)主係從事醋酸丁酯、醋酸丙酯、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丙二醇甲醚丙酸酯、甲醛、尿素甲醛樹脂、有機化學溶劑等之製造與銷售業務，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同屬化學工業產業；上市公司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帆宣)主係從事提供高科技產業廠務及製程系統規劃整合服務，並搭配半導體及光電客製化設備研發、組裝、製造等業務，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相似。經綜合考量國內上市公司之營業項目、產業特性及資本額等因素，選取長興、勝一及帆宣做為採樣同業公司。

(2)市場法

A.本益比法

公司	期間	本益比(倍)
長興(1717)	110 年 06 月	15.95
	110 年 07 月	16.08
	110 年 08 月	13.03
	平均本益比(倍)	15.02
勝一(1773)	110 年 06 月	17.54
	110 年 07 月	18.67
	110 年 08 月	17.49
	平均本益比(倍)	17.90
帆宣(6196)	110 年 06 月	22.30
	110 年 07 月	24.11
	110 年 08 月	21.29
	平均本益比(倍)	22.57
上市化學工業類股	110 年 06 月	18.71
	110 年 07 月	18.14
	110 年 08 月	18.26
	平均本益比(倍)	18.37
上市大盤平均	110 年 06 月	18.58
	110 年 07 月	18.01
	110 年 08 月	15.86
	平均本益比(倍)	17.48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

該公司採樣同業公司、上市化學工業類股及上市大盤 110 年 6 月~110 年 8 月平均本益比區間約為 15.02~22.57 倍，以該公司最近四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730,838 千元依擬上市掛牌股本 78,545 千股計算之每股盈餘 9.30 元為基礎計算，價格區間約為 139.69~209.90 元，並考量該公司經營績效、獲利情形、財務結構、產業未來發展前景、興櫃市場市場近期股價及流動性不足之風險予以折價後，該公司此次上市與本證券承銷商議定之暫定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166 元，符合前述參考價格區間，尚屬合理。

B.股價淨值比法

公司	期間	股價淨值比(倍)
長興(1717)	110 年 06 月	2.14
	110 年 07 月	2.16
	110 年 08 月	1.88
	平均股價淨值比(倍)	2.06
勝一(1773)	110 年 06 月	3.66
	110 年 07 月	3.95
	110 年 08 月	4.20
	平均股價淨值比(倍)	3.94
帆宣(6196)	110 年 06 月	3.07
	110 年 07 月	3.32
	110 年 08 月	3.16
	平均股價淨值比(倍)	3.18
上市化學工業類股	110 年 06 月	1.55
	110 年 07 月	1.53
	110 年 08 月	1.45
	平均股價淨值比(倍)	1.51
上市大盤	110 年 06 月	2.40
	110 年 07 月	2.34
	110 年 08 月	2.33
	平均股價淨值比(倍)	2.36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

該公司之採樣同業公司、上市化學工業類股及上市大盤 110 年 6 月~110 年 8 月平均股價淨值比介於 1.51～3.94 倍，以該公司 110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2,940,630 千元，依擬上市掛牌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 37.44 元為計算基礎，價格區間約為 56.53~147.51 元，惟股價淨值法使用歷史性財務資料，無法反映公司未來成長性，且較常用於評估獲利

波動度較大或有鉅額資產但股價偏低之公司，故本證券承銷商不擬採用此法作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之依據。

(3)成本法

成本法係為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含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投資者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和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將忽略通貨膨脹因素且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並深受財務報表採行之會計原則與方法影響，將可能低估成長型公司之企業價值，同時成本法使用上的限制有下列四項，因此國際上慣用成本法以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

A.無法表達目前真正及外來之經濟貢獻值。

B.忽略了技術經濟壽命。

C.技術廢舊及變革對於其所造成之風險無法預測。

D.成本法中對於折舊項目及金額有量化的困難。

由於上述種種限制，故國際上採成本法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且較常用於評估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等，而該公司係屬成長型公司，因此本證券承銷商不擬採用此種方法做為承銷價格訂定之參考依據。

(4)現金流量折現法

A.模型介紹

現金流量折現法之理論依據，係認為企業價值應等於未來營運可能創造淨現金流量之現值總和，在多種理論模型中，以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模式(Free Cash Flow Model)最能反映投資人之報酬率，其計算公式如下：

$$P_0 = \quad V_E / N = (V_0 - V_D) / Shares$$

$$V_0 = \sum_{t=1}^{t=n} \frac{FCFF_t}{(1+K1)^t} + \sum_{t=n+1}^{t=m} \frac{FCFF_t}{(1+K1)^n \times (1+K2)^{t-n}}$$

$$+ \frac{FCFF_m+1}{(1+K1)^n \times (1+K2)^{m-n} \times (K3 - G)}$$

$$FCFF_t = EBIT_t \times (1\text{-}tax\ rate_t) + Dep_t \& Amo_t - Capital\ Exp_t - \triangle NWC_t$$

$$Ki = \frac{D}{(D+E)} \times Kd\ (1\text{-}\ tax\ rate) + \frac{E}{(D+E)} \times Ke$$

$$Ke = Rf + \beta j\ (Rm - Rf)$$

P_0	＝	每股價值
V_0	＝	企業總體價值＝V_E＋V_D＝股東權益價值＋負債價值
N	＝	擬上市股數 78,545 千股
$FCFF_t$	＝	第 t 期之自由現金流量
Ki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i＝1,2,3
G	＝	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
N	＝	5　第一階段之經營年限：110 年度～114 年度
M	＝	10　第二階段之經營年限：115 年度～119 年度
$EBIT_t$	＝	第 t 期之息前稅前淨利
$tax\ rate_t$	＝	第 t 期之稅率
$Dep_t \& Amo_t$	＝	第 t 期之折舊與攤銷費用
$Capital\ Exp_t$	＝	第 t 期之資本支出
	＝	第 t 期之購置固定資產支出
$\triangle NWC_t$	＝	第 t 期之淨營運資金變動數
	＝	第 t 期之期初及期末流動資產－不附息流動負債之變動數
$D/(D+E)$	＝	附息負債占附息負債及權益比
$E/(D+E)$	＝	權益占附息負債及權益比＝1－$D/(D+E)$
Kd	＝	負債資金成本率
Ke	＝	權益資金成本率
Rf	＝	無風險利率
Rm	＝	市場平均報酬率
βj	＝	系統風險；衡量公司風險相對於市場風險之指標

B.股東權益資金成本率及自由現金流量之參數設定及計算結果

項目	期間Ⅰ	期間Ⅱ	期間Ⅲ	基本假設說明
T	t≦n, n＝5	n+1≦t≦m, m＝10	t≧m+1	依據該公司狀況分為三期間： 期間Ⅰ：110～114 年度 期間Ⅱ：115～119 年度 期間Ⅲ：120 年度後(永續經營期)
$D/(D+E)$	30.7490%	30.3745%	30.0000%	由於預期該公司未來將繼續穩定發展，且為維持財務結構，該公司將會由資本市場募集資金，避免提高負債比率，預期公司營運穩定良

項目	期間Ⅰ	期間Ⅱ	期間Ⅲ	基本假設說明
				好，隨著營業活動現金流入，營運資金尚為充裕，負債比率得以降低。
E/(D+E)	69.2510%	69.6255%	70.0000%	同上
Kd	0.7789%	1.2789%	1.7789%	期間Ⅰ：配合財務結構之假設，係以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之平均借款利率預估未來之負債資金成本率。期間 II 及 III：分別以二碼利率(0.50%)增加。
tax rate	20.0000%	20.0000%	20.0000%	以該公司現行主要營運地的所得稅率估計，採用財政部營利事業所得稅率 20%設算。
Rf	0.5452%	0.5452%	0.5452%	採用 110 年 9 月 27 日台灣公債指數日報表 10 年以上之加權平均公債殖利率以估計未來之無風險利率。
Rm	10.3923%	10.3923%	10.3923%	採用過去十年(100~109 年度)發行量加權股價報酬指數之幾何平均投資報酬率以估計未來之市場報酬率
Bj	0.9075	0.9538	1.0000	係以股價報酬指數對發行量加權股價報酬指數之平均風險係數估計該公司之系統風險;期間I係採用TEJ資料庫計算之採樣同業長興、勝一及帆宣最近五年股價對集中交易市場大盤指數之風險係數，並取其平均值；期間III預期永續經營期之系統風險將逐步貼近市場之系統風險，故假設為1；期間II之Beta值則取期間I與期間III之平均值。
Ke	9.4815%	9.9369%	10.3923%	＝Rf+β＊（Rm-Rf）。其中 Rf：無風險報酬率；β：類股與大盤走勢之相關係數；Rm：市場風險報酬率
Ki	6.8055%	7.3071%	7.8083%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C.自由現金流量之參數設定及計算結果

(A)保守情境

項目	期間I	期間II	期間III	基本假設說明
G	4.1200%	2.0600%	0.0000%	期間 I 係以 IMF(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110 年 5 月公布之 110~114 年度平均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4.12%；期間 III 考量永續經營，尚無法合理估計成長率，故假設成長率為 0;期間 II 則取期間 I 與期間 III 之平均值。
$EBIT_t$ /$Sales_t$	27.4662%	27.4662%	27.4662%	該公司最近二年營運規模逐漸成長，並達規模經濟效益,為使假設更符合公司現況,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平均息前稅前淨利率估計。
Dep_t /$Sales_t$	2.5118%	2.5118%	2.5118%	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折舊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Capital Exp_t /$Sales_t$	10.1342%	10.1342%	10.1342%	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平均資本支出占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ΔNWC_t/$Sales_t$	1.7372%	1.7372%	1.7372%	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淨增加營運資金占營業收入比率來估計

(B)樂觀情境

項目	期間 I	期間 II	期間 III	基本假設說明
G	4.1200%	5.5600%	7.0000%	該公司仍處於穩健獲利階段,預期上市後,營業收入將可穩健成長，期間 I 係以該公司過去三年(107~109 年度)之平均營收成長率 4.12% 估計；期間 III 係以 MarketsandMarkets 預測 109~114 年複合年均成長率 7.00%估計；期間 II 則取期間 I 與期間 III 之平均值。
$EBIT_t$ /$Sales_t$	27.4662%	27.4662%	27.4662%	該公司最近二年營運規模逐漸成長，並達規模經濟效益,為使假設更符合公司現況,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平均息前稅前淨利率估計。
Dep_t /$Sales_t$	2.5118%	2.5118%	2.5118%	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折舊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Capital Exp_t /$Sales_t$	10.1342%	10.1342%	10.1342%	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平均資本支出占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ΔNWC_t /$Sales_t$	1.7372%	1.7372%	1.7372%	係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淨增加營運資金占營業收入比率來估計

D.每股價值之計算

(A)保守情境

$P_0 = (V_0 - V_D) / Shares$

= (8,204,617 千元－1,195,722 千元) /78,545 千股

= 89.23 元/股

(B)樂觀情境

$P_0 = (V_0 - V_D) / Shares$

= (19,305,213 千元－1,195,722 千元)/78,545 千股

= 230.56 元/股

依據上述假設及公式，該公司依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法保守及樂觀情境假設計算之參考價格區間為 89.23 元~230.56 元，暫定承銷價 166 元落於該價格區間內。由於此法主要係以未來各期創造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合計認定為股東權益價值，然因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評價方法所使用之相關參數如未來營收成長率、資本支出之假設多為預估性質，在永續經營假設下，產業快速變化之特性使對未來之預估更具不確定性，較無法合理評估公司應有之價值，且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為主觀之情形下，本次承銷價格訂定不擬採用此方法評估。

(二)發行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採樣同業公司長興、勝一及帆宣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分析列示如下：

1.財務狀況

評估項目		年度/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上品	38.97	37.26	39.63	42.81
		長興	60.21	59.25	58.64	58.69
		勝一	21.05	29.61	30.01	38.02
		帆宣	68.53	70.29	68.58	69.73
		同業平均	36.50	36.70	註 1	註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上品	434.31	431.19	290.43	282.73
		長興	212.20	217.76	244.69	255.48
		勝一	216.72	149.61	166.35	156.42
		帆宣	273.52	319.46	410.58	417.76
		同業平均	130.89	121.51	註 1	註 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上品	230.04	250.89	229.03	239.80
		長興	211.74	190.96	210.28	197.26
		勝一	223.32	117.44	164.75	143.49
		帆宣	125.95	124.21	143.84	140.82
		同業平均	243.10	226.70	註 1	註 1
	速動比率(%)	上品	161.83	180.71	170.63	164.26
		長興	150.68	139.84	157.22	145.77
		勝一	140.18	71.50	103.03	82.29

評估項目		年度 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帆宣	91.11	96.60	113.06	108.87
		同業平均	157.60	147.40	註 1	註 1
	利息保障倍數(倍)	上品	235.80	70.94	96.95	406.17
		長興	4.23	6.82	9.16	9.41
		勝一	19,266.57	239.21	672.67	981.20
		帆宣	16.15	11.56	18.08	30.04
		同業平均	29.88	19.12	註 1	註 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上品	3.26	3.00	2.83	3.41
		長興	2.86	2.63	2.30	2.90
		勝一	7.52	6.38	6.20	6.90
		帆宣	5.18	4.49	4.85	6.09
		同業平均	4.90	5.80	註 1	註 1
	存貨週轉率(次)	上品	1.76	1.88	1.94	1.94
		長興	4.58	4.31	4.02	4.45
		勝一	7.54	6.17	5.85	5.92
		帆宣	6.31	6.25	7.38	8.31
		同業平均	3.50	3.30	註 1	註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上品	3.95	4.11	2.99	2.79
		長興	2.32	2.23	2.25	2.98
		勝一	4.03	2.64	2.12	2.35
		帆宣	11.92	10.88	11.33	12.78
		同業平均	1.90	1.60	註 1	註 1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上品	0.70	0.65	0.60	0.67
		長興	0.78	0.74	0.69	0.84
		勝一	1.36	1.15	1.02	1.12
		帆宣	1.42	1.28	1.26	1.36
		同業平均	0.50	0.40	註 1	註 1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股東會年報，並由元大證券計算整理。同業資料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財務比率。

註 1：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尚未出版 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同業 IFRs 平均資料。

註 2：應收款項週轉率係採用應收款項總額不含催收款計算。存貨週轉率係以營業成本除以平均存貨淨額計算。

註 3：110 年上半年度經營能力、獲利能力(除純益率、每股稅後盈餘)之財務比率以年化表達。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8.97%、37.26%、39.63%及 42.81%。108 年度負債比率較 107 年度下降，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隨營運規模持續擴大，購置機器設備及新建三廠辦公室及廠房以因應未來訂單需求，加上受惠於主要銷貨客戶於美國設立新廠及大陸地區對於面板、半導體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相關製程設備及建廠工程服務需求提升，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 8.55%，應收款項同步增加，致 108 年底期末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 5.09%，而 108 年度隨著業績成長，營運週轉所需增加長短期借款，惟因 108 年底原物料採購較去年同期減少，使 108 年底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減少，且 108 年底預收貨款較去年同期減少，致 108 年底期末負債僅較去年同期增加 0.50%，負債增加之幅度低於資產增加之幅度，負債比率因此下降；109 年度因中國地區半導體及石化廠加速新建擴廠之腳步，台灣半導體業者亦相繼擴大資本支出，帶動廠務設備設施及工程需求量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二廠土地與廠房由租轉買並持續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以因應相關製程設備訂單之需求，致 109 年底期末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 15.32%，同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二廠土地由租轉買及購置機器設備與營運週轉所需增加長短期借款，加上預估訂單金額較多，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貨較多之原物料及桶槽，年底應付帳款金額上升，以及因疫情影響未辦理暫繳，使年底應付所得稅金額增加等因素，致 109 年底期末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 22.65%，負債增加之幅度高於資產增加之幅度，負債比率因此上升；110 年上半年度負債比率較去年上升，主係該公司估列 109 年應付股利 295,840 千元，致 110 年上半年度負債總額較去年增加 17.42%，而該公司新建廠房使 110 年上半年度資產總額較去年增加 8.71%，惟負債增加之幅度大於資產增加之幅度，負債比率因此上升至 42.81%。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434.31%、431.19%、290.43%及 282.73%。108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7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 108 年度營運規模擴大，機器設備由租轉買及新建三廠辦公室及廠房以因應未來訂單需求，使 108 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7 年底成長 10.46%，而穩定之獲利雖帶動期末權益總額成長，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長幅度略高於權益總額成長幅度，致 108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微幅下降至 431.19%；109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8 年度下降，主係因應半導體製程設備訂單之需求，二廠土地與廠房由租轉買並持續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8 年底成長 66.73%，其成長

幅度高於權益總額成長幅度，致 109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至 290.43%；110 年上半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去年下降，主係該公司於 109 下半年度二廠土地與廠房由租轉買並持續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大幅增加所致。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 及 108 年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 100%，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資金尚足以支應營運所需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並無以短期資金支應之現象，經評估其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之變化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結構在營業規模成長及獲利連年挹注之下尚屬穩定，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流動比率分別為 230.04%、250.89%、229.03%及 239.80%，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161.83%、180.71%、170.63%及 164.26%。108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07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隨著營收成長，應收款項同步增加致 108 年底流動(速動)資產較 107 年底增加，而流動負債因 108 年底原物料採購較去年同期減少，使 108 年底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減少，且 108 年底預收貨款較去年同期減少，致 108 年底流動負債較 107 年底減少，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因此上升；109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08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獲利，使 109 年底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分別較 108 年底增加 11.52%及 15.35%，而流動負債因預估訂單金額較多，備貨較多之原物料及桶槽，使 109 年底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增加，加上疫情影響，109 年度所得稅並未暫繳，以及 109 下半年疫情逐漸趨緩，出貨集中於第四季，使 109 年底之應付稅費及所得稅較去年同期增加，致 109 年底流動負債較 108 年底增加 22.16%，流動負債增加之幅度高於流動(速動)資產增加之幅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因此下降；110 年上半年度流動比率較去年微幅增加，速動比率較去年微幅下降，主係該公司銷售情形良好增加備貨，致 110 年上半年存貨淨額較及流動資產分別較去年增加 25.93%及 3.88%。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間，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高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加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高於 100%，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立即變現之能力尚屬允當，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B.利息保障倍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235.80 倍、70.94 倍、96.95 倍及 406.17 倍。108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07 年度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呆滯較久之氟素料管件，評估短期內銷售去化之可能性不高，以及早期生產需達最低生產量之限制，相關客製化存貨無法轉售予其他客戶且無法於短期內去化完畢，因此提列較多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另因應營運成長需求，增聘員工人數，以及嘉興廠研發費用增加與台幣相對人民幣及美金升值產生兌換損失等因素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稅前淨利較 107 年度減少 16.04%，加上 108 年度隨著業績成長，營運週轉所需增加長短期借款，使利息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之情況下，致 108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下降至 70.94 倍；109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08 年度上升，主係因 109 年下半年疫情趨緩後，下游終端客戶擴廠意願提高，氟素樹酯內襯設備及材料之需求增加，加上營業費用控管得宜下，109 年度稅前淨利較 108 年度成長 3.89%，另利息費用因新建三廠之利息資本化，使 109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致 109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 96.95 倍；110 年上半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上升，主係 110 年上半年度在半導體廠持續擴廠狀況下，營收及獲利持續成長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 406.17 倍。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利息保障倍數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其支付利息費用之能力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近年來積極拓展業務，且營運績效顯著，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償債能力指標變化情形尚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經營能力

A.應收帳款週轉率

在應收款項週轉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底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3.26 次、3.00 次、2.83 次及 3.41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112 天、122 天、129 天及 107 天，尚介於正常之授信期間內。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底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7 年底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於終端市場需求熱絡帶動公司營收成長，且因出貨集中於第二及第三季，使該公司 108 年度平均應收帳款較 107 年度成長 17.99%大於營業收入

成長率 8.55%，應收帳款週轉率因而降低；109 年底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8 年底下降，主係 109 上半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整體終端產業擴廠進度有停工及遞延之情形，惟下半年疫情趨緩後整體景氣復甦，中國地區半導體及石化廠加速新建擴廠之腳步，台灣半導體業者亦相繼擴大資本支出，提升半導體廠務設備設施及工程需求量，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氟素樹脂內襯設備、氟素應用材料及工程營業收入於下半年度明顯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 年度平均期末應收款項較 108 年度增加 7.64%，其成長幅度大於營業收入淨額成長幅度 1.76%所致；110 年上半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9 年底上升，主係因 110 年上半年度延續 109 年下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回升下，廠商擴建廠房及新建工程案持續進行，經換算全年度營收較 109 年度成長 26.18%，惟該公司持續控管應收帳款收款力道，使 110 年第二季底平均應收款項總額成長幅度 4.95%較銷貨收入成長幅度小，致 110 年第二季底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9 年底上升，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B.存貨週轉率

在存貨周轉率及存貨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存貨周轉率分別為 1.76 次、1.88 次、1.94 次及 1.94 次。108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107 年度上升，主係 108 年度受惠於主要銷貨客戶於美國設立新廠及於大陸地區對於面板、半導體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該公司營收規模較 107 年度增加 203,534 千元，營業成本同步增加 213,289 千元，而 108 年度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較 107 年度增加提列 56,509 千元，致 108 年底之存貨淨額較 107 年底減少 16,683 千元，在營業成本增加及存貨淨額減少的影響下，108 年度存貨週轉率由 1.76 次上升至 1.88 次；109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108 年度上升，主係近年來高科技電子產業之技術革新及市場熱絡，半導體廠商持續擴廠因應市場需求，帶動半導體製程設備之需求增加，該公司為因應增加之訂單持續備貨，致近年期末存貨總額呈現成長之趨勢，惟部分成品及其原物料庫齡超過產品生命週期，雖其存貨性質在正常保存下並不易損毀及陳舊，該公司基於保守穩健之提列政策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平均存貨淨額隨之下降，致 109 年度存貨週轉率由 108 年度 1.88 次上升至 1.94 次；110 年上半年度則與 109 年度並無重大差異。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存貨週轉率皆低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原料之備料期間與採樣同業相較有所差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生產之原料，熱熔氟素原料(PFA)及熱固氟素原料

(PTFE)，係向國外大廠採購，考量國外採購之船運交期較長及經濟採購量，約備有三個月之安全庫存數量，相較於採樣同業長興及勝一之原料係以國內石化廠商之進料為主，而帆宣之業務分別為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代理高科技設備及材料之銷售及服務業務、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合系統工程業務，從事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之比重不高，較無須備有長持間之安全庫存量；另就生產流程及營運模式觀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一條龍式生產，自氟素原料進料加工製成多樣之氟素樹脂應用材料產品，例如管材及板材等，到以內襯貼合技術循序加工成為各式氟素樹脂內襯桶槽設備，相較長興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特用材料，勝一則係從事溶劑系列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之生產流程及生產周期較長，致其存貨週轉率較低，而帆宣之營運模式為以代理高科技設備材料、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合系統工程業務為主，且其客製化設備之研發製造業務較無自原料開始生產之產製過程，致其存貨週轉率亦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高。整體觀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採樣同業之存貨週轉率差異實係各採樣公司間營運規模、銷售策略及經營模式不同所致，故存貨週轉率之變動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 3.95 次、4.11 次、2.99 次及 2.79 次。108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07 年度上升，主係銷貨客戶於美國設立新廠及大陸地區對於面板、半導體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相關製程設備及建廠工程服務需求提升，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 8.55%，而三廠廠房尚處於新建初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尚無顯著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至 4.11 次；109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08 年度下降，主係中國地區半導體及石化廠加速新建擴廠之腳步，台灣半導體業者亦相繼擴大資本支出，帶動廠務設備設施及工程需求量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二廠土地與廠房轉租為買並持續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以因應相關製程設備訂單之需求，惟 109 年度上半年度受制新冠肺炎影響整體終端產業擴廠進度，下半年雖疫情趨緩並逐漸恢復需求，109 全年營收僅較 108 年度成長 1.76%，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110 年上半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09 年度下降，主係因該公司三廠已陸續進入完工階段，使 110 年上半年度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較去年成長 35.23%，而 110 年上半年度在半導體廠持續擴廠狀況下，換算全年度之營收雖成長 26.18%，但仍低於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之成長率，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0.70 次、0.65 次、0.60 次及 0.67 次，108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較 107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於主要銷貨客戶於美國設立新廠及大陸地區對於面板、半導體及石化等產業之資本支出增加，帶動相關製程設備及建廠工程服務需求提升，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 8.55%，應收款項及總資產同步增加，平均資產增加之幅度高於營收增加之幅度，致總資產週轉率下降；109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較 108 年度下降，主係中國地區半導體及石化廠加速新建擴廠之腳步，台灣半導體業者亦相繼擴大資本支出，帶動廠務設備設施及工程需求量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二廠土地與廠房轉租為買並持續新建三廠之辦公室及廠房，以因應相關製程設備訂單之需求，惟 109 年度上半年度受制新冠肺炎影響整體終端產業擴廠進度，下半年雖疫情趨緩並逐漸恢復需求，109 全年營收僅較 108 年度成長 1.76%，致總資產週轉率下降；110 年上半年度總資產週轉率較去年上升，主係在半導體廠持續擴廠狀況下，110 年上半年度換算全年度之營收較去年成長 26.18%，致總資產週轉率上升。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近年投入資金購置土地及興建廠房，未來隨著半導體廠資本支出逐漸增加，應能逐步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收，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經營能力指標變動情形尚屬合理，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獲利情形

評估項目		年度 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上品	22.53	19.96	19.39	27.68
		長興	6.99	11.15	11.04	15.79
		勝一	19.98	18.19	21.97	27.70
		帆宣	14.38	11.56	14.35	17.90
		同業平均	6.10	5.10	註 1	註 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上品	100.53	91.87	97.06	151.14
		長興	14.62	18.83	25.31	37.00
		勝一	70.10	65.95	76.41	107.88

評估項目		年度 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帆宣	47.19	43.85	64.18	79.05
		同業平均	—	—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上品	106.19	88.25	91.69	146.99
		長興	15.03	23.49	25.35	19.45
		勝一	77.06	72.37	80.67	112.29
		帆宣	53.93	47.69	61.41	82.73
		同業平均	—	—	—	—
	純益率(%)	上品	20.84	19.13	20.01	24.16
		長興	3.45	6.02	6.50	7.75
		勝一	11.58	11.79	15.09	16.18
		帆宣	3.20	2.77	3.49	4.06
		同業平均	7.60	6.60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元)	上品	7.33	7.30	7.65	5.83
		長興	1.25	1.99	2.05	1.53
		勝一	6.20	5.90	6.52	4.51
		帆宣	4.40	3.78	4.88	3.25
		同業平均	—	—	—	—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股東會年報，並由元大證券計算整理。同業資料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財務比率。

註 1：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尚未出版 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同業 IFRSs 平均資料。

(1)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2.53%、19.96%、19.39%及 27.68%。108 年度權益報酬率較 107 年度下降，主係 108 年度提列較多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加上因應營運成長需求，增聘員工人數，以及嘉興廠研發費用增加與台幣相對人民幣及美金升值產生兌換損失等因素下，108 年度稅後淨利較 107 年度減少 0.36%，惟公司獲利情形尚屬良好，保留盈餘持續增加，使平均權益總額增加 12.48%，權益報酬率因此下降；109 年度權益報酬率較 108 年度下降，主係因 109 年度公司獲利情形良好，保留盈餘持續增加以及員工酬勞轉增資等因素，使平均權益總額增幅 9.54%大於獲利增幅 6.44%所致；110 年上半年度權益報酬率較去年上升，主係 110 年上半年度在半導體廠持續擴廠狀況下，營收及獲利成長，換算全年度之獲利增幅 52.36%大於平均權益增幅 6.77%，致權益報酬率上升。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

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8 年度權益報酬率均高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顯示其為股東創造利潤能力尚佳，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100.53%、91.87%、97.06%及 151.1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則分別為 106.19%、88.25%、91.69%及 146.99%。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 108 年度提列較多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加上因應營運成長需求，增聘員工人數，以及嘉興廠研發費用增加與台幣相對人民幣及美金升值產生兌換損失等因素下，108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皆較 107 年度減少，致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109 上半年度受疫情影響，推銷費用減少較多，加上營業費用控管得宜，109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皆較 108 年度成長，致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110 年上半年度在半導體廠持續擴廠狀況下，營收及獲利成長，致 110 年上半年度換算全年度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皆較去年上升。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皆高於採樣同業，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致力氟素樹脂設備及應用材料之研究及開發，於高潔淨度電子級化學品應用領域深受客戶青睞，並致力於毛利率之提升及營業費用率之控管，以維持產業之競爭優勢，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純益率分別為 20.84%、19.13%、20.01%及 24.16%，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7.33 元、7.30 元、7.65 元及 5.83 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 108 年度提列較多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加上因應營運成長需求，增聘員工人數，以及嘉興廠研發費用增加與台幣相對人民幣及美金升值產生兌換損失等因素下，108 年度稅後淨利較 107 年度減少，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因此下降；109 年度下半年疫情趨緩後，下游終端客戶擴廠意願提高，氟素樹酯內襯設備及材料之需求增加，加上營業費用控管得宜下，109 年度稅後淨利較 108 年度增加，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因此上升；110 年上半年度在半導體廠持續擴廠狀況下，營收及獲利成長，110 年上半年度換算全年度之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因此上升。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高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致力氟素樹脂設備及

應用材料之研究及開發，於高潔淨度電子級化學品應用領域深受客戶青睞，並致力於毛利率之提升及營業費用率之控管，以維持產業之競爭優勢，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獲利穩定成長，獲利能力各項指標之變化尚屬合理，經評估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本益比

請詳前述(一)2.(2)B.之評估說明。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格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本次承銷價格之議訂並無採取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

(四)發行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該公司最近一個月(110 年 9 月)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之月平均股價及總成交量分別為 227.49 元及 1,108 千股。

(五)證券承銷商就其與發行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本證券承銷商經考量該公司之獲利能力、產業未來發展前景及初次上市股票流動性等因素，並參酌採樣同業公司之本益比以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興櫃市場之平均成交價等，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承銷價格暫定為每股 166 元。實際承銷價格視該公司嗣後辦理競價拍賣之承銷結果而定，以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市場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為最低承銷價格之上限，並以不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3 倍為承銷價之參考。

發　行　公　司：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簽 章：侯嘉生

(本用印僅限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主　辦　承　銷　商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簽　章　：陳　修　偉

(本用印僅限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協　辦　承　銷　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簽 章：韓　蔚　廷

(本用印僅限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協　辦　承　銷　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簽 章：方　維　昌

(本用印僅限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協　辦　承　銷　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簽 章：孟　慶　滋

(本用印僅限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協　辦　承　銷　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簽 章：陳　致　全

(本用印僅限於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嘉生